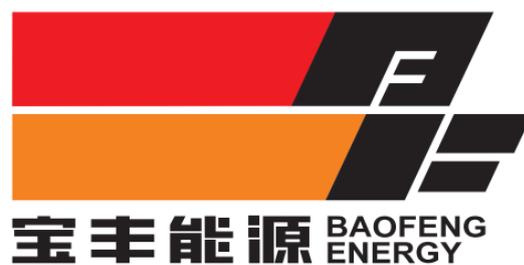


公司代码：600989

公司简称：宝丰能源

# 宁夏宝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



##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三、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四、公司负责人刘元管、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高宇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王东旭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 五、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以公司总股本扣除公司回购股份后的股份数7,313,816,494股为基数，拟派发现金红利2,047,551,370元。其中中小股东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3158元，大股东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2650元。本年度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因公司拟向宁夏燕宝慈善基金会以现金方式捐赠，用于以捐资助学为主的公益慈善事业，为了维护中小股东的利益，公司按照报告期内实际捐赠额及中小股东持股比例计算了中小股东分担的捐赠额，并由大股东以本次分配的现金股利全额予以补偿。

### 六、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年度报告涉及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描述，因存在不确定性因素，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性承诺，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 七、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 八、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 九、是否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保证公司所披露年度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否

### 十、重大风险提示

关于本公司所面临主要风险见“第三节（六）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中“可能面对的风险”部分的描述。

### 十一、其他

适用 不适用

##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	4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6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0
第四节	公司治理.....	44
第五节	环境与社会责任.....	65
第六节	重要事项.....	70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90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97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97
第十节	财务报告.....	98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会计报表
	有董事长签名的年度报告文本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公开披露过的公司所有文件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 第一节 释义

### 一、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公司、本公司、宝丰能源	指	宁夏宝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集团、本集团	指	宁夏宝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附属公司
宝丰集团、控股股东	指	宁夏宝丰集团有限公司
东毅国际	指	东毅国际集团有限公司
东毅环保	指	宁夏东毅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宝丰商服	指	宁夏宝丰能源商务服务有限公司
红四煤业	指	宁夏宝丰集团红四煤业有限公司
宝丰煤焦化	指	宁夏宝丰能源集团煤焦化有限公司
焦化二厂	指	宁夏宝丰能源集团焦化二厂有限公司
烯炔二厂	指	宁夏宝丰能源集团烯炔二厂有限公司
内蒙宝丰煤基新材料	指	内蒙古宝丰煤基新材料有限公司
四股泉煤业	指	宁夏盐池县四股泉煤业有限公司
四股泉煤矿	指	宁夏宝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四股泉煤矿
马莲台煤矿	指	宁夏宝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马莲台煤矿
丁家梁煤矿	指	宁夏宝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丁家梁煤矿
甜水河井田	指	宁夏宝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甜水河井田，并入丁家梁煤矿合并开发
峰腾塑业	指	宁夏峰腾塑业有限公司
友爱加油站	指	宁夏宝丰友爱加油站有限公司
宁夏锐安	指	宁夏锐安建筑有限公司
宝丰养老	指	宁夏宝丰养老产业有限公司
鸿沣运输	指	宁夏鸿沣危险货物运输有限公司
宝丰昱能	指	宁夏宝丰昱能科技有限公司
宝丰储能	指	宁夏宝丰储能材料有限公司
瓜州硅材料	指	甘肃瓜州宝丰硅材料开发有限公司
蒙宝建材	指	鄂尔多斯市蒙宝建材有限公司
宁东加油站	指	宁夏宝丰能源集团宁东加油站有限公司
杞泰农业科技	指	宁夏杞泰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汇丰祥光伏	指	宁夏汇丰祥分布式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现代煤化工	指	指以煤为原料，采用先进技术和加工手段生产替代石化产品和清洁燃料的产业（来源为国家发改委、工信部制定的《现代煤化工产业创新发展布局方案》）
焦煤	指	国家煤炭分类标准中，对煤化变质较高、结焦性好的烟煤的称谓
1/3 焦煤	指	国家煤炭分类标准中，对介于焦煤和气煤之间的烟煤的称谓
肥煤	指	国家煤炭分类标准中，对煤化变质中等、粘结性极强的烟煤的称谓，炼焦煤的一种，炼焦配煤的重要组成部分，结焦性最强，熔融性好，结焦膨胀度大，耐磨
气煤	指	国家煤炭分类标准中，对煤化变质较低的烟煤的称谓
气肥煤	指	挥发分和胶质层都很高的强粘结性肥煤类，炼焦性能介于肥煤和气煤之间
烯烃	指	含有 C=C 键（碳-碳双键）（烯键）的碳氢化合物，属于不饱和和烃，分为链烯烃与环烯烃

煤制烯烃	指	又称煤基甲醇制烯烃，是指以煤为原料合成甲醇后再通过甲醇制取乙烯、丙烯等烯烃的技术
低碳烯烃	指	分子中碳原子数较少的烯烃，最富有代表性的低碳烯烃是乙烯和丙烯
聚烯烃	指	聚乙烯、聚丙烯
聚乙烯	指	乙烯经聚合制得的一种热塑性树脂。聚乙烯无臭，无毒，手感似蜡，具有优良的耐低温性能，化学稳定性好，能耐大多数酸碱的侵蚀
聚丙烯	指	丙烯聚合而制得的一种热塑性树脂
烯烃产品	指	聚乙烯、聚丙烯及烯烃副产品
纯苯	指	纯苯又名安息油、净苯，在常温常压下为具有芳香气味的无色透明挥发性液体
MTBE	指	中文名为甲基叔丁基醚，一种有机醚类，可作为高辛烷值汽油添加剂
改质沥青	指	煤焦油加工产品，是煤焦油或普通煤沥青经深度加工所得的沥青，主要用于电解铝行业，用作电极棒或电极粘结剂
蒽油	指	是制造涂料、电极、沥青焦、炭黑、木材防腐油和杀虫剂等的原料，主要用于提取粗蒽、蒈、茚、菲、咔唑等化工原料
工业萘	指	是工业上最重要的稠环芳烃，可用于生产苯酐、染料的中间体、橡胶助剂和杀虫剂
碳四、C4	指	含有四个碳原子的烃类混合物
碳五、C5	指	含有五个碳原子的烃类混合物
混合碳四、混合 C4	指	指丁烷、丁烯（正丁烷、异丁烷、正丁烯、反丁烯、异丁烯等）等四碳烃类含量达 95% 以上的混合物
混合碳五、混合 C5	指	指以五碳烃类为主，含有少量其他组分的混合物
重碳四	指	是指本公司的碳四分离装置分离出来的重组分，主要包含顺反丁烯，少量的 1-丁烯和碳四烷烃等
MTO	指	甲醇制烯烃
DMTO	指	大连化物所的甲醇制烯烃专利专有技术
二期烯烃项目	指	用募集资金投资的焦炭气化制 60 万吨/年烯烃项目，该项目主要包括焦炭气化制 220 万吨/年甲醇装置（前段）、甲醇制 60 万吨/年烯烃装置（后段）
三期烯烃项目	指	宁东 50 万吨/年煤制烯烃和 C2-C5 及混合烃类增值利用项目（包括 25 万吨/年 EVA 装置）
内蒙烯烃项目	指	内蒙古宝丰煤基新材料有限公司一期 260 万吨/年煤制烯烃和配套 40 万吨/年植入绿氢耦合制烯烃项目
煤醇比	指	生产 1 吨 MTO 甲醇消耗多少吨煤
醇烯比	指	生产 1 吨乙烯丙烯消耗多少吨精甲醇
双烯收率	指	投入 1 吨 MTO 甲醇生产多少吨乙烯丙烯
煤焦比	指	生产 1 吨焦炭消耗多少吨精煤
EVA	指	乙烯-醋酸乙烯共聚物，主要用于制造发泡材料、光伏胶膜、电缆料、热熔胶等

##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 一、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宁夏宝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宝丰能源
公司的外文名称	Ningxia Baofeng Energy Group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BAOFENG ENERGY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刘元管

###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黄爱军	张中美
联系地址	宁夏银川市宁东能源化工基地宝丰循环经济工业园区	宁夏银川市宁东能源化工基地宝丰循环经济工业园区
电话	0951-5558031	0951-5558031
传真	0951-5558030	0951-5558030
电子信箱	bfny@baofengenergy.com	bfny@baofengenergy.com

### 三、基本情况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宁夏银川市宁东能源化工基地宝丰循环经济工业园区
公司注册地址的历史变更情况	无
公司办公地址	宁夏银川市宁东能源化工基地宝丰循环经济工业园区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750411
公司网址	<a href="http://www.baofengenergy.com/">http://www.baofengenergy.com/</a>
电子信箱	bfny@baofengenergy.com

### 四、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址	<a href="http://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a>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 五、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宝丰能源	600989	无

## 六、其他相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	名称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东长安街1号东方广场安永大楼17层
	签字会计师姓名	孙芳、吕乐

## 七、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23年	2022年	本期比上年 同期增减(%)	2021年
营业收入	29,135,511,197.96	28,429,848,345.48	2.48	23,299,935,290.2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650,614,862.71	6,302,502,368.25	-10.34	7,070,425,862.7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5,948,882,923.98	6,718,586,779.15	-11.46	7,335,511,226.8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692,623,772.83	6,626,183,529.41	31.19	6,487,817,727.00
	2023年末	2022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 同期末增 减(%)	2021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8,536,704,775.38	33,874,633,971.68	13.76	30,689,964,563.86
总资产	71,630,299,331.58	57,578,314,322.10	24.40	44,373,765,410.12

##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23年	2022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 增减(%)	2021年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77	0.86	-10.47	0.9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77	0.86	-10.47	0.9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81	0.92	-11.96	1.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5.72	19.57	减少3.85个百分点	25.3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6.48	20.73	减少4.25个百分点	26.16

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八、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一)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九、2023 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6,733,039,464.58	6,356,812,606.30	7,310,838,630.89	8,734,820,496.1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185,215,468.67	1,071,528,271.65	1,634,051,995.76	1,759,819,126.6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279,926,515.69	1,155,724,354.35	1,709,978,917.63	1,803,253,136.3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28,852,485.43	2,156,612,936.52	1,598,442,703.20	3,008,715,647.68

## 十、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23 年金额	2022 年金额	2021 年金额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77,562,345.91	-101,589,151.42	-34,656,141.6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42,718,538.74	24,714,768.23	20,203,437.59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3,241,071.33	-36,994,239.85	30,100,012.43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300,050,000.00	-375,500,000.00	-330,000,000.00
减：所得税影响额	-49,866,817.23	-73,284,212.14	-49,267,327.52
合计	-298,268,061.27	-416,084,410.90	-265,085,364.09

## 十一、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当期变动	对当期利润的影响金额
应收款项融资	150,101,356.82	49,861,214.80	100,240,142.02	-
合计	150,101,356.82	49,861,214.80	100,240,142.02	-

## 十二、其他

□适用 √不适用

###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 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2023 年，是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开局之年，也是公司推进管理改革、积蓄发展动能的关键一年，“双碳”“双控”政策持续发力，国际局势动荡，大宗商品价格波动，经营环境复杂多变。面对压力和挑战，在董事会坚强领导下，公司凝心聚力、攻坚克难，保持战略定力，坚定发展信心，着力防范化解风险，夯实管理基础，努力改善经营业绩，生产经营形势总体平稳，重点项目建设有序推进，主营业务规模稳健扩张，年度重点工作取得实效，保持了健康发展的良好态势。

##### （一）生产运营方面

提高效率方面，煤炭储运系统建成投用，实现了煤炭卸、储、配、运业务一体化管控，卸车能力和效率明显提升。甲醇二厂产量再创历史新高。烯烃二厂总液收率 41.78%，比 2022 年上升 0.60 个百分点。

节约成本方面，精准安排用电计划，降低峰时用电比例；精心策划电力交易方案，灵活运用电力“日融合交易”策略，增加偏差结算收益；主动协调，加大新能源电量采购；全年新能源电量达到下网电量的 36.44%，同比上升 13.56%；综合电价（含税）比 2022 年下降 0.0215 元/千瓦时。新建的 6 套干熄焦装置全部投入运行（其中 2022 年建成一套，报告期建成投产 5 套），全年利用余热生产蒸汽 180 万吨。完成气化细渣压滤项目技术改造，每年减少气化细渣处置成本约 720 万元。

##### （二）节能环保方面

节能方面，完成节能项目 15 项，主要用能单位节能 29 万吨标准煤，综合能耗下降 2.55%；烯烃二厂单位产品综合能耗 396.72kgce/t，创历史新低；在中国石油和化工联合会 2023 年 8 月发布的“2022 年度石油和化工行业重点产品能效领跑者标杆企业”名单中，公司位列中国煤制烯烃行业第一名；在“2022 年度石油和化工行业重点产品水效领跑者标杆企业”名单中，公司位列中国煤制烯烃行业第二名。实施动力锅炉掺烧焦炉煤气技术改造项目，规范入炉煤碳元素检测，节约碳履约成本 840 万元，列入宁夏回族自治区碳排放体系建设试点单位。四股泉煤矿低浓度瓦斯利用供热项目投入运行，替代了燃煤锅炉，既减少了煤炭资源消耗，也减少了瓦斯排放。



环保方面，开展了园区 24 个建设项目环境影响后评价，解决了部分影响公司高质量发展的问题，为持续提升环境保护管理水平奠定了坚实基础。煤炭储运系统建成投运，“储煤场”、“储焦场”全部改造为“储煤仓”、“储焦仓”，煤尘无组织逸散得到有效控制。顺利完成 A 区烯烃三厂污水装置、烯烃三厂和甲醇三厂配套 300m<sup>3</sup>/h 零排放装置、B 区浓盐水处理配套 450m<sup>3</sup>/h 零排放装置、红四的零排放装置扩能改造的调试和投产工作。公司马莲台煤矿通过国家级“绿色矿山”

验收，获得全国“2023 年绿色矿山突出贡献奖”。



### （三）购销物流方面

煤炭供应方面，积极拓宽原料煤供应渠道，调整供应商结构，降低入炉煤成本。针对周边地区焦煤价格较高的情况，积极拓展价格较低的中蒙边境策克口岸煤和新疆煤，全年采购口岸煤 57.17 万吨，较 2022 年增加了约 52 万吨；采购疆煤 356.7 万吨，较 2022 年增加了 304.75 万吨，2023 年外购原料煤质量合格率 95.73%，较 2022 年提升了 2.92 个百分点，达到近五年最高水平。

产品销售方面，针对聚烯烃产量规模和焦炭产量规模扩大、焦炭产品由湿熄焦改为干熄焦，不断优化客户结构，提升产品直销率。聚烯烃销售方面，与下游头部企业陆续建立合作关系，全年新增客户 85 家，其中 3A 客户 10 家，2A 客户 1 家；终端客户直销率提升至 10.3%。焦炭销售方面，新增客户 149 家，焦炭终端客户直销率达到 85.3%。实现了客户自助下单到收货确认全流程信息化作业，提高了订单受理效率，提升了客户服务质量。

物流运输方面，积极与铁路运输单位协商议价，争取到站一口价优惠政策，运价优惠幅度最高接近 30%；积极解决装卸车、采购、销售的系统化管理，2023 年原料煤装车平均耗时较 2022 年降低 1.38 小时，卸车耗时较 2022 年缩短 28 分钟。对榆林、鄂尔多斯等周边站台开展调研工作，与浩吉铁路公司沟通解决在乌审召车站扩建具有烯烃装卸 200 万吨能力、集装箱煤炭装卸车能力的物流中心方案，为内蒙烯烃项目的投产做好运输准备。

### （四）产品技术创新方面

2023 年，公司加大了研发投入，强化研发体系建设，积极推进产学研合作，推动百万吨级 DMT0 首台套新技术落地。开发建设了智能化配煤系统，持续推进烯烃新产品、焦炭新产品研发试产。完成了甲醇细渣减量化、资源化科研项目落地。针对煤化工低温热富余的特殊性，开发了可快速响应的电解水制氢装置及系统。实施科技攻关及新技术应用研究项目 33 项，参与国家、行业及团体标准修订 10 项，申报专利 130 项，获专利授权 38 项。

烯烃分部完成了铬系低压膜料 TR144、中空料 HXM50100、无规透明料 MT12 等新产品的开发、生产与销售，管材料 TRB432 的认证工作接近尾声，完成了高融抗冲 K9928H、丙丁共聚 K1870B、中融注塑 DNDA-8320 等聚烯烃新产品的技术储备。

煤焦分部根据客户需求，开发了 5 种焦炭新产品，市场反馈良好；完成了 9 个新产品配方的技术储备；煤焦分部申报发明专利 3 项，目前《一种脱硫负荷性能评估方法、电子设备及存储介质》发明专利已公布。

### （五）重大项目建设方面

烯烃分部：（1）公司宁东三期煤制烯烃与 C2-C5 及混合烃类增值利用项目建成投产，该项目是全球第一套利用中科院大连化物所第三代 100 万吨级 DMT0 装置的烯烃项目，新增甲醇产能 150 万吨/年、新增烯烃产能 100 万吨/年、新增聚乙烯和聚丙烯产能 90 万吨/年。项目投产后，公司聚乙烯和聚丙烯产品产能增长 75%。（2）公司 25 万吨/年 EVA 装置于今年 2 月初投入试生产。（3）内蒙一期 260 万吨/年煤制烯烃及配套 40 万吨/年绿氢耦合制烯烃项目报告期当年启动建设，当

年建设进程过半。

煤焦分部：（1）经政府相关部门验收、核准，公司马莲台煤矿、红四煤矿共新增煤炭产能 100 万吨/年；公司参股的红墩子煤业公司 240 万吨/年红二煤矿建成投产，公司煤炭权益产能增加 96 万吨/年。2023 年公司煤炭产能合计新增 196 万吨/年，增长 24%。（2）丁家梁煤矿项目取得采矿许可证。

精细化工分部：公司 20 万吨/年苯乙烯项目建成投产，精细化工产能增长 24%。

## 二、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2023 年，全球聚乙烯新装置投产新增产能 418.5 万吨/年，其中我国新装置投产新增产能 260 万吨/年（一套装置关停减少产能 10 万吨/年），占比 62%。2023 年末全球聚乙烯总产能约 15144 万吨/年。

2023 年 1-10 月，全球聚丙烯新装置投产新增产能 535 万吨/年，其中我国新装置投产新增产能 440 万吨/年，占比 82%。

### （一）市场供需：我国聚烯烃行业供需继续增长

2023 年，我国聚烯烃行业供需继续增长，同比上年增速均有所提高。

#### 1、产能方面

2023 年末，我国聚烯烃产能 6995 万吨/年，同比上年末 6348 万吨/年，增加 647 万吨/年，增长 10.2%，其中，聚乙烯产能 3091 万吨/年，同比上年末 2841 万吨/年，增加 250 万吨/年，增长 8.8%；聚丙烯产能 3904 万吨/年，同比上年末 3507 万吨/年，增加 397 万吨/年，增长 11.3%。聚乙烯产能增加较多的企业主要有中国石油广东石化增加 120 万吨/年，中国石化海南炼化增加 60 万吨/年，宝丰能源增加 40 万吨/年；聚丙烯产能增加较多的企业主要有中国石油广东石化增加 50 万吨/年，中国石化海南项目增加 50 万吨/年，宝丰能源增加 50 万吨/年，东华能源增加 40 万吨/年，京博石化增加 60 万吨/年。

我国聚乙烯、聚丙烯装置产能情况表

产能（万吨）	2022年末	2023年末	增加	增长率
聚乙烯	2841	3091	250	8.80%
聚丙烯	3507	3904	397	11.32%
合计	6348	6995	647	10.19%

#### 2、产量及进口方面

2023 年，我国聚烯烃产量 5964 万吨，同比上年 5410 万吨，增加 554 万吨，增长 10.2%；进口量 1756 万吨，同比上年 1798 万吨，减少 42 万吨，降低 2.4%，由于产量与消费量基本同步增长，进口总量基本保持稳定。产量增长主要来源于国内新增产能，进口仍然主要来源于中东和北美地区。

## 3、消费方面

2023 年，我国聚烯烃表观消费量 7505 万吨，同比上年 7008 万吨，增加 497 万吨，增长 7.1%。随着出行管制措施全面解除，社会经济秩序恢复正常，聚烯烃消费恢复较快增长态势。

2023 年我国聚乙烯（PE）供需平衡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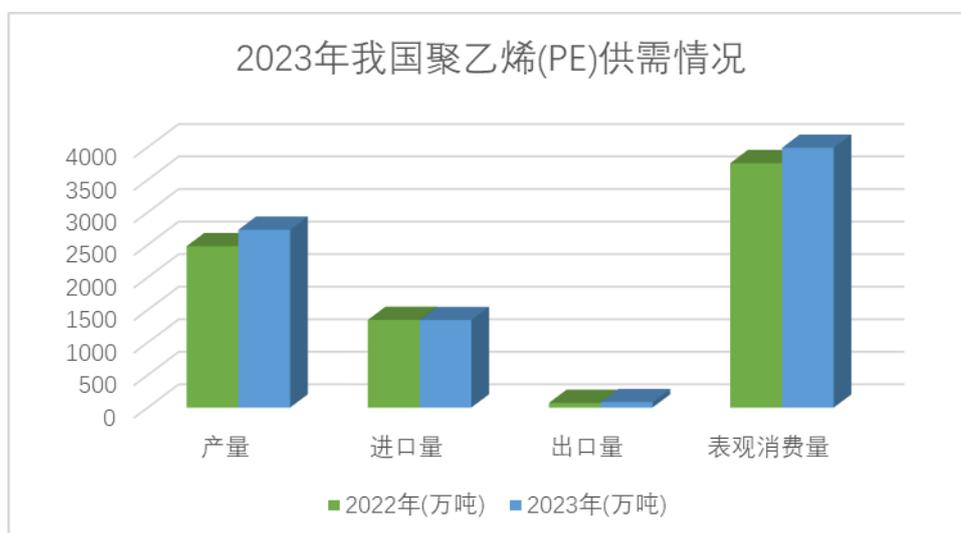
	2022 年(万吨)	2023 年(万吨)	增长量(万吨)	增长率
产量	2479.07	2730.40	251.33	10.14%
进口量	1346.76	1344.01	-2.75	-0.20%
出口量	72.22	83.59	11.37	15.74%
表观消费量	3753.61	3990.82	237.21	6.3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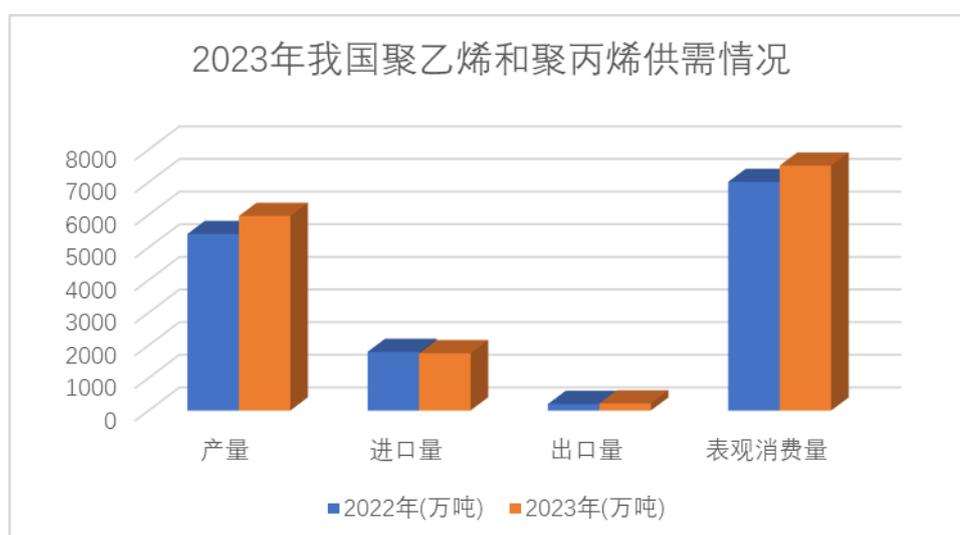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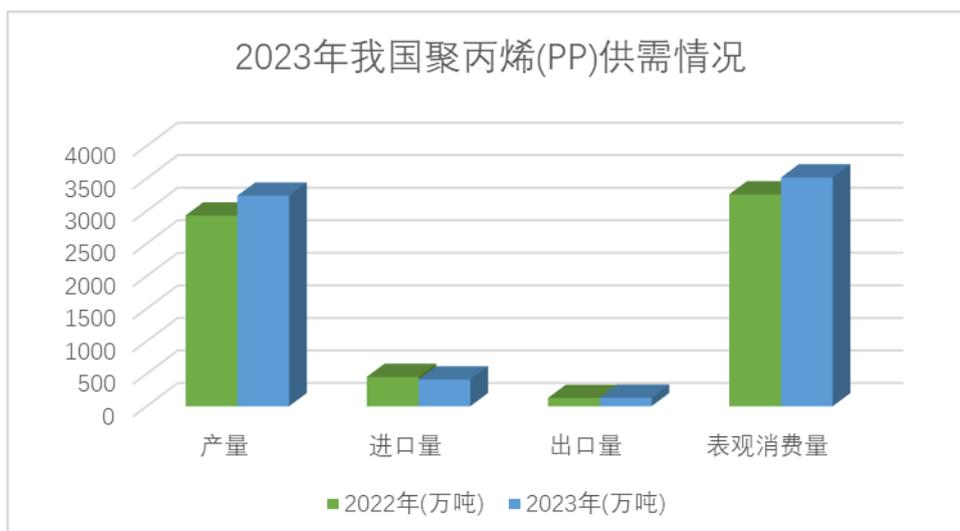
2023 年我国聚丙烯（PP）供需平衡表

	2022 年(万吨)	2023 年(万吨)	增长量(万吨)	增长率
产量	2930.58	3233.87	303.29	10.35%
进口量	451.09	411.68	-39.41	-8.74%
出口量	127.23	131.23	4.00	3.14%
表观消费量	3254.44	3514.32	259.88	7.99%

2023 年我国聚乙烯和聚丙烯供需平衡表

	2022 年(万吨)	2023 年(万吨)	增长量(万吨)	增长率
产量	5409.65	5964.27	554.62	10.25%
进口量	1797.85	1755.69	-42.16	-2.35%
出口量	199.45	214.82	15.37	7.71%
表观消费量	7008.05	7505.14	497.09	7.0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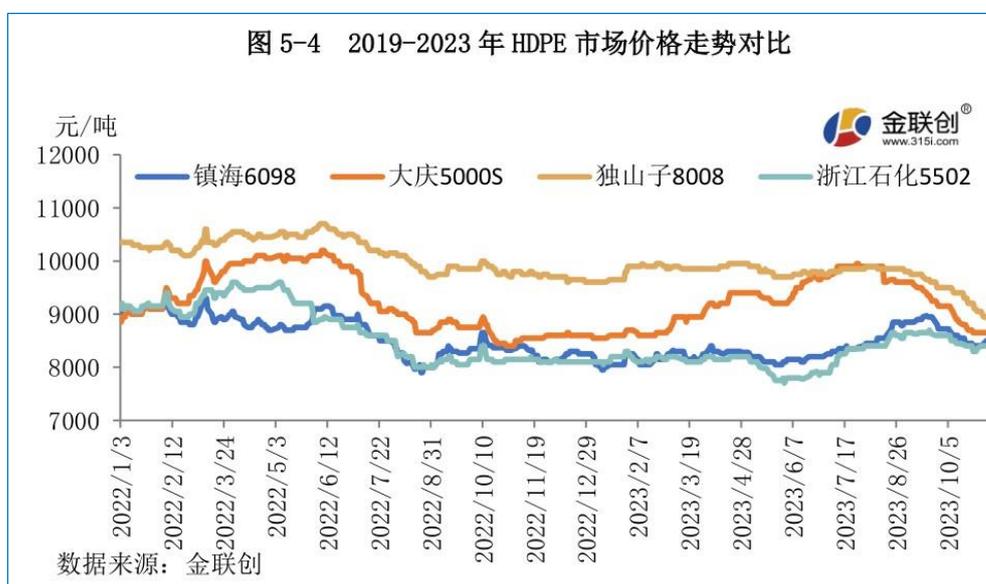


## (二) 价格走势：聚烯烃价格整体窄幅波动，有所下降

2023 年，我国聚乙烯（PE）价格窄幅波动，全年价格振幅为近五年内最小。年均价格 8511 元/吨，同比上年下降 9.40%，其中线性低密度聚乙烯（LLDPE）年均价格 8241 元/吨，同比下降 4.74%；高密度聚乙烯（HDPE）年均价格 8317 元/吨，同比下降 4.35%；高压低密度聚乙烯（LDPE）年均价格 8915 元/吨，同比下降 16.81%。

2023 年，全球经济增速放缓，海外需求相对偏弱，特别是欧美地区需求较为低迷，我国作为聚乙烯消费大国，仍是海外积极出口的方向；同时国内聚乙烯仍处于集中扩能期，供应总体宽松，我国聚乙烯价格处于相对低位，这也是 2023 年国内聚乙烯出口量增幅较大的主要原因之一。

2023 年，聚丙烯拉丝均价 7618 元/吨，同比上年下降 9.63%。与聚乙烯相比，聚丙烯原料来源更广，生产厂家更多，新增产能更多，另外，随着聚乙烯产品的迭代升级，与聚丙烯替代使用的范围更广，在上述因素的综合作用下，聚丙烯价格的跌幅相对较大。



(LLDPE、HDPE 属于聚乙烯，2023 年我国聚乙烯消费总量中，LLDPE、HDPE 占比 85%)



（PP 拉丝料属于聚丙烯，2023 年我国聚丙烯消费总量中，PP 拉丝料占比 33%，是聚丙烯中消费量最大的品种）

2023 年宝丰能源聚乙烯、聚丙烯产品价格走势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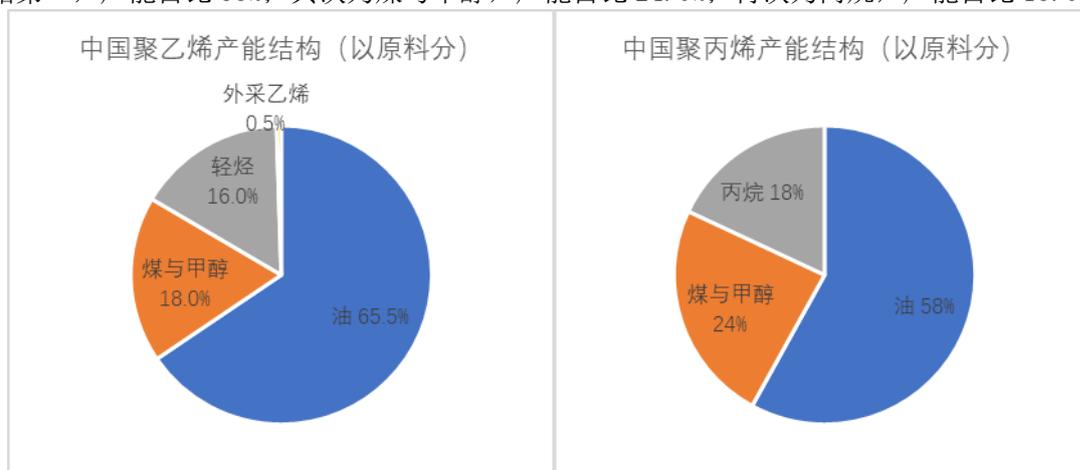
（线性膜料属于聚乙烯）



(低熔共聚、拉丝属于聚丙烯)

### (三) 利润水平: 受全球石油价格持续较高影响, 油制聚烯烃处于盈亏边缘, 煤制聚烯烃利润表现较好

按原料来源分, 2023 年我国聚乙烯产能中, 油制聚乙烯仍占据第一, 产能占比 65.5%; 其次为煤与甲醇, 产能占比 18.0%; 再次为轻烃, 产能占比 16.0%。我国聚丙烯产能也是油制聚丙烯占据第一, 产能占比 58%; 其次为煤与甲醇, 产能占比 24.0%; 再次为丙烷, 产能占比 18.0%。



据《2023 年金联创聚乙烯市场年度报告》数据, 2023 年 1-10 月煤制聚乙烯平均利润 1237 元/吨, 比 2022 年平均利润增加 130 元/吨, 同比增幅 11.7%, 主要原因是 2023 年煤炭市场整体供应相对宽松, 价格重心向下, 原料成本有所下降。2023 年 1-10 月油制聚乙烯平均利润-11 元/吨, 与 2022 年油制聚乙烯平均利润-363 元/吨相比, 整体利润情况有所好转, 主要原因是 2023 年原油价格同比上年下降约 17%。



据《2023 年金联创聚丙烯市场年度报告》数据，2023 年聚丙烯整体行业利润不佳，除煤制聚丙烯以外，油制聚丙烯、丙烷脱氢制聚丙烯（PDH）均有不同程度亏损，但由于原油、丙烷等原料价格亦有跌幅，行业利润较去年好转。2023 年 1-10 月煤制聚丙烯行业利润 667 元/吨，较上年涨 25 元/吨；油制聚丙烯行业利润-1126 元/吨，较上年涨 249 元/吨；丙烷脱氢制聚丙烯行业利润-451 元/吨，较去年涨 58 元/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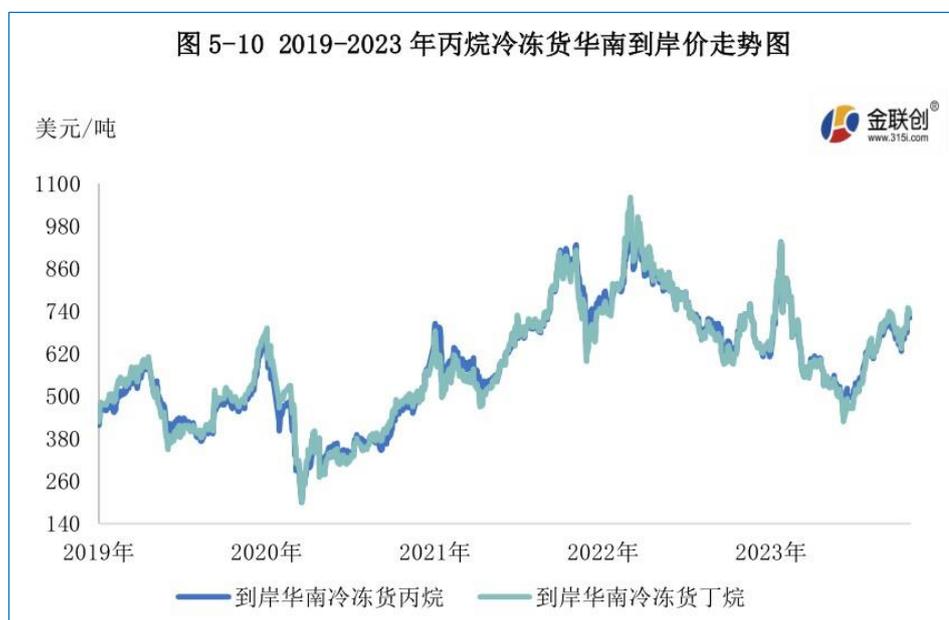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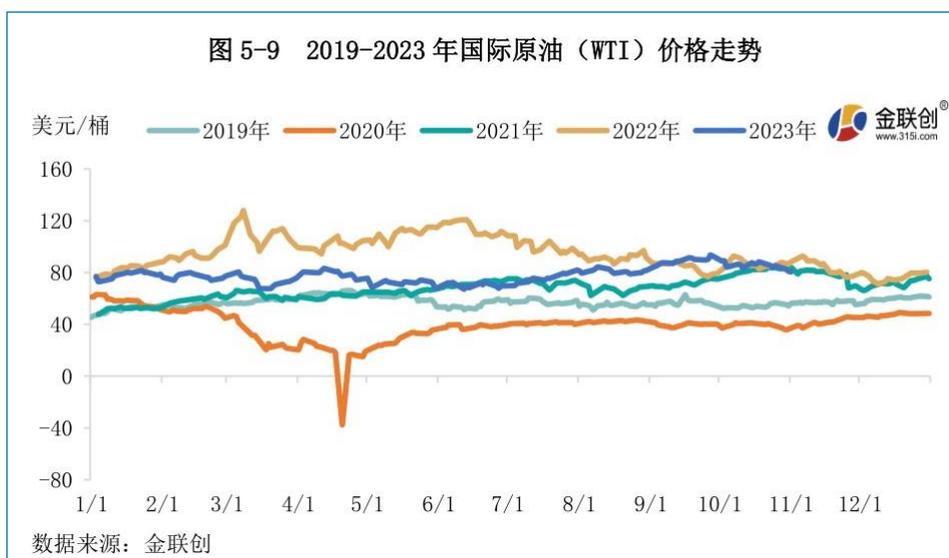
#### （四）原料供应：原油价格、煤炭价格有所下降，但仍处于历史较高位

2023 年，全球原油价格虽然同比上年有所下降，但受国际地区间冲突尤其是俄乌冲突的影响，全球原油供需平衡关系受到破坏；OPEC+宣布将原油减产政策延长至 2024 年年底，OPEC+多国与俄罗斯等核心产油国再次扩大减产规模，令供应收紧，原油价格仍然处于历史较高位，2023 年布伦特原油平均价格约 83 美元/桶，同比上年下降约 17%；丙烷华东到岸平均价格 625 美元/吨，同比上年下降约 17%；原油和丙烷价格的相对高位，对煤炭市场价格形成了一定支撑，煤炭价格降幅不及预期。

2023 年，全国煤炭供应总量增长较快，总体呈现供需平衡状态。根据国家统计局网站数据，2023 年全国煤炭供应总量 51.3 亿吨，同比增长 6.4%，其中，规模以上工业企业煤炭产量 46.6 亿吨，同比增长 2.9%；进口煤炭 4.7 亿吨，同比增长 61.8%。

煤制烯烃所用原料煤在大分类上属于动力煤。2023 年，动力煤市场价格同比上年有所降低，但仍处于偏高位置。根据中国煤炭资源网数据，2023 年内蒙古鄂尔多斯 5000 大卡动力煤坑口含税价全年日平均 635 元/吨，与上年日平均 759 元/吨相比，下降 124 元/吨，降幅 16.3%；陕西榆林 5800 大卡动力煤坑口含税价全年日平均 858 元/吨，与上年日平均 1003 元/吨相比，下降 145 元/吨，降幅 14.5%。（因我国煤制烯烃使用的原料煤主要是来自于内蒙古鄂尔多斯、陕西榆林的动力煤，其中外购低位发热量煤在 5000 大卡左右，高位发热量煤在 6000 大卡左右，因此选取上述两个地区的两种发热量的煤炭）





(本部分数据主要来源: 国内知名化工网站-金联创、国内知名能源网站-中国煤炭资源网、国家统计局; 同时参考隆众资讯、海关总署等相关数据)

### 三、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业务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业务未发生变化。主要业务是以煤替代石油生产高端化工产品，具体包括：（1）煤制烯烃，即以煤、焦炉气为原料生产甲醇，再以甲醇为原料生产聚乙烯、聚丙烯；（2）焦化，即将原煤洗选为精煤，再用精煤进行炼焦生产焦炭；（3）精细化工，以煤制烯烃、炼焦业务的副产品生产 MTBE、纯苯、苯乙烯、工业萘、改质沥青、蒽油等精细化工产品。其中，煤制烯烃为公司的核心业务。

### 四、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 （一）区位优势

公司本部位于中国能源化工“金三角”之一的宁东国家级能源化工基地，新投资建设的内蒙古宝丰煤基新材料有限公司一期 260 万吨/年煤制烯烃和配套 40 万吨/年植入绿氢耦合制烯烃项目位于“金三角”的另一核心区内蒙古鄂尔多斯，“金三角”地区煤炭资源非常丰富，产业链原料供给充足、便利，原料成本更低；内蒙子公司更加靠近华北、华东等主要产品销售区域，物流运输发达便利，运输成本更低。

#### （二）成本优势

**投资成本优势。**公司循环经济产业链一次性规划，集中布局，分期实施，形成了超大单体规模的产业集群，上下游生产单元衔接紧密，大幅降低了单体项目投资、公辅设施投资及财务成本。与国内同期同规模投产项目相比，投资成本节约 30%以上。

**运营成本优势。**公司产业链紧密衔接，使上一个单元的产品直接成为下一个单元的原料，有力保障了原料的稳定供应和生产的满负荷运行，大幅降低了能源消耗、物流成本、管理成本，运营成本比同行业同规模企业低约 30%。

#### （三）管理优势

公司充分发挥规模优势和产业链集中优势，实行扁平化管理，企业管理人员占比少，人工成本低；实行规模化采购和集中销售，采取直采直销模式，采购、销售管理成本低；全面预算管理与绩效考核有效结合，目标达成率高；将企业文化理念融入到规章制度和日常管理中，员工积极主动性强，管理优势比较突出。

#### （四）营销优势

报告期内，公司实行产销研一体化，生产、销售、研发紧密衔接。密切关注国家政策和市场变化，努力抢抓市场主动权。加大力度开拓优质大型终端工厂，扩大针对客户特殊需求的产品定制化生产。销售人员加强了同终端厂家的紧密沟通，实时掌握下游厂家生产经营动态。在做好销售服务的同时，加强对下游终端厂家的专业技术指导，通过产销研一体化及精细化营销管理，深耕市场，为公司提质增效、满产满销提供有力保障。

### （五）技术优势

公司一期、二期、三期烯烃项目均集成了国际国内先进的技术和工艺。二期项目具备生产高端聚乙烯双峰产品、茂金属聚乙烯产品的能力，三期项目具备生产高端产品 25 万吨/年 EVA 的能力。

### （六）团队优势

公司高管团队中，硕博学位高层次人才 8 人；中高级管理团队中，职业经理人 362 人；专业化基层管理团队 858 人，专业化技术团队 2144 人。40 岁以下员工 16051 人，占 85.68%；本科及以上学历 5869 人，占 31.33%；引进储备 985、211 专业院校优秀毕业生 261 人。高端化、专业化、年轻化的富有活力的优秀团队为企业发展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综上，公司综合优势明显，在同行业中具有很强的竞争力。

## 五、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人民币 2,913,551.12 万元，较上年增长 2.48%；利润总额人民币 646,678.64 万元，较上年下降 11.50%；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人民币 565,061.49 万元，较上年下降 10.34%。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资产总额人民币 7,163,029.93 万元，较年初增长 24.40%；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人民币 3,853,670.48 万元，较年初增长 13.76%。

### （一）主营业务分析

#### 1.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29,135,511,197.96	28,429,848,345.48	2.48
营业成本	20,278,991,462.56	19,084,290,617.17	6.26
销售费用	85,681,680.07	71,610,923.90	19.65
管理费用	768,833,195.92	675,959,328.49	13.74
财务费用	327,030,641.38	233,914,146.76	39.81
研发费用	431,071,595.72	150,852,673.91	185.7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692,623,772.83	6,626,183,529.41	31.1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101,354,550.69	-11,177,190,990.82	26.1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769,271,131.84	4,469,096,713.21	6.72

（1）**营业收入变动原因说明**：报告期公司实现营业收入人民币 2,913,551.12 万元，同比增加人民币 70,566.29 万元，增幅 2.48%。其中，烯烃产品实现营业收入人民币 1,404,881.90 万元，同比增加人民币 236,007.18 万元，增幅 20.19%；焦化产品实现营业收入人民币 1,118,742.05 万元，同比减少人民币 191,333.35 万元，减幅 14.60%；精细化工产品实现营业收入人民币 368,693.89 万元，同比增加人民币 21,418.87 万元，增幅 6.17%。营业收入增加的主要原因是烯烃三期项目投产，烯烃产品销量增加。

（2）**营业成本变动原因说明**：报告期公司营业成本人民币 2,027,899.15 万元，同比增加人民币 119,470.08 万元，增幅 6.26%。其中，烯烃产品营业成本 980,100.88 万元，同比增加人民币 139,141.82 万元，增幅 16.55%；焦化产品营业成本 794,551.32 万元，同比减少人民币 47,767.76 万元，减幅 5.67%；精细化工产品营业成本 238,380.05 万元，同比增加人民币 25,242.76 万元，增幅 11.84%。营业成本增加的主要原因是烯烃三期项目投产。

(3) **销售费用变动原因说明**：报告期销售费用人民币 8,568.17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加人民币 1,407.08 万元，增幅 19.65%。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产销量增加，销售人员人工成本增加。

(4) **管理费用变动原因说明**：报告期管理费用人民币 76,883.32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加人民币 9,287.39 万元，增幅 13.74%。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产销量增加，管理人员人工成本增加。

(5) **财务费用变动原因说明**：财务费用变动原因说明：报告期财务费用人民币 32,703.06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加人民币 9,311.65 万元，增幅 39.81%。主要是报告期内公司新建项目投产后，借款利息费用同比上涨。

(6) **研发费用变动原因说明**：报告期研发费用人民币 43,107.16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加人民币 28,021.89 万元，增幅 185.76%。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公司高度重视新产品研发，加大研发投入。

(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报告期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为人民币 869,262.38 万元，同比增加净流入人民币 206,644.02 万元，增幅 31.19%，主要是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货款增加。

(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报告期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流出为人民币 1,410,135.46 万元，同比增加人民币 292,416.36 万元，增幅 26.16%，主要是报告期公司新建项目建设资金的支出增加。

(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报告期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人民币 476,927.11 万元，同比增加净额人民币 30,017.44 万元，增幅 6.72%。主要是报告期内为项目筹备建设资金，借款增加。

本期公司业务类型、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2. 收入和成本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2,889,180.96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2.25%，主营业务成本 2,009,687.05 万元，同比增长 5.98%。具体情况见下文。

###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焦化行业	11,183,368,278.66	7,938,131,676.01	29.02	-14.62	-5.76	减少 6.67 个百分点
化工行业	17,708,441,305.84	12,158,738,814.35	31.34	16.82	15.37	增加 0.86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烯烃产品	14,038,482,163.65	9,791,901,901.03	30.25	20.13	16.47	增加 2.20 个百分点
焦化产品	11,183,368,278.66	7,938,131,676.01	29.02	-14.62	-5.76	减少 6.67 个百分点
精细化工产品	3,669,959,142.19	2,366,836,913.32	35.51	5.68	11.05	减少 3.12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华北	12,246,916,420.24	8,521,699,023.46	30.42	19.58	24.52	减少 2.76 个百分点
华东	4,353,503,876.33	2,954,517,513.77	32.13	-19.70	-22.67	增加 2.60 个百分点
华南	904,744,797.09	616,394,884.47	31.87	-36.36	-33.02	减少 3.39 个百分点
华中	1,824,006,923.90	1,221,530,416.72	33.03	34.20	35.75	减少 0.77 个百分点
西北	7,380,173,750.68	5,339,513,202.09	27.65	-11.34	-2.76	减少 6.38 个百分点
西南	2,156,627,543.49	1,423,578,791.68	33.99	55.34	52.34	增加 1.30 个百分点
海外	25,836,272.77	19,636,658.17	24.00	-74.14	-62.41	减少 23.72 个百分点

### (2). 产销量情况分析表

√适用 □不适用

主要产品	单位	生产量	销售量	库存量	生产量比上年增减 (%)	销售量比上年增减 (%)	库存量比上年增减 (%)
聚乙烯	吨	839,535.35	832,530.52	23,879.59	18.76	18.23	41.51
聚丙烯	吨	748,759.88	752,801.51	14,592.22	12.50	14.10	-21.69
焦炭	吨	6,980,334.78	6,975,466.21	53,881.73	11.69	12.26	9.93

### (3). 重大采购合同、重大销售合同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4). 成本分析表

单位：元

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焦化行业	原材料及辅料	5,596,051,252.77	70.50	6,266,106,334.30	74.38	-10.69	/
	职工薪酬	905,981,256.14	11.41	794,966,370.74	9.44	13.96	/
	其他	1,436,099,167.10	18.09	1,362,575,219.79	16.18	5.40	/
	小计	7,938,131,676.01	100.00	8,423,647,924.83	100.00	-5.76	/
化工行业	原材料及辅料	7,428,882,279.59	61.10	6,735,292,524.91	63.91	10.30	/
	职工薪酬	486,453,862.16	4.00	386,787,645.57	3.67	25.77	/
	其他	4,243,402,672.60	34.90	3,416,787,356.57	32.42	24.19	/
	小计	12,158,738,814.35	100.00	10,538,867,527.05	100.00	15.37	/
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烯烃产品	原材料及辅料	5,331,832,613.69	54.45	4,803,349,466.61	57.13	11.00	/
	职工薪酬	414,518,042.49	4.23	337,389,733.52	4.01	22.86	/
	其他	4,045,551,244.85	41.32	3,266,755,360.51	38.86	23.84	/
	小计	9,791,901,901.03	100.00	8,407,494,560.64	100.00	16.47	/
焦化产品	原材料及辅料	5,596,051,252.77	70.50	6,266,106,334.30	74.38	-10.69	/
	职工薪酬	905,981,256.14	11.41	794,966,370.74	9.44	13.96	/
	其他	1,436,099,167.10	18.09	1,362,575,219.79	16.18	5.40	/
	小计	7,938,131,676.01	100.00	8,423,647,924.83	100.00	-5.76	/
精细化产品	原材料及辅料	2,097,049,665.90	88.60	1,931,943,058.30	90.64	8.55	/
	职工薪酬	71,935,819.68	3.04	49,397,912.05	2.32	45.63	/
	其他	197,851,427.74	8.36	150,031,996.06	7.04	31.87	/
	小计	2,366,836,913.32	100.00	2,131,372,966.41	100.00	11.05	/

## (5). 报告期主要子公司股权变动导致合并范围变化

□适用 √不适用

## (6).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7). 主要销售客户及主要供应商情况

## A.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 430,675.88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14.78%；其中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 0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0%。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
1	单位一	117,782.51	4.04
2	单位二	105,187.55	3.61
3	单位三	75,483.64	2.59
4	单位四	67,124.70	2.30
5	单位五	65,097.48	2.23

报告期内向单个客户的销售比例超过总额的 50%、前 5 名客户中存在新增客户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客户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 B.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 494,089.16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15.83%；其中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 0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0%。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
1	单位一	138,885.89	4.45
2	单位二	103,628.00	3.32
3	单位三	91,117.82	2.92
4	单位四	89,102.67	2.85
5	单位五	71,354.78	2.29

报告期内向单个供应商的采购比例超过总额的 50%、前 5 名供应商中存在新增供应商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供应商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 3. 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本期数	上期数	差额	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	
税金及附加	466,561,209.62	411,934,035.19	54,627,174.43	13.26	/
其他收益	55,083,219.55	20,229,335.15	34,853,884.40	172.29	/
信用减值损失	-7,995,799.79	-45,343.10	-7,950,456.69	17,533.99	/
资产处置收益	-77,562,345.91	-101,589,151.42	24,026,805.51	-23.65	本年资产报废数量减少
营业外收入	7,398,064.17	6,301,027.24	1,097,036.93	17.41	/
营业外支出	326,524,505.53	418,795,267.09	-92,270,761.56	-22.03	/

## 4. 研发投入

## (1). 研发投入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本期费用化研发投入	431,071,595.72
本期资本化研发投入	-
研发投入合计	431,071,595.72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	1.48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 (%)	-

## (2). 研发人员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研发人员的数量	2,338
研发人员数量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 (%)	12.46
<b>研发人员学历结构</b>	
<b>学历结构类别</b>	<b>学历结构人数</b>
博士研究生	3
硕士研究生	44
本科	1,740
专科	551
高中及以下	0
<b>研发人员年龄结构</b>	
<b>年龄结构类别</b>	<b>年龄结构人数</b>
30岁以下(不含30岁)	378
30-40岁(含30岁,不含40岁)	1520
40-50岁(含40岁,不含50岁)	306
50-60岁(含50岁,不含60岁)	128
60岁及以上	6

## (3). 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5. 现金流

适用 不适用

项目名称	本期数	上期数	差额	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692,623,772.83	6,626,183,529.41	2,066,440,243.42	31.19	主要是公司销售货款增加。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101,354,550.69	-11,177,190,990.82	-2,924,163,559.87	26.16	主要是新建项目投资支出增加。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769,271,131.84	4,469,096,713.21	300,174,418.63	6.72	主要是项目筹备建设资金，借款增加。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货币资金	1,283,409,365.57	1.79	2,158,034,417.02	3.75	-40.53	/
应收账款	26,383,931.11	0.04	70,869,058.42	0.12	-62.77	/
应收款项融资	49,861,214.80	0.07	150,101,356.82	0.26	-66.78	/
预付账款	187,635,961.75	0.26	298,623,533.18	0.52	-37.17	/
其他流动资产	532,752,631.63	0.74	405,935,087.46	0.71	31.24	/
长期股权投资	1,627,515,807.36	2.27	-	-	100	/
固定资产	41,369,046,048.24	57.75	26,412,077,995.35	45.87	56.63	/
在建工程	14,388,788,305.70	20.09	16,589,449,912.33	28.81	-13.27	/
使用权资产	7,525,463.48	0.01	324,608,323.11	0.56	-97.68	/
长期待摊费用	43,315,200.88	0.06	63,350,366.98	0.11	-31.63	/
短期借款	470,228,083.31	0.66	-	-	100	/
应付职工薪酬	771,037,207.44	1.08	414,499,027.56	0.72	86.02	/
递延所得税负债	64,274,698.39	0.09	37,472,594.87	0.07	71.52	/
应付账款	1,099,689,006.78	1.54	656,794,552.29	1.14	67.43	/
应交税费	1,060,393,043.76	1.48	640,295,420.76	1.11	65.61	/
其他应付款	6,232,118,893.09	8.70	4,185,587,498.59	7.27	48.89	/
长期借款	17,523,800,000.00	24.46	10,911,600,000.00	18.95	60.60	/
租赁负债	678,682.20	0.00	5,256,448.35	0.01	-87.09	/

## 其他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资产总额为 7,163,029.93 万元，较上年末增加 24.40%，主要是固定资产、长期股权投资等资产增加；负债总额 3,309,359.46 万元，较上年末增加 39.61%，主要是应付账款、应付职工薪酬、应交税费、其他应付款、长期借款等负债增加，公司资产负债率为 46.20%。详细变动如下：

- (1) 货币资金较上年末减少 87,462.51 万元，减幅 40.53%，主要是报告期内公司建设资金需求增加较快，货币资金支出增加；
- (2) 应收账款较上年末减少 4,448.51 万元，减幅 62.77%，主要是报告期内收回赊销客户款项；
- (3) 应收款项融资较上年减少 10,024.01 万元，减幅 66.78%，主要是报告期内应收票据减少；
- (4) 预付账款较上年末减少 11,098.76 万元，减幅 37.17%，主要是报告期内公司减少原料煤预付款；
- (5) 其他流动资产较上年末增加 12,681.75 万元，增幅 31.24%，主要是报告期内内蒙项目建设进度增加，增值税进项税额增加，使增值税留抵税额增加；

(6) 长期股权投资较上年末增加 162,751.58 万元, 全部为新增, 主要是报告期内增加对红墩子煤业的股权投资;

(7) 固定资产较上年末增加 1,495,696.81 万元, 增幅 56.63%, 主要是报告期内三期烯烃项目大部分转固, 固定资产增加;

(8) 在建工程较上年末减少 220,066.16 万元, 降幅 13.27%, 主要是报告期内三期烯烃项目大部分转固, 在建工程减少;

(9) 使用权资产较上年末减少 31,708.29 万元, 减幅 97.68%, 主要是报告期内公司融资租赁到期, 使用权资产转入固定资产;

(10) 长期待摊费用较上年末减少 2,003.52 万元, 减幅 31.63%, 主要是报告期内公司生产待摊费用减少;

(11) 短期借款较上年末增加 47,022.81 万元, 全部为新增, 主要是报告期内短期借款增加;

(12) 应付职工薪酬较上年末增加 35,653.82 万元, 增幅 86.02%, 主要是报告期内公司员工人数增加、薪酬上涨;

(13) 递延所得税负债较上年末增加 2,680.21 万元, 增幅 71.52%, 主要是报告期内公司 500 万元以下固定资产一次性税前扣除政策影响;

(14) 应付账款较上年增加 44,289.45 万元, 增幅 67.43%, 主要是报告期内应付材料款增加;

(15) 应交税费较上年末增加 42,009.76 万元, 增幅 65.61%, 主要是报告期内产能核增、四季度业绩增长等因素影响;

(16) 其他应付款较上年末增加 204,653.14 万元, 增幅 48.89%, 主要是报告期内内蒙项目投资增加, 投资类往来款增加;

(17) 长期借款较上年末增加 661,220 万元, 增幅 60.60%, 主要是公司报告期内银行借款增加;

(18) 租赁负债较上年末减少 457.78 万元, 减幅 87.09%, 主要是报告期内公司已还清部分租赁负债。

## 2. 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3.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项 目	本期数	上期数	变动额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677,487,727.38	915,435,824.89	-237,948,097.51	票据、信用证及借款保证金和诉前保全款
固定资产	20,012,958,391.28	7,118,067,917.85	12,894,890,473.43	抵押借款
无形资产	1,304,096,212.34	62,165,808.12	1,241,930,404.22	抵押借款
应收票据	-	121,806,857.48	-121,806,857.48	质押取得票据
在建工程	534,854,558.28	-	534,854,558.28	抵押借款
其他流动资产	50,000,000.00	-	50,000,000.00	质押取得票据
合计	22,579,396,889.28	8,217,476,408.34	14,361,920,480.94	/

##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要产品为聚乙烯、聚丙烯、焦炭、精细化工产品，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年修订），公司主要产品属于化学原料及化学制品制造业（分类代码 C26），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4-2017），公司主要产品属于初级形态塑料及合成树脂制造（分类代码 2651）。

**化工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1 行业基本情况****(1). 行业政策及其变化**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国家发展改革委等六部门联合印发《关于推动现代煤化工产业健康发展的通知》，结合《现代煤化工产业创新发展布局方案》实施情况以及产业发展面临的能源安全、生态环保、水资源承载能力等形势任务，进一步强化煤炭主体能源地位，按照严控增量、强化指导、优化升级、安全绿色的总体要求，加强煤炭清洁高效利用，推动现代煤化工产业高端化、多元化、低碳化发展。

序号	内容	
1	文件名称	关于推动现代煤化工产业健康发展的通知
	发文机关	国家发展改革委、工业和信息化部、自然资源部、生态环境部、水利部、应急管理部
	文号	发改产业（2023）773 号
	相关内容	<p>“&lt;现代煤化工产业创新发展布局方案&gt;（以下简称&lt;方案&gt;）明确的每个示范区‘十三五’期间 2000 万吨新增煤炭转化总量不再延续。确需新建的现代煤化工项目，应确保煤炭供应稳定，优先完成国家明确的发电供热用煤保供任务，不得通过减少保供煤用于现代煤化工项目建设。”</p> <p>“此前未纳入&lt;方案&gt;的新建煤制烯烃项目，由国家发展改革委、工业和信息化部会同相关部门，按照&lt;政府核准的投资项目目录（2016 年本）&gt;规定，根据项目原料、用能、水资源等要素保障条件，经评估论证并纳入&lt;方案&gt;后，由省级政府核准。”</p> <p>“在&lt;方案&gt;明确的现代煤化工产业布局基础上，按照区域重大战略和区域协调发展战略、国土空间规划、区域生态环境分区分管控等要求，进一步加强规划引导，优化产业布局，推动存量现代煤化工项目加快实施先进技术装备改造升级，新建煤制烯烃、煤制甲醇、煤制可降解材料等项目重点向煤水资源相对丰富、环境容量较好地区集中，促进产业集聚化、园区化发展。”</p> <p>“加快产业技术优化升级，推进原始创新和集成创新。推进高性能复合新型催化剂、合成气一步法制烯烃等技术创新。聚焦大型高效煤气化、新一代高效甲醇制烯烃等技术装备及关键原材料、零部件，推动关键技术首批（次）材料、首台（套）装备、首版（次）软件产业化应用。”</p> <p>“在资源禀赋和产业基础较好的地区，推动现代煤化工与可再生能源、绿氢、二氧化碳捕集利用与封存（CCUS）等耦合创新发展。”</p>
	对行业及公司影响	为煤制烯烃行业的发展明确新的发展方向，提出了更严、更高的审批、建设与生产标准，有利于煤制烯烃行业平稳有序发展。

## (2). 主要细分行业的基本情况 & 公司行业地位

√适用 □不适用

烯烃行业按原料来源可分为油制烯烃、煤制烯烃、气制烯烃三个细分行业，本公司属于煤制烯烃细分行业，主营业务是煤制聚乙烯和聚丙烯。

根据金联创统计，2023 年我国新增煤制烯烃产能 90 万吨/年，同比增长 6.9%。截至 2023 年底，国内煤制烯烃总产能 1388 万吨/年，行业基本情况与上年相比没有发生重大变化。

2024 年 1 月，国家生态环境部核准 3 个煤制烯烃新建项目，分别是陕煤榆林化学 1500 万吨/年煤炭分质清洁高效转化示范项目（包含 30 万吨聚乙烯、30 万吨聚丙烯、40 万吨 EVA）、新疆山能化工 80 万吨/年煤制烯烃项目和新疆东明塑胶 80 万吨/年煤制烯烃项目。

截至 2023 年底，公司煤制烯烃产能占全国煤制烯烃产能约 15%，产品牌号较为齐全；根据已知的公开信息，公司单位产品成本、单位产品能耗位于行业最低水平。从各方面综合看，公司是煤制烯烃行业的领先企业之一。

## 2 产品与生产

### (1). 主要经营模式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采取产销研一体化的经营模式。

**生产运行：**公司在保障安全、环保的前提下，以销定产，以产促销；不断优化生产系统、工艺和管理，实现生产的长周期稳定运行，提高生产效率，降低生产成本；能够快速适应市场变化，在稳定生产的同时灵活转产新牌号产品。

**技术研发：**公司采取内部研发与内外部联合研发的模式，与国内外知名高校与科研机构建立产学研合作关系，以降低原辅料与能源消耗、提高产品质量与性能、增加产品品种与规格为主线，提升现有业务的市场竞争力；逐步加强新产品、新技术、新工艺的开发与集成应用，谋求未来高端化、差异化的优势。

**产品营销：**公司具备完善的营销体系，实行灵活的销售政策，合理优化产品区域布局，优化仓储物流，强化渠道建设，加强客户服务及管理，确保市场占有率和影响力稳步提升。货款结算主要采取先款后货的方式。

**原料供应：**公司高度重视自有煤炭资源储备，优化煤炭资源的开发利用。同时充分利用周边丰富的煤炭资源，与国有大型煤矿建立长期战略合作，确保原料供应稳定。

### 报告期内调整经营模式的主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2). 主要产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产品	所属细分行业	主要上游原材料	主要下游应用领域	价格主要影响因素
聚乙烯、聚丙烯	合成材料制造业（国标行业分类代码 265）	煤炭、甲醇	主要用于农林牧渔业、包装业、日用品业、汽车制造业、家电制造业、管道制造业、医疗卫生业、电力电气行业、化工化纤业、军工制造业、航天航空业等	受原油价格、煤炭价格、下游需求、宏观经济形势影响
焦炭	煤炭加工业（国标行业分类代码 252）	煤炭	主要用于钢铁、有色金属的冶炼、铸造，以及化工原料等	受煤炭价格、下游需求、宏观经济形势、行业政策影响

## (3). 研发创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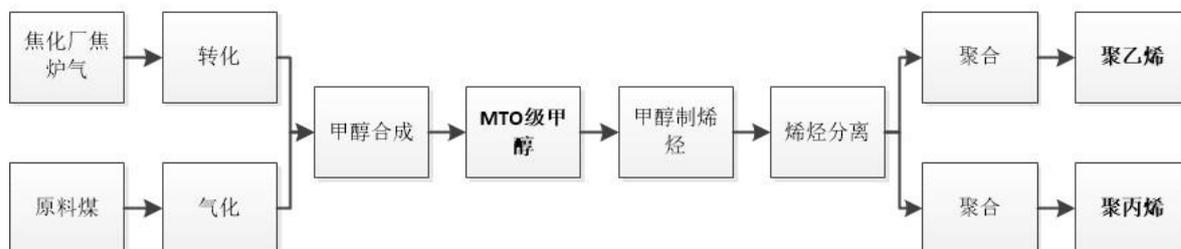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2023 年公司加大了研发投入，强化研发体系建设，积极推进产学研合作，推动百万吨级 DMT0 首套新技术落地。开发建设了智能化配煤系统，持续推进烯烃新产品、焦炭新产品研发试产。完成了甲醇细渣减量化、资源化科研项目落地。针对煤化工低温热富余的特殊性，开发了可快速响应的电解水制氢装置及系统。2023 年公司研发支出 4.31 亿元，同比增加 185.76%。2023 年，根据聚烯烃各装置工艺技术特点及市场需求，公司产销研密切配合，开发了高密度聚乙烯中空料 HXM50100、低压膜料 TR144 和聚丙烯无规共聚透明料 MT12 共三个新产品。其中高密度聚乙烯铬系中空料 HXM50100 力学强度高、加工性能优异，所做制品的耐环境应力开裂和抗跌落性能好，产品主要用于化工等行业 50L-100L 液体包装桶；高密度聚乙烯薄膜料 TR144 产品加工性能优良，能够很好地满足下游用户个性化需求，该产品的成功生产进一步丰富了铬系高密度聚乙烯产品品种，实现了公司小中空、中空产品系列化。无规共聚透明聚丙烯 MT12 产品强度和抗冲击性能优良，为后续系列化透明 PP 聚丙烯产品生产和应用打通了流程。公司在开发新产品的同时，加大特色产品聚乙烯双峰膜料 HDPE55110 和高强度 LLDPE9047 薄膜料的排产和推广力度，使得公司聚烯烃产品在提高品质的同时，产品形成系列化，提升了市场影响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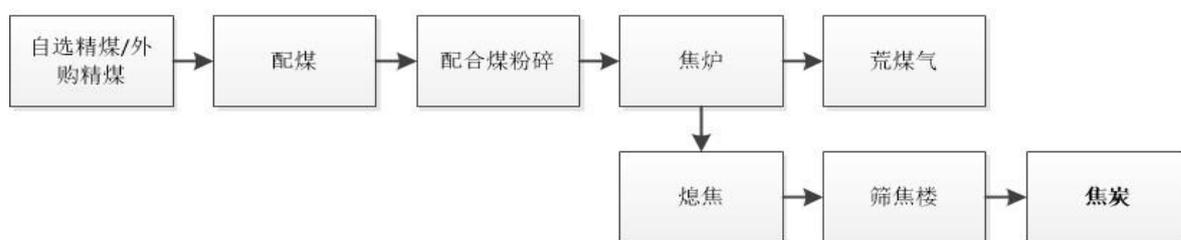
## (4). 生产工艺与流程

√适用 □不适用

聚乙烯、聚丙烯生产工艺流程图



焦炭生产工艺流程图



## (5). 产能与开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厂区或项目	设计产能	产能利用率 (%)	在建产能	在建产能已投资额	在建产能预计完工时间
焦化项目	700万吨/年焦炭	99.72%	已投产	/	/
一期烯烃项目	60万吨/年聚乙烯、聚丙烯	106.39%	已投产	/	/
二期烯烃项目	60万吨/年聚乙烯、聚丙烯	123.18%	已投产	/	/
三期烯烃项目	90万吨/年聚乙烯、聚丙烯，25万吨/年EVA	93.71%	已投产	/	/
内蒙烯烃项目	300万吨/年聚乙烯、聚丙烯	-	300万吨/年聚乙烯、聚丙烯	951,735.94	2024年

**生产能力的增减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及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三期 100 万吨/年烯烃项目主体已全部投产，公司煤制聚乙烯、聚丙烯产能新增 90 万吨/年，与 2022 年末相比增长 75%；EVA 产能新增 25 万吨/年，与 2022 年末相比增加 25 万吨/年。苯乙烯项目已全部投产，苯乙烯产能新增 20 万吨/年，与 2022 年末相比增加 20 万吨/年。

**产品线及产能结构优化的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及截止本报告披露日，公司三期 100 万吨/年烯烃项目主体已全部投产，新增聚乙烯、聚丙烯产能 90 万吨/年，可以同时生产更多牌号的聚乙烯、聚丙烯产品，更好地满足客户的多样化需求；新增 EVA 产能 25 万吨/年，EVA 可用于生产光伏胶膜、电缆料、发泡料和高端膜料，开辟了新的应用领域。公司 6 套干熄焦项目全部投产，焦炭产品由湿熄焦全部转产为干熄焦，更好地满足了下游钢铁等冶金和化工企业的需求。

**非正常停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原材料采购****(1). 主要原材料的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原材料	采购模式	结算方式	价格同比变动比率 (%)	采购量	耗用量
煤炭	战略合作为主，价格随行就市	实时结算	-24.44	1,463.26 万吨	1,449.17 万吨

主要原材料价格变化对公司营业成本的影响较大

**(2). 主要能源的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主要能源	采购模式	结算方式	价格同比变动比率 (%)	采购量	耗用量
电	双方签订年度合同，价格采用对方挂牌价	实时结算	-7.07	290,755.16 万 kwh	290,755.16 万 kwh
动力煤	战略合作为主，价格随行就市	实时结算	-21.78	169.28 万吨	165.65 万吨

主要能源价格变化对公司营业成本的影响较大

**(3). 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应对措施****持有衍生品等金融产品的主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采用阶段性储备等其他方式的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产品销售情况****(1). 按细分行业划分的公司主营业务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2). 按销售渠道划分的公司主营业务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销售渠道	营业收入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直销	2,889,180.96	2.25

## 会计政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5 环保与安全情况

## (1). 公司报告期内重大安全生产事故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2). 重大环保违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五) 投资状况分析

##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 1. 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公司名称	主要业务	标的是否主营投资业务	投资方式	投资金额	持股比例	是否并表	报表科目(如适用)	资金来源	合作方(如适用)	投资期限(如有)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的进展情况	预计收益(如有)	本期损益影响	是否涉诉	披露日期(如有)	披露索引(如有)
宁夏红墩子煤业有限公司	煤炭开采、煤炭洗选、煤炭及制品销售	是	收购	1,568,833,158.19	40%	否	长期股权投资	自有资金	北京华源股份有限公司	/	已完成收购并确认长期股权投资	不适用	39,046,381.21	否	/	/
合计	/	/	/	1,568,833,158.19	/	/	/	/	/	/	/	/	39,046,381.21	/	/	/

**2.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适用  不适用

(1) 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三期烯烃及 EVA 项目已顺利投产。

(2) 内蒙古宝丰煤基新材料有限公司一期 260 万吨/年煤制烯烃和配套 40 万吨/年植入绿氢耦合制烯烃项目已于 2023 年 3 月开工建设，目前项目进展符合计划预期。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资产类别	期初数	期末数
应收款项融资	150,101,356.82	49,861,214.80
合计	150,101,356.82	49,861,214.80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证券投资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私募基金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4. 报告期内重大资产重组整合的具体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六)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 (七)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共有 9 家控股和全资子公司，其中重要子公司如下表：

单位：万元

公司名称	主营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内蒙宝丰煤基新材料	高端煤基新材料（不含危险品）生产及销售	1,500,000.00	1,640,179.47	1,335,567.19	451.04	4,535.01
焦化二厂	炼焦，化工产品销售等	200,000.00	1,219,852.52	1,073,667.24	1,411,738.40	74,940.43

#### (八)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六、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 (一) 行业格局和趋势

适用 不适用

##### 1、聚烯烃行业供给分析

根据金联创统计数据，2024-2028 年的五年内，国内计划投放市场的聚乙烯产能共有 2309 万吨，计划投放市场的高峰期在 2024-2026 年，其中 2024 年有 7 套装置计划投产，涉及产能 594 万吨/年。除中国外，2024 年国外聚乙烯装置投产计划 436 万吨/年，包括俄罗斯 215 万吨/年，伊朗 117 万吨/年，捷克 58.5 万吨/年，加拿大 45.5 万吨/年。

2024-2028 年的五年内，国内计划投放市场的聚丙烯产能共有 3078 万吨，计划投放市场的高峰期在 2024-2025 年，其中，2024 年有 1118 万吨/年装置计划投产。除中国外，2024 年国外聚丙烯装置投产计划 430.7 万吨/年，包括中东地区 80 万吨/年，其他亚洲地区 217 万吨/年，欧洲 43.7 万吨/年，非洲 90 万吨/年。

但是，未来五年最终能够实际建成投产的产能可能会远低于目前计划建设投产的产能，原因有三：一是部分项目建设手续不完整，各省级政府能够调控的能耗总量指标、环境容量指标有限，可能导致部分项目难以按计划落实，被迫推迟甚至取消；二是近两年聚乙烯、聚丙烯各类原料价格持续偏高，而产品价格还略有下降，利润空间收窄，部分企业主动宣告取消、调减规模或调整终端产品方向；三是从过往实际情况看，能够按照计划进度投产的项目较少，多数项目投产时间会延后，因此，未来五年实际能够建成投产的项目可能远低于目前各企业宣告的计划产能。

另外，随着新项目的建成投产，产品成本中枢将逐步下移，部分建设较早、规模较小、技术落后、成本较高的装置将会逐步退出市场，成为未来总产能的减项。比如，利安德巴塞尔计划永久关停位于意大利的一家 23.5 万吨/年的聚丙烯工厂，巴西宣布计划无限期停产其两套 20.7 万吨/年聚丙烯装置中的一套。标普全球预计，到 2027 年欧洲和亚洲的聚丙烯产能关停潮将继续，有近 1000 万吨/年的聚丙烯产能将关停。

## 2、聚烯烃行业需求分析

对聚烯烃行业未来需求增长的预测比对未来供应增长的预测要困难得多，因为未来需求受到诸多因素的影响，比如，未来国内、国际经济发展速度及居民消费方式的变化将会影响聚烯烃产品的消费增速，行业新技术、新工艺对产品性能的提升程度将会影响产品应用领域的拓展和产品结构的改变，诸如快递行业等新兴产业的迅速发展可能会给行业带来意想不到的增长，政府对环保政策的趋严会导致低端产品市场的萎缩等。

但是，从目前一些可以感知的迹象看，推动聚烯烃行业未来消费增长的因素仍然存在，比如，（1）近几年，随着包括新型催化剂技术、高压聚合技术等先进聚烯烃技术的发展，改变了聚烯烃材料的分子量分布、熔体流动性和结晶度，提高了聚烯烃材料的物理力学性能、热稳定性和熔体粘度，出现了诸如茂金属聚烯烃产品、高碳 $\alpha$ 烯烃产品、超高分子量聚烯烃产品等强度和韧性更高的产品，以及其他透明性、密封性、弹性更好的产品，拓宽了聚烯烃产品在更多领域的应用，扩大了对金属、玻璃、陶瓷、木材等产品的替代；（2）欧美部分国家加大可降解聚烯烃的研发，提高降解的比例，缩短降解的时间，能够减少各国限塑政策的影响；（3）世界包装产品的变革，纸质包装的增加，使得聚乙烯薄膜在几乎所有产品的包装物中得到广泛应用；（4）电商行业和物流行业的快速增长，继续促进聚烯烃包装材料的创新与增长。随着聚烯烃技术的发展，加上聚烯烃特有的质量轻、耐腐蚀、易加工、易复用等特性，未来几年消费需求仍然会保持适度增长。

## 3、国内聚烯烃供需平衡分析

近年来，随着聚烯烃行业装备国产化、装置大型化水平的提升，技术、工艺与管理经验的积累，产品能耗水平、物耗水平不断降低，从成本上逐步具备与国外产品的竞争能力。

国内聚烯烃行业在经过规模的扩张和时间的积累后，产业格局尝试破旧立新，行业开始寻求技术突破，产品向高端化、专用化、高附加值方向发展的速度加快，对高端进口产品的替代能力也在逐步增强。

因此，虽然未来几年国内聚烯烃产能增长较快，但对进口产品的替代能力不断增强，产品出口的利润空间逐步显现，行业将在格局变化中寻求和实现新的平衡。

## 4、国内聚烯烃产品价格预测

高盛预测，2024 年布伦特原油价格在每桶 70 美元至 90 美元之间，并在 2024/2025 年达到每桶 81/80 美元的平均水平，其他多数专业机构和人士的预测也相差不大。

金联创预测，随着 PDH 装置继续投产，丙烷/混烷脱氢工艺在国内总产能占比中预计将超过 30%，对于进口丙烷的需求量继续增长，进口丙烷价格易涨难跌，PDH 成本压力难降。

若如专业机构预测未来两年原油价格保持在每桶 80 美元左右的水平，进口丙烯价格继续维持相对高位，将对国内聚烯烃价格形成较强的支撑。

表 2-1 2024-2028 年聚丙烯价格预测表

单位：元/吨

时间	2023 年	2024 年 E	2025 年 E	2026 年 E	2027 年 E	2028 年 E
年均价	7618	7850	7800	7700	7600	7550

数据来源：金联创

2024 年，我国继续推进煤炭保供稳价政策，电煤长协总量及履约率的进一步提升等继续助力，预计煤价运行区间仍然弱势运行为主，行业将继续保持对煤制烯烃企业的有利局面。

## (二)公司发展战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坚持走安全、环保、节能、清洁生产的绿色发展之路，坚持引进吸收与自主创新相结合，做大做强煤制聚烯烃产业，深耕细作精细化工产业，推动新能源产业与现代煤化工产业的融

合发展，实现产品高端化、差异化，成为煤基新材料行业的领军企业和全球顶级“绿氢”生产供应商。

谋创新就是谋发展，谋创新就是谋未来。公司正在进一步加大“高精尖”科技创新人才的培养及引进力度，在与清华大学等一流科研机构合作的基础上，着力从三个方面提升自主创新能力。一是立足聚烯烃产品差异化、高端化发展方向，积极开发高性能、专用化的聚烯烃新产品；二是加大高端精细化工发展，通过引进或并购国内外高端精细化工产业项目，产业链条逐步向下延伸，提高企业抗风险能力；三是着眼产业转型升级，重点研发利用光伏新能源电解水制氢新技术，探索新能源与现代煤化工产业一体化融合发展新模式，加快推动新能源替代化石能源发展进程，逐步发展成为世界级煤基新材料供应商和“绿氢”生产供应商。

### (三) 经营计划

√适用 □不适用

2024 年，公司将紧紧围绕“防控风险、改善业绩、建设团队”这条主线，统筹生产经营和重点项目建设，坚守红线底线，提高发展质量，重点抓好以下几方面工作，确保年度目标任务全面完成。

#### 1、着力防范风险，确保大局稳定

一要全面梳理、系统辨识、限期解决各类用地、用能权、用水权、排污权、碳排放权等资源要素保障方面存在的问题，加快部分建设项目支持性文件修编、审批工作，为专项验收、竣工验收、各类证照办理提供支撑。

二要深入研究近期出台的各类政策文件，建立影响公司发展的政策清单，制定针对性应对措施，防控政策风险。

三要加强关键技术研发和攻关，推动技术进步，延伸产业链，开发新产品，防控技术风险。

四要强化原料及产品市场分析研判，准确把握市场动态，完善价格管理机制，灵活掌握库存限额，防控市场风险。

#### 2、强化生产运营管理，改善经营业绩

一要守住安全环保红线底线，推动公司安全绿色发展。深刻汲取各类生产安全事故教训，牢固树立安全发展理念，强化红线意识和底线思维；深化安全风险分级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着力防范和化解重大安全风险隐患；以提升安全生产标准化水平为主线，以网格化管理为抓手，实施安全管理提升行动，培育良好安全行为习惯，夯实安全生产根基，推动公司安全发展。牢固树立生态文明理念，强化环境保护意识，健全环境保护管理体系，落实环境保护主体责任，推进重大环保治理项目，高效落实重点工作，提升环境保护管理水平，防控环境保护管理风险，推动公司绿色低碳发展。

二要强化全局意识，注重统筹协调，充分挖掘增收潜力。加快重点项目建设进度，力争重点项目按期建成投产、早日达产达效，尽快形成新的业绩增长点。加快推进技术改造项目实施，尽快解决影响产能利用的瓶颈问题，充分挖掘增产潜力，实现稳产高产、增量增收。强化研发创新管理，落实新产品研发计划，延伸产业链，推进产品差异化、高端化，实现提价增收。

三要强化责任意识，坚持精打细算，从严控制经营成本。增加性价比高的煤炭采购量，优化配煤方案，强化工艺管控，提高原料转化率，控制原料成本。实施机械化换人、自动化减人，提升全员技能水平，优化劳动组织，提高工效，控制人工成本。合理安排公路、铁路运量，充分发挥物流运输信息化平台作用，强化物流调度，打通园区内外物流运输系统堵点，提升物流运输效率和保障能力，控制物流成本。健全能源管理体系，明确能源管理目标，科学制定管控方案，强化工艺技术和能源消耗过程控制，减少“跑冒滴漏”；优化能源消费结构，严格落实能效不达标设备更新改造计划，提升能效水平；强化电力交易及用电计划管理，做好蒸汽动态平衡，充分利用余热；优化水处理系统，控制水处理成本，提高水资源利用效率，控制能源成本。树立设备全

生命周期健康管理理念，充分挖掘设备管理信息化系统应用潜能，加强设备运行及维护保养管理，确保设备“安、稳、长、满、优”运行，控制材料消耗及检维修费用。不断优化负债结构，严控原辅料、材料及产成品库存，减少流动资金占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控制财务成本。

四要强化市场意识，把握市场规律，着力防控价格风险。强化市场分析研究，准确把握市场动态，提高煤炭、化工原辅料、材料、产品及物流运输等价格管理工作前瞻性和主动性，防控价格风险。

五要健全计量体系，实现精准计量，夯实生产经营管理基础。按照生产经营管理需要，完善计量设施；健全计量管理责任体系，明确管理职责；提升计量数据信息化采集水平，夯实精细化管理基础。

六要强化质量管理。全面辨识质量管控风险，明确风险管控责任，进一步健全质量管理体系；严格落实质量管理提升三年行动计划，强化外购原辅料质量、产品质量、工程质量管控，确保不合格物料不进场，不合格产品不出厂，不合格工程不验收；不断完善质量异常追溯机制，规范质量异常处理流程，积极、主动解决客户投诉，塑造良好的品牌形象。

### 3、加快重点项目建设，积蓄增长动能

一要强化全局意识。牢固树立“组织目标至上”理念，健全联动协同机制，围绕建设目标共同发力，及时协调解决问题，着力提升建设管理工作质效。

二要强化前期工作。精心制定建设项目前期工作计划和任务清单，全力推进建设项目支持性文件审批，为重点项目尽早开工建设提供强力支撑。

三要强化计划管理。统筹考虑施工图设计、物资保障、施工条件、劳动组织等关键因素对施工进度影响，精心制定施工计划，着力提升计划的科学性、精准性，充分发挥计划的引领、指导和约束作用。

四要强化生产准备与试生产管理。明确建设项目中交验收标准，建立中交管理办法，明确建设管理、生产管理职责界面；提高生产准备工作质量，为建设项目顺利试生产奠定坚实基础；严格执行试生产方案，强化试生产过程管控，确保建设项目试生产安全。

五要强化文明施工管理。强力推行文明施工管理标准，加大现场督导检查力度，着力创建标准化工地。

### 4、强化团队建设，培育优秀团队

一要明确工作职责，压实主体责任。严格落实公司机构改革与职责调整要求，理顺管控流程，明晰责任界面。认真履行“人力资源管理第一责任人”责任，做好人力资源规划、人才盘点、人才梯队建设、人才招聘及培训、稳定员工队伍等各项工作。

二要坚定不移推进网格化管理和“两基”工作。健全网格化管理体系，全面落实网格化管理责任，加强基层组织建设，提升基础管理水平，着力培育优秀团队。

三要加强培训管理。统筹安排专业培训和综合素养培训，精心制定并严格落实培训计划，稳步提升全体员工专业技能、安全技能及综合素养。

四要加强人才梯队建设。深化人才盘点工作，科学评估人力资源能力素质，准确掌握人力资源现状，制定人力资源补充及结构优化方案，强化招聘渠道建设及维护，提升人力资源保障能力，适应公司发展需要。

五要加强企业文化建设。要明确目标、遵循规律、选准载体、注重实效，逐步将公司核心价值观融入内控管理机制，转化为员工行为习惯，为推动公司高质量发展注入强大精神动力。

## (四)可能面对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 1. 安全生产风险

公司的化工产品生产及煤矿开采具有一定的危险性，在现代煤化工产品生产方面仍存在高温高压、易燃易爆、有毒有害气体等不安全因素，在煤炭开采中也存在瓦斯、煤尘、水害、火灾等不安全因素。公司已经建立了较完善的安全生产管理体系和安全教育培训体系，并注重结合实际情况不断改进，以减少安全事故对环境和人员的威胁。

## 2. 产品价格波动风险

由于受国际局势影响，可能导致全球石油、天然气价格波动幅度增大，对公司产品价格造成不利影响。公司切实强化采购管理，紧密跟踪原料价格变化，适时开展低价锁定，多方寻找供应商，积极拓展新渠道，努力降低成本；加速工艺技术革新和应用，不断提高生产效率和产品转化率；加强营销团队建设，加大市场调研走访，及时掌握第一手市场信息，制定更加高效灵活的营销策略，以占领市场先机，实现效益最大化。

## (五)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公司因不适用准则规定或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等特殊原因，未按准则披露的情况和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第四节 公司治理

### 一、公司治理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立足公司实际，持续强化规范运作意识，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高度重视信息披露工作，积极拓展投资者关系，有效推动公司持续、健康、快速、稳定发展，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符合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要求。具体如下：

#### 1、关于股东和股东大会

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要求，规范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并聘请见证律师全程参与指导。报告期内，公司股东大会均由公司董事会召集，采用网络投票和现场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为股东行使权利提供便利。重大事项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确保股东对公司重要事项的决策权；在审议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回避表决；在审议影响中小股东利益的议案时，对中小股东进行单独计票；特别议案以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确保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充分行使自己的合法权利。

#### 2、公司与控股股东

公司具有独立的业务经营能力及完备的运营体系，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上均独立于控股股东，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内部机构根据其议事规则或公司制度独立运作。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严格依法规范行使股东权力、履行义务，并严格遵守了所做出的承诺，不存在超越股东大会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决策及生产经营活动等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行为，亦不存在占用公司资金或要求公司违规为其提供担保等情形。

#### 3、董事与董事会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开展工作，董事会人数和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董事会会议召集召开、提案审议及决策程序合法合规，董事履职勤勉尽责、恪尽职守，积极参加相关培训及学习活动；认真审阅董事会会议相关议案并发表明确意见，确保决策审慎、科学、合理；积极出席股东大会，认真听取股东意见，回答股东咨询。公司独立董事严格按照《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履行自身职责，在董事会决策时发挥决策参考及监督制衡作用，对重大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切实维护了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及审计委员会四个专业委员会，各专业委员会职责明确，运作情况良好，确保了董事会高效运作和科学决策。

#### 4、监事和监事会

公司监事会人数和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全体监事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及《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在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赋予的职权范围内行使职权。监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审议及决策程序合法合规，全体监事认真出席监事会会议，并出席股东大会，列席董事会会议，审慎检查公司财务及审核公司定期报告，监督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履职情况，保障了股东权益和公司利益。

公司治理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如有重大差异，应当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保证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独立性的具体措施，以及影响公司独立性而采取的解决方案、工作进度及后续工作计划

适用 不适用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单位从事与公司相同或者相近业务的情况，以及同业竞争或者同业竞争情况发生较大变化对公司的影响、已采取的解决措施、解决进展以及后续解决计划

适用 不适用

## 三、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23 年 3 月 31 日	www.sse.com.cn	2023 年 4 月 1 日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审议通过了《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li> <li>2. 审议通过了《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li> <li>3. 审议通过了《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li> <li>4. 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3 年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li> <li>5.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2 年年度末期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li> <li>6.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li> <li>7.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li> <li>8.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薪酬及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li> <li>9.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四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li> <li>10.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li> <li>11.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四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li> </ol>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023 年 5 月 8 日	www.sse.com.cn	2023 年 5 月 9 日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符合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li> <li>2.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li> <li>3.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预案的议案》；</li> <li>4.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论证分析报告的议案》；</li> <li>5.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li> <li>6.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措施的议案》；</li> <li>7.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3 年-2025 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li> <li>8.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li> <li>9. 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全权办理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具体事宜的议案》。</li> </ol>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四、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年度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党彦宝	董事、董事长	男	50	2016年11月18日	2026年3月31日	552,000,000	552,000,000	-	-	-	是
刘元管	董事、总裁	男	57	2016年11月18日 2016年11月18日	2026年3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2,800,000	2,800,000	-	-	579.65	否
高建军	董事、常务副总裁	男	49	2016年11月18日 2012年8月1日	2026年3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3,000,000	3,000,000	-	-	561.26	否
卢军	董事	男	50	2016年11月18日	2026年3月31日	3,000,000	3,000,000	-	-	-	是
高宇	董事、副总裁、财务总监	男	52	2019年12月30日 2019年12月30日	2026年3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	-	-	-	285.15	否
孔军峰	董事、副总裁	男	44	2023年4月1日; 2022年12月13日	2026年3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	-	-	-	304.77	否
梁龙虎	独立董事	男	67	2017年4月21日	2023年3月31日	-	-	-	-	5	否
郭瑞琴	独立董事	女	48	2017年4月21日	2023年3月31日	-	-	-	-	5	否
赵恩慧	独立董事	女	51	2017年4月21日	2023年3月31日	-	-	-	-	5	否
张鸣林	独立董事	男	66	2023年4月1日	2026年3月31日	-	-	-	-	15	否
孙积禄	独立董事	男	62	2023年4月1日	2026年3月31日	-	-	-	-	15	否
李耀忠	独立董事	男	56	2023年4月1日	2026年3月31日	-	-	-	-	15	否
夏云	监事会主席	女	51	2016年11月18日	2026年3月31日	1,100,000	1,100,000	-	-	-	是
柳怀宝	监事	男	55	2017年4月28日	2024年2月9日	500,000	500,000	-	-	303.44	否
陈兆元	副总裁	男	57	2012年9月1日	2024年12月31日	1,520,900	1,520,900	-	-	447.44	否
李志斌	副总裁	男	50	2020年9月28日	2024年12月31日	2,000,000	2,000,000	-	-	351.84	否
王敏	副总裁	男	55	2011年4月1日	2024年12月31日	2,000,000	2,000,000	-	-	294.93	否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年度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宋江学	副总裁	男	54	2022年12月13日	2024年12月31日	-	-	-	-	292.81	否
何旭	监事(辞职)	男	41	2017年4月28日	2023年12月28日	630,000	630,000	-	-	243.06	否
弋朝山	总工程师	男	41	2022年12月13日	2024年12月31日	-	-	-	-	303.71	否
黄爱军	董事会秘书	男	58	2017年4月21日	2024年12月31日	-	-	-	-	191.06	否
计永锋	副总裁(离任)	男	49	2020年9月28日	2023年12月31日	1,100,000	1,100,000	-	-	286.49	否
雍武	董事(离任)	男	57	2017年4月21日	2023年3月31日	510,000	510,000	-	-	-	是
合计	/	/	/	/	/	570,160,900	570,160,900		/	4,505.61	/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党彦宝	2005年至今任宁夏宝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2012年至今任宁夏宝丰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党彦宝先生的社会兼职包括：十二届全国政协委员，十一届宁夏回族自治区人大代表，中国慈善联合会副会长，中国扶贫基金会理事，宁夏慈善总会副会长，中华宁夏青年联合会副会长，宁夏回族自治区工商联副主席，宁夏回族自治区政府参事。
刘元管	2012年8月至今任宁夏宝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总裁。此前，刘元管先生还曾担任宁夏宝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宁夏富宁投资集团董事长、党委书记，神华宁夏煤业集团副总经理等职务。
高建军	2012年至今任宁夏宝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常务副总裁。此前，高建军先生还曾担任宁夏宝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总工程师、副总裁，陕西延长石油集团生产计划处副处长，陕西延长石油集团榆林炼化公司总经理等职务。
卢军	2012年8月至今任宁夏宝丰集团有限公司副总裁。此前，卢军先生还曾担任宁夏宝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宁夏燕葆建材实业有限公司财务总监，银川科安特起重机制造有限公司总会计师等职务。
高宇	2019年12月30日至今任宁夏宝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财务总监。2018年至2019年11月任中国石油炼油与化工分公司副总经济师，2008年至2018年任中国石油炼油与化工分公司财务处处长。
孔军峰	2022年12月至今任宁夏宝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此前，孔军峰先生还曾担任宁夏宝丰集团红四煤业有限公司总经理、国家能源集团宁夏煤业灵新煤矿副矿长、党委书记、矿长，梅花井煤矿党委副书记、副矿长等职务。
梁龙虎	2017年4月至2023年3月任宁夏宝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0年9月至今任山西兰花科技创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6年11月至今任中石化洛阳工程有限公司高级专家。此前，梁龙虎先生还曾担任中国石化集团洛阳石化工程公司（现中石化洛阳工程有限公司）技术部主任、副总工程师等职务。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郭瑞琴	2017年4月至2023年3月任宁夏宝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0年10月至今任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项目经理，2006年至2020年9月任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项目经理。
赵恩慧	2017年4月至2023年3月任宁夏宝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6年至今任北京市盈科（银川）律师事务所管委会副主任、律师。此前，赵恩慧女士还曾担任宁夏正义达律师事务所合伙人、副主任、律师等职务。
张鸣林	2023年4月至今任宁夏宝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8年3月至今（退休），任中国煤炭加工利用协会高级顾问兼煤转化分会会长。此前，张鸣林先生一直就职于兖矿集团有限公司，担任兖矿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并兼任兖矿煤化公司党委书记、总经理职务。
孙积禄	2023年4月至今任宁夏宝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1995年5月至今（退休）任外交学院国际法系副教授、教授、硕士研究生导师；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北京仲裁委员会、上海仲裁委员会等仲裁员；现任白银有色（股票代码 601212）独立董事；此前，孙积禄曾任中国政法大学副教授、中国人民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等职务。
李耀忠	2023年4月至今任宁夏宝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现任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合伙人，银川分所主任会计师；现为山东威海广泰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宁夏银行外部董事，宁夏注册会计师协会会长。此前，李耀忠先生曾任宁夏五联会计师事务所董事长、主任会计师等职务，曾担任过惠全啤酒股份有限公司、宁夏建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中盐内蒙古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宁夏英力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宁夏东方铝业股份有限公司、国运融资租赁（天津）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夏云	2016年至今任本公司监事，2019年至今担任宁夏宝丰集团有限公司副总裁，2013年至2018年历任宁夏宝丰集团有限公司财务管理中心主任、经营管理部部长、总裁助理、董事长助理。
柳怀宝	2017年4月至2024年2月任本公司监事，2020年至今任宁夏宝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采购公司总经理、总裁助理兼煤炭采购公司总经理。2008年5月至2019年1月历任宁夏宝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洗煤厂厂长、焦化厂常务副厂长、宝丰煤焦化副总经理、供销公司总经理、销售公司总经理。
陈兆元	2012年9月至今任宁夏宝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此前，陈兆元先生还曾担任杭州锦江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中国石化南化公司氮肥厂副厂长、公司副总工程师等职务。
李志斌	2020年9月至今任宁夏宝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此前，李志斌先生还曾先后担任延长榆林煤化公司经理，宁夏宝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烯烃项目部经理、烯烃厂厂长等职务。
王敏	2011年4月至今任宁夏宝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此前，王敏先生还曾担任银川火车站运转主任、副站长等职务。
宋江学	2022年12月至今任宁夏宝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此前，宋江学先生还曾担任宁夏宝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总裁助理、河南能源集团有限公司能源管理公司副总经理，河南安阳鑫龙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总经理，河南永龙煤业投资有限公司总经理等职务。
何旭	2017年4月至2023年12月任本公司监事，2019年1月至今任宁夏宝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经营总监、总裁助理、副总裁、董事长助理。2007年至2019年1月历任宁夏宝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经营管理部部长、企业部部长、甲醇厂副厂长。
弋朝山	2020年至今任宁夏宝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总工程师。此前，弋朝山先生还曾担任宁夏宝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甲醇厂车间主任、副总工程师、总工程师，久泰能源内蒙古有限公司工艺工程师，陕西神木化学工业有限公司生产调度等职务。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黄爱军	2017 年 4 月至今任宁夏宝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此前，黄爱军先生还曾担任平顶山天安煤业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兼证券综合处处长等职务。
计永锋	2020 年 9 月至 2023 年 12 月担任宁夏宝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此前，计永锋先生还曾担任宁夏宝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采购中心总经理、总裁助理兼供应公司总经理、副总裁兼供应公司总经理、采购总监等职务。
雍武	2017 年 1 月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任宁夏宝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此前，雍武先生历任宁夏宝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焦化厂厂长、总裁助理、副总裁、总调度长。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二)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

## 1.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党彦宝	宁夏宝丰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4-9-23	-
卢军	宁夏宝丰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副总裁	2014-9-23	-
刘元管	宁夏宝丰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	2014-9-23	-
高建军	宁夏宝丰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	2014-9-23	-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 2.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党彦宝	中国宝丰（国际）有限公司	董事局主席	2016-1-30	-
党彦宝	宁夏宝丰红枸杞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董事	-	-
党彦宝	宁夏宝丰储能集团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	-
党彦宝	宁夏宝丰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董事	2016-3-18	-
党彦宝	宁夏燕宝慈善基金会	理事长	2017-1-25	-
党彦宝	酒泉宝丰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0-11-30	2023-11-30
卢军	宁夏宝丰生态牧场有限公司	董事	2015-5-6	-
卢军	宁夏宝丰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董事	2016-3-18	-
卢军	宁夏宝丰红枸杞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董事	-	-
卢军	宁夏燕宝慈善基金会	理事	2017-1-25	-
刘元管	酒泉宝丰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20-11-30	2023-11-30
高建军	酒泉宝丰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20-11-30	2023-11-30
高宇	北京宝丰碳中和研究院	理事长	2021-11	-
梁龙虎	中石化洛阳工程有限公司	高级专家	2016-11-1	-
梁龙虎	山西兰花科技创业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0-09	-
梁龙虎	山东裕龙石化有限公司	外部董事	2021-12	-
郭瑞琴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业务七部项目经理	2020-10	-
赵恩慧	北京市盈科（银川）律师事务所	副主任、律师	2016-6-1	-
李耀忠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银川分所	主任会计师	-	-
李耀忠	威海广泰空港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1-5-1	-
李耀忠	东莞市忆东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财务负责人	2022-6-1	-
李耀忠	上海至佳贸易有限公司	监事	2022-8-1	-
李耀忠	上海漫梦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2022-6-1	-
李耀忠	宁夏水务集团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	2019-9-1	2013-12-30
李耀忠	国运融资租赁（天津）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6-12-1	2023-6-30
李耀忠	宁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23-4-24	2025-12-22
孙积禄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9-1-1	-
张鸣林	中国煤炭加工利用协会	高级顾问	2018-3-1	-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夏云	宁夏汇丰祥分布式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监事	2017-5-15	-
夏云	宁夏宝丰医院有限公司	董事	2017-2-4	-
夏云	宁夏宝丰养老产业有限公司	董事	2017-2-4	-
夏云	宁夏宝丰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监事	2012-5-23	-
夏云	宁夏宝丰友爱加油站有限公司	监事	2017-8-29	-
夏云	宁夏燕宝慈善基金会	理事	2017-1-25	-
夏云	酒泉宝丰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主席	2020-12-30	2023-11-30
夏云	宁夏宝丰医院康养产业公司	监事	2021-2-4	-
夏云	宁夏宝丰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2021-8-2	-
夏云	甘肃宝丰新材料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监事	2021-8-12	-
夏云	宁夏宝丰昱能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2021-12-10	-
夏云	甘肃瓜州宝丰硅材料开发有限公司	监事	2022-1-24	-
夏云	甘肃瓜州宝丰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监事	2022-1-24	-
夏云	甘肃瓜州宝丰风能开发有限公司	监事	2022-1-24	-
夏云	宁夏宝丰光伏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监事	2022-2-23	-
夏云	宁夏宝丰氢能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监事	2022-2-23	-
夏云	宁夏宝丰储能集团有限公司	监事	2022-5-6	-
夏云	宁夏灵武宝丰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监事	2022-5-10	-
夏云	宁夏宝丰储能投资有限公司	监事	2023-4-24	-
夏云	宁夏灵武宝丰电力发展有限公司	监事	2023-6-15	-
夏云	宁夏灵武宝丰马家滩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监事	2023-6-15	-
夏云	北京宝丰云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2023-6-25	-
夏云	北京宝丰智慧储能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2023-6-19	-
夏云	宁夏层林沐酒店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监事	2023-7-20	-
夏云	宁夏东方适旅酒店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监事	2023-7-20	-
夏云	宁夏瑰丽轻旅酒店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监事	2023-7-20	-
夏云	宁夏美意佳贝酒店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监事	2023-7-20	-
夏云	宁夏清尚茉莉酒店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监事	2023-7-20	-
夏云	宁夏若水兰亭酒店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监事	2023-7-20	-
夏云	宁夏塞上好徕酒店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监事	2023-7-20	-
夏云	宁夏尚文雅意酒店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监事	2023-7-20	-
夏云	宁夏晚次乐乡酒店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监事	2023-7-20	-
夏云	宁夏悠思佳酒店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监事	2023-7-20	-
夏云	宁夏云间观景酒店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监事	2023-7-20	-
夏云	宁夏紫尚轻澜酒店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监事	2023-7-20	-
夏云	宁夏华洲轻宿酒店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监事	2023-7-20	-
夏云	宁夏宁东宝丰储能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2023-7-26	-
夏云	宁夏银川市兴庆区宝丰储能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2023-7-25	-
夏云	宁夏峰达置地有限公司	监事	2023-9-21	-
夏云	宁夏汇丰祥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监事	2023-9-29	-
夏云	宁夏拓典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监事	2023-10-26	-
夏云	陕西可翔松佑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监事	2023-10-24	-
夏云	宁夏华晖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监事	2023-12-1	-
夏云	宁夏依路冬兰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监事	2023-12-4	-
夏云	宁夏华鑫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监事	2023-9-25	-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 (三)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独立董事的津贴标准由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董事会拟定，经股东大会表决通过。董事、监事不单独领取薪酬，根据其在本公司担任的其他职务领取薪酬；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根据公司《薪酬、福利标准审批流程》文件制度执行。
董事在董事会讨论本人薪酬事项时是否回避	是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或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关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事项发表建议的具体情况	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21 日召开了第四届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确定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23 年度绩效考核结果及绩效年薪的议案》，并认为 2023 年度，公司全体高级管理人员勤勉尽责，认真履职。严格执行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各项决议，全年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和重大风险发生，依据公司内部考核指标及考核标准，公司对高级管理人员 2023 年绩效进行了考核并按考核结果发放绩效年薪。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独立董事津贴由董事会根据公司实际情况并结合市场整体薪酬水平拟定，报股东大会审批确定。董事、监事不单独领取薪酬，根据其在本公司担任的其他职务领取薪酬。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按其在本公司实际担任的经营管理职务，根据公司的实际盈利水平及个人贡献综合考评，参照公司薪酬管理办法确定。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上述人员 2023 年薪酬已支付完毕。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4,505.61 万元

## (四)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原因
雍 武	董事	离任	任期届满
计永峰	副总裁	离任	任期届满
梁龙虎	独立董事	离任	任期届满
郭瑞琴	独立董事	离任	任期届满
赵恩慧	独立董事	离任	任期届满
何 旭	监事	离任	工作调整原因
孔军峰	董事	选举	换届选举
张鸣林	独立董事	选举	换届选举
孙积禄	独立董事	选举	换届选举
李耀忠	独立董事	选举	换届选举

**(五) 近三年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五、报告期内召开的董事会有关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决议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	2023年3月9日	1. 审议通过了《2022年度总裁工作报告》； 2. 审议通过了《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3. 审议通过了《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2年度履职情况报告》； 4. 审议通过了《2022年可持续发展报告》； 5. 审议通过了《2022年度财务决算及2023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6. 审议通过了《关于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7. 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8. 审议通过了《2022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9.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 10.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年度末期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11.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12.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宁夏燕宝慈善基金会捐赠的关联交易议案》； 13.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14.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15.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16.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薪酬及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17. 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	2023年3月23日	1. 审议通过了《关于子公司参与煤炭矿业权竞拍的议案》。
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	2023年3月31日	1. 审议通过了关于《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的议案； 2. 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	2023年4月20日	1.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符合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 2. 逐项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 3.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预案的议案》； 4.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论证分析报告的议案》；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决议
		5.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6.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措施的议案》； 7.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3 年-2025 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8.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9. 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全权办理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具体事宜的议案》； 10. 审议通过了《关于〈宁夏宝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11. 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	2023 年 5 月 16 日	1. 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全资子公司增加注册资本的议案》。
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	2023 年 6 月 7 日	1. 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
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	2023 年 8 月 24 日	1. 审议通过了《关于宁夏宝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议案》。
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	2023 年 10 月 27 日	1. 审议通过了《关于〈宁夏宝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	2023 年 12 月 29 日	1. 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总裁的议案》； 2. 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副总裁、财务总监、董事长助理、总工程师的议案》； 3. 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4. 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5. 审议通过了《关于申请公司 2024 年度授信额度的议案》； 6. 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工作细则〉的议案》； 7. 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8. 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9. 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10. 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11. 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独立董事年报工作制度〉的议案》； 12. 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13. 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4 年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14. 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 六、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 (一) 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的次数
党彦宝	否	9	9	9	0	0	否	0
刘元管	否	9	9	9	0	0	否	2
卢军	否	9	9	9	0	0	否	2
高建军	否	9	9	9	0	0	否	2
雍武	否	2	2	2	0	0	否	0
高宇	否	9	9	9	0	0	否	2
孔军峰	否	7	7	7	0	0	否	1
梁龙虎	是	2	2	2	0	0	否	0
郭瑞琴	是	2	2	2	0	0	否	0
赵恩慧	是	2	2	2	0	0	否	1
张鸣林	是	7	7	7	0	0	否	0
孙积禄	是	7	7	7	0	0	否	0
李耀忠	是	7	7	7	0	0	否	0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9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0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9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0

## (二)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三)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 七、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一) 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成员情况

专门委员会类别	成员姓名
审计委员会	李耀忠、孙积禄、卢军
提名委员会	张鸣林、孙积禄、党彦宝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张鸣林、李耀忠、党彦宝
战略委员会	党彦宝、刘元管、高建军、张鸣林

## (二) 报告期内专门委员会召开 11 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3 年 2 月 1 日	1. 审议 2022 年度财务报表。	所有议案均获通过	各专门委员会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专业特长，对重大事项的讨论提供了有效的专业建议，并协助董事会作出科学、高效的决策。
2023 年 2 月 21 日	1. 审议 2022 年度财务报表。		
2023 年 3 月 9 日	1. 审议通过了《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 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3. 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3 年对外担保的议案》；		
2023 年 3 月 9 日	4. 审议通过了《2022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5.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2 年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		
	6.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2 年年度末期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7.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8.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宁夏燕宝慈善基金会捐赠的关联交易议案》；		
	9.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10. 审议通过了《审计机构履职情况的议案》；		
2023 年 3 月 9 日	1. 审议通过了《关于对提名董事与独立董事候选人进行资格审查的议案》；		
2023 年 3 月 9 日	1. 审议通过了《关于确定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22 年度绩效考核结果及绩效年薪的议案》；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 审议通过了《关于确定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薪酬及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2023 年 4 月 20 日	1.审议通过了《关于<宁夏宝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2023 年 4 月 20 日	1.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符合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 2. 逐项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 3.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预案的议案》。		
2023 年 8 月 24 日	1.审议通过了《宁夏宝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2023 年 10 月 27 日	1.审议通过了《关于<宁夏宝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2023 年 12 月 29 日	1.审议通过了《宁夏宝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聘任 2024 年度财务总监》的议案；		
2023 年 12 月 29 日	1. 审议通过了《关于对提名总裁候选人进行资格审查的议案》； 2. 审议通过了《关于对提名董事会秘书候选人进行资格审查的议案》； 3. 审议通过了《关于对提名公司高级管理人候选人进行资格审查的议案》。		

### (三) 存在异议事项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八、监事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 九、报告期末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

## (一) 员工情况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13,728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5034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	18,762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0
<b>专业构成</b>	
<b>专业构成类别</b>	<b>专业构成人数</b>
生产人员	14,241
销售人员	120
技术人员	2,055
财务人员	524
行政人员	1,822
合计	18,762
<b>教育程度</b>	
<b>教育程度类别</b>	<b>数量（人）</b>
博士	3
硕士研究生	110
本科	5,784
专科	6,968
高中及以下	5,897
合计	18,762

## (二) 薪酬政策

√适用 □不适用

根据企业发展需要，以“激励人才、吸引人才、留住人才、发展人才，充分发挥人才才能智慧”的目标，依据岗位价值、个人价值，制定薪酬体系和激励体系，建立员工职业晋升成长通道，有效激发员工积极性、创造力，持续提升员工忠诚度、团队战斗力和企业凝聚力；同时及时开展薪酬调研，调整员工薪酬水平，加强薪酬外部市场竞争力，促进企业健康发展。

## (三) 培训计划

√适用 □不适用

2023 年公司培训管理主要以强化基础培训、丰富培训形式、注重效果转化为工作思路，结合集团公司人才培养需要，优化培训管理流程及制度建设，通过重点内容试运行，推动培训管理工作开展。狠抓特种作业人员持证管理，确保依法合规生产；规范“三岗”人员取证标准及组织过程，持证率及考核通过率实现历史最高；职能业务人员培训以归口职能部门条线管理需求为核心，分级组织开展条线培训，巩固专业知识、提升业务技能；专业技术和技能操作人员培训以板块专业化管理为主线，全面提升专业指导水平、现场解决问题能力及操作技能水平；管理人员培训以车间主任/区队长、班组长培训为重心，实现班组长、车间主任/区队长管理理念和领导力全面锻炼培养，取得了良好反响。

## (四) 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劳务外包的工时总数	4,530,960 小时
劳务外包支付的报酬总额	5,587.7 万元

## 十、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 (一)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的文件精神，为完善公司的分红决策和监督机制，增加分红决策透明度和可操作性，积极回报投资者，公司于 2017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 A 股发行上市后前三年（含上市当年）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具体利润分配政策如下：

#### 1. 现金分红条件

在公司当年实现的净利润为正数且当年末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为正数的情况下，公司应当进行现金分红。

#### 2. 分配形式

公司可以采取现金、股票、现金股票相结合及其他合法的方式分配股利，且优先采取现金分红的利润分配形式，但利润分配不得超过累计可分配利润的范围。

#### 3. 分配周期

上市后前三年（含上市当年），在满足现金分红条件、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公司原则上每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后进行一次现金分红，公司董事会未做出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应当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未分红的原因，独立董事应当对此发表独立意见。在满足公司现金支出计划的前提下，公司董事会可以根据公司当期经营利润和现金流情况提议公司进行中期现金分红。

## 4. 现金分红的比例

公司上市后前三年（含上市当年）以现金形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的20%。

## 5. 差异化现金分红政策

公司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募集资金项目除外）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形，并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提出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具体利润分配方案由公司董事会根据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结合具体经营数据，充分考虑公司盈利规模、现金流量状况、发展阶段及当期资金需求，并结合股东（特别是公众投资者）及独立董事等的意见制定，并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表决通过后实施。

**(二)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三)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利润分配方案预案的，公司应当详细披露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四) 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每 10 股送红股数 (股)	-
每 10 股派息数 (元) (含税)	2.8
每 10 股转增数 (股)	-
现金分红金额 (含税)	2,047,551,370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5,650,614,862.71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	36.24
以现金方式回购股份计入现金分红的金额	-
合计分红金额 (含税)	2,047,551,370
合计分红金额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	36.24

**十一、 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一) 相关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激励情况**

##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根据高级管理人员 2023 年年度业绩完成情况、管理者履职情况、管理能力等要素，结合公司年初制定的经营目标及绩效考核指标，对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进行综合考核，并按考核结果发放薪酬。

## 十二、 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将组织架构、风险评估、控制措施、财务管理、全面预算管理、物资采购供应管理、原料煤及化产原料采购管理、产品销售管理、生产技术管理、质量检验管理、安全管理、环保管理、设备管理、人力资源管理、工程建设管理等纳入内部控制评价范围，综合全年，公司内控管理不存在重大缺陷。

报告期内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十三、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制定子公司管理制度并监督执行，决定其重大投资项目，并负责监督实施，注重风险控制，加强对投资项目的管理，协助其开展外部资源的整合及建立系统管理和运营体系，提供任何必要的技能和资源支持，如项目开发、资金等，并培育其建立核心竞争力，实施严格的财务监控。

## 十四、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聘请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3 年财务报告内部控制情况进行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详见 2024 年 3 月 22 日在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是否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是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意见类型：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 十五、 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公司对照《中国证监会关于开展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的通知》（证监办发[2020]69 号）的要求，按清单认真梳理了公司治理有关情况，通过自查，公司按规定建立了相对健全的现代企业制度，形成了相对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没有出现重大遗漏及其他不规范行为。

## 十六、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 第五节 环境与社会责任

### 一、环境信息情况

是否建立环境保护相关机制	是
报告期内投入环保资金（单位：万元）	226,051.68

#### （一）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的公司及其主要子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1. 排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2015年11月9日，公司依法取得了宁夏回族自治区环境保护厅核发的排污许可证。根据国家排污许可证管理最新要求，需按照行业逐步发放排污许可证，2017年6月23日公司下属的动力公司取得了排污许可证，2017年12月15日公司下属的宝丰煤焦化取得了排污许可证，2019年3月27日公司下属的焦炭气化制烯烃项目动力站取得排污许可证，2020年依据行业排污许可核发规范依法办理了宝丰能源及5家子（分）公司排污许可证，2021年9月7日完成宝丰煤焦化排污许可证的续证。2022年依法办理了新建的300万吨/年煤焦化项目焦化及煤气净化装置、12万吨/年苯加氢扩建项目、40万吨/年焦油扩建项目、太阳能电解水制氢扩建项目、50万吨/年煤制烯烃项目、动力岛（一期）项目共6个项目排污许可证。2023年依法办理了新建苯乙烯项目、40万吨/年焦炉气制甲醇项目、干熄焦项目、50万吨/年煤制烯烃项目烯烃装置、C2-C5及混合烃类增值利用项目、粗苯提取噻吩技术改造项目和丁家梁煤矿项目7个项目排污许可证，将原宁夏宝丰能源集团煤焦化有限公司排污许可证变更为宁夏宝丰能源集团焦化二厂有限公司。正在办理绿氨制绿氨及氨水制备项目和针状焦项目排污许可证。截止目前，公司所有生产项目均已依法申领了排污许可证。

##### 2. 防治污染设施的建设和运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防治主体	主要环保设施	主体工艺	运行情况
宝丰能源	锅炉烟气除尘、脱硫、脱硝装置	除尘：高效布袋除尘器除尘 脱硫：炉外石灰石-石膏湿法脱硫 脱硝：低氮燃烧加SCR脱硝/SCR+SNCR	正常运行
	甲醇硫回收装置	甲醇硫回收采用两级克劳斯+尾气回收工艺对尾气进行处理，处理后送动力脱硫系统处理达标排放；	正常运行
	甲醇罐区VOCs治理设施	碱洗+水洗	正常运行
	苯加氢罐区VOCs治理设施	冷凝+吸附+焚烧	正常运行
	B区一期550m <sup>3</sup> /h污水处理装置	A <sup>2</sup> /O工艺	正常运行
	B区二期650m <sup>3</sup> /h污水处理装置	A <sup>2</sup> /O工艺	正常运行
	B区450m <sup>3</sup> /h清净下水回用装置	超滤+反渗透	正常运行
	B区800m <sup>3</sup> /h中水回用装置	超滤+反渗透	正常运行
	B区一期污水处理臭气治理装置	负压收集，碱洗+水洗+焦炉焚烧	正常运行

防治主体	主要环保设施	主体工艺	运行情况
	B 区二期污水处理臭气治理装置	负压收集，碱洗+水洗	正常运行
	B 区 450m <sup>3</sup> /h 零排放装置	调节池+砂滤+超滤+除碳器+纳滤分盐+反渗透+蒸发结晶	正常运行
	B 区 300m <sup>3</sup> /h 焦化污水处理装置	除硫破氧+调节池+生化处理 (A/O+A/O) +多介质过滤+臭氧催化氧化+生物滤池	正常运行
	B 区 300m <sup>3</sup> /h 焦化清净下水处理装置	高密度澄清池→超滤装置→反渗透装置	正常运行
	B 区 300m <sup>3</sup> /h 焦化中水回用装置	高密度澄清池→超滤装置→反渗透装置	正常运行
	A 区 450m <sup>3</sup> /h 污水处理装置	生化处理：厌氧+好氧+沉淀	正常运行
	A 区 270m <sup>3</sup> /h 清净下水处理装置	多介质过滤+超滤+反渗透	正常运行
	A 区 450m <sup>3</sup> /h 中水回用处理装置	多介质过滤+超滤+反渗透	正常运行
	A 区烯烃 280m <sup>3</sup> /h 污水处理装置	混凝沉淀隔油池+水解酸化+好氧生物处理+MBR 膜过滤	正常运行
	A 区烯烃 230m <sup>3</sup> /h 清净下水处理装置	高密度澄清池+浸没式超滤+一级反渗透+纳滤+浓水反渗透	正常运行
	A 区甲醇工程 450m <sup>3</sup> /h 污水处理装置	预处理软化池+调节均质池+生化池+二沉池+深度处理软化池+V 型滤池	正常运行
	A 区甲醇工程 450m <sup>3</sup> /h 中水回用装置	高密度澄清池+超滤装置+反渗透装置	正常运行
	A 区甲醇工程 400m <sup>3</sup> /h 清净下水装置	高密度澄清池+超滤装置+反渗透装置	正常运行
	A 区 400m <sup>3</sup> /h 烯烃污水处理装置	调节池+混凝沉淀+隔油+水解酸化+两级 O 池+MBR	正常运行
	A 区甲醇 400m <sup>3</sup> /h 清净下水装置	高密度澄清池+超滤装置+反渗透装置	正常运行
	A 区 300m <sup>3</sup> /h 零排放工程	调节池+砂滤+超滤+除碳器+纳滤分盐+反渗透+蒸发结晶	正常运行
	A 区水处理装置臭气处理装置	水洗+二级芬顿+丝网除沫器+活性塔吸附	正常运行
	A 区给排水车间臭气处理装置	碱洗+水洗+光催化氧化+活性塔吸附	正常运行
	150m <sup>3</sup> /h 零排放装置	多介质过滤+超滤+反渗透+纳滤分盐+三效蒸发结晶	正常运行
宝丰煤焦化	焦化焦炉烟气脱硫、脱硝装置	脱硫：石灰石-石膏湿法脱硫/双碱法 脱硝：SCR	正常运行
	焦化地面除尘	除尘：布袋除尘	正常运行
	化产 VOCs 治理设施	负压收集，碱洗+酸洗+焦炉焚烧	正常运行

### 3.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及其他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4.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根据《突发环境事件应急管理办法》，2023 年修订了宝丰能源《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向宁东生态环境局备案。

#### 5. 环境自行监测方案

适用 不适用

按照自行监测管理要求，公司开展了监测，监测结果依法向社会公开。检测结果显示，各项污染物排放浓度均达标。

#### 6. 报告期内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3 年共发生环境保护类行政处罚 7 起，处罚金额超过 10 万元的 4 起，上述处罚均已缴纳完罚款并已经完成整改。

#### 7. 其他应当公开的环境信息

适用 不适用

#### (二) 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1. 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无

##### 2. 参照重点排污单位披露其他环境信息

适用 不适用

经在宁夏回族自治区生态环境厅官方网站查询，除上述情况外，公司及其他子公司不属于生态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 3. 未披露其他环境信息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无

#### (三) 有利于保护生态、防治污染、履行环境责任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宝丰能源深入践行绿色生产理念，坚持技术与管理并重，大力发展循环经济，推进节能减排实践，确保污染物达标排放，严控污染物排放总量，全面部署污染防治工作，采取切实有效的措施减少废气、废弃物、废水排放，控制扬尘污染，着力推动绿色发展，为改善区域环境质量做出积极贡献。

**(四)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是否采取减碳措施	是
减少排放二氧化碳当量（单位：吨）	756,500
减碳措施类型（如使用清洁能源发电、在生产过程中使用减碳技术、研发生产助于减碳的新产品等）	“绿氢”“绿氧”替代原料煤、燃料煤制氢和制氧，干熄焦工艺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宝丰能源积极响应国家清洁能源发展战略号召，贯彻落实国家“碳达峰、碳中和”重大战略部署，本着绿色可持续发展理念，依托科技创新，立足源头治理，推动用新能源替代化石能源，2023年公司实施节能降碳项目共计17项，截止目前所有项目均已完成，实现减排量75.65万吨。公司焦化厂投资逾10亿元实施干熄焦项目改造，项目投用后节能、环保、经济效益明显，年可副产蒸汽约300万吨，节能约36万吨标煤，减少碳排放量约90万吨。

同时，公司实施氢能项目和绿氢制绿氨项目，氢能项目通过“风光互补”发“绿电”制取“绿氢、绿氧”，并直供化工系统生产各类化工产品，实现了新能源与现代煤化工的融合协同发展，开创了一条用新能源替代化石能源的“碳中和”科学路径，真正从源头上解决了化工企业的碳减排难题。

**二、社会责任工作情况****(一) 是否单独披露社会责任报告、可持续发展报告或 ESG 报告**

适用 不适用

详细报告见同日披露的《宁夏宝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3可持续发展报告》。

**(二) 社会责任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对外捐赠、公益项目	数量/内容	情况说明
总投入（万元）	30,005	宝丰集团燕宝慈善基金会坚持以“用知识改变命运”为使命，将“教育助学”项目确定为公益慈善的重点，对宁夏全区及甘肃酒泉市全部考上大学的学子进行奖励资助，每人每年4000元，直至完成学业。充分发挥教育杠杆撬动作用，力求帮助这些地区的孩子接受良好教育，激发他们内生动力，通过学习知识、掌握本领，从而改写人生轨迹，进而带动家庭乃至整个家族改变命运，走上共同富裕的康庄大道。燕宝教育助学项目已成为全国规模最大、覆盖面最广、持续时间最长、受益群众最多的教育助学项目。燕宝慈善基金会是全国唯一一个对全省的大学生全覆盖奖励资助的公益组织，为助力国家和地方人才培养，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推进乡村全面振兴贡献力量。
其中：资金（万元）	30,005	/
物资折款（万元）	-	/
惠及人数（人）	157,594	/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三、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等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扶贫及乡村振兴项目	数量/内容	情况说明
总投入（万元）	30,005	/
其中：资金（万元）	30,005	/
物资折款（万元）	-	/
惠及人数（人）	157,594	/
帮扶形式（如产业扶贫、就业扶贫、教育扶贫等）	教育扶贫	公司主要通过燕宝基金会捐赠全部用于教育扶贫

## 第六节 重要事项

###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是否有履行期限	承诺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首次公开发行的承诺	解决土地等产权瑕疵	党彦宝、宝丰集团	自该承诺函出具之日起，若因使用该等尚未办理权属证书的土地而导致宝丰能源或其子公司后续遭受损失的，则宝丰集团及党彦宝将足额赔偿宝丰能源或其子公司因此遭受的全部损失。	2018年5月30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党彦宝、宝丰集团	除遵守作为董事对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上市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特作出的承诺外，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公司利益，切实履行对公司填补回报的相关措施。	2017年12月13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党彦宝、宝丰集团	党彦宝及宝丰集团确保报告期届满以后，宝丰能源及其下属子公司未发生也将不再发生向银行提供未履行或未完全履行交易合同获取受托支付贷款或受托支付贷款金额超过实际交易金额的情况，如果宝丰能源及其下属子公司再发生上述违规融资行为，党彦宝及宝丰集团将承担全部责任。如宝丰能源及其下属子公司因报告期内与银行签订受托支付贷款合同的行为被有关部门给予任何处罚或被任何第三方追究任何形式的法律责任，党彦宝及宝丰集团承诺承担处罚结果或责任，保证宝丰能源及其下属子公司不会因此遭受任何损失。	2017年7月29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是否有履行期限	承诺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其他	党彦宝、宝丰集团	党彦宝及宝丰集团确保报告期届满以后，宝丰能源及其下属子公司未发生也将不再发生开具融资性票据的情况，如果宝丰能源及其下属子公司再发生违规票据融资行为，党彦宝及宝丰集团将承担全部责任。如宝丰能源及其下属子公司因报告期内曾进行票据融资行为被有关部门给予任何处罚或被任何第三方追究任何形式的法律责任，本人及宝丰集团承诺承担处罚结果或责任，保证宝丰能源及其下属子公司不会因此遭受任何损失。	2017年7月29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党彦宝	《关于宁夏宝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历史沿革有关事宜的承诺函》，确认：“宝丰能源于2006年4月将注册资本由10,000万元增至21,700万元。在此过程中，本人和党彦峰分别以4,000万元债权和1,600万元债权作为出资缴付公司设立时承诺认缴注册资本的第二期出资4,000万元和1,600万元；本人并以11,700万元债权作为出资缴付公司新增注册资本11,700万元。本人和党彦峰用于出资的上述债权真实、合法、有效。如因上述出资事宜导致宝丰能源遭受损失的，本人将足额赔偿宝丰能源因此遭受的损失。”	2017年10月27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党彦宝	若燕葆建材的原股东或任何债权人对公司历次股权转让及注销事宜提出异议且为人民法院所支持，则其将无偿代凯威投资支付上述股权转让价款。	2018年5月30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党彦宝	若凯威投资任何债权人对公司历次股权转让及注销事宜提出异议且为人民法院所支持，则其将无偿代宝丰集团支付上述股权转让价款	2018年5月30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党彦宝、宝丰集团	《关于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的承诺函》，承诺：“如果未缴纳社会保险费或住房公积金的宝丰能源及其子公司员工要求宝丰能源及其子公司为其补缴社会保险费或住房公积金，或者相关主管部门要求宝丰能源及其子公司为员工补缴社会保险费或住房公积金，或者宝丰能源及其子公司未为员工缴纳社会保险费或住房公积金而承担任何罚款或损失，宝丰集团及本人将按照主管	2017年7月29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是否有履行期限	承诺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部门核定的金额无偿代宝丰能源及其子公司补缴，毋需宝丰能源及其子公司支付任何对价，并愿意承担由此给宝丰能源及其子公司带来的经济损失。”						
	其他	党彦宝	1.发行人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后，本人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要求就境外股权的持续情况、变更或调整情况真实、准确、及时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2.如根据相关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要求需要对上述股权结构进行调整，本人将严格按照监管机构要求履行相应程序。	2018年5月30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宝丰集团、党彦宝、东毅国际	如进行减持，将提前三个交易日通知公司减持事宜并予以公告后，再实施减持计划。减持将按照法律法规及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则要求进行，减持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交易所集中竞价方式、大宗交易方式、协议转让方式等。如以上承诺事项被证明不真实或未被遵守，则出售股票收益归公司所有，本单位/本人将在五个工作日内将前述收益缴纳至公司指定账户。如因本单位/本人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给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单位/本人将向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本单位/本人怠于承担前述责任，则公司有权在分红或支付本单位/本人其他报酬时直接扣除相应款项。	2017年12月13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解决关联交易	党彦宝	《关于规范和减少与发行人关联交易的承诺函》，承诺：“本人及本人近亲属将尽量避免、减少与宝丰能源发生关联交易或资金往来；如确实无法避免，本人将严格遵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宝丰能源《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规定，按照通常的商业准则确定公允的交易价格及其他交易条件，并严格履行相关批准手续；本人承诺不利用宝丰能源实际控制人及股东地位直接或间接占用宝丰能源资金或其他资产，不损害宝丰能源及其他股东的利益。如出现因本人违反上述承诺与保证而导致宝丰能	2017年12月13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是否有履行期限	承诺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源或其他股东的权益受到损害，本人愿意承担由此产生的全部责任，充分赔偿或补偿由此给宝丰能源造成的实际损失。						
	解决关联交易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关于规范和减少与发行人关联交易的承诺函》，承诺：“本人及本人近亲属将尽量避免、减少与宝丰能源发生关联交易或资金往来；如确实无法避免，本人将严格遵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宝丰能源《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规定，按照通常的商业准则确定公允的交易价格及其他交易条件，并严格履行相关批准手续；本人承诺不利用担任宝丰能源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地位直接或间接占用宝丰能源资金或其他资产，不损害宝丰能源及其他股东的利益。如出现因本人违反上述承诺与保证而导致宝丰能源或其他股东的权益受到损害，本人愿意承担由此产生的全部责任，充分赔偿或补偿由此给宝丰能源造成的实际损失。”	2017年12月13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解决关联交易	宝丰集团	“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企业将尽量避免、减少与宝丰能源发生关联交易或资金往来；如确实无法避免，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企业将严格遵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宝丰能源《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规定，按照通常的商业准则确定公允的交易价格及其他交易条件，并严格履行相关批准手续；本公司承诺不利用控股股东地位直接或间接占用宝丰能源资金或其他资产，不损害宝丰能源及其他股东的利益。如出现因本公司违反上述承诺与保证而导致宝丰能源或其他股东的权益受到损害，本公司愿意承担由此产生的全部责任，充分赔偿或补偿由此给宝丰能源造成的实际损失。”	2017年12月13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是否有履行期限	承诺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解决关联交易	东毅国际	“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企业将尽量避免、减少与宝丰能源发生关联交易或资金往来；如确实无法避免，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企业将严格遵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宝丰能源《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规定，按照通常的商业准则确定公允的交易价格及其他交易条件，并严格履行相关批准手续；本公司承诺不利用宝丰能源股东地位直接或间接占用宝丰能源资金或其他资产，不损害宝丰能源及其他股东的利益。如出现因本公司违反上述承诺与保证而导致宝丰能源或其他股东的权益受到损害，本公司愿意承担由此产生的全部责任，充分赔偿或补偿由此给宝丰能源造成的实际损失。”	2017年12月13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宝丰集团	1.所持发行人股票在锁定期满后 2 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将不低于发行价。 2.若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上述股份价格、股份数量按规定做相应调整。	2017年12月13日	是	至 2025 年 7 月 11 日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党彦宝	1.所持发行人股票在锁定期满后 2 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将不低于发行价。 2.担任发行人董事期间每年转让的发行人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有发行人的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3.若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上述股份价格、股份数量按规定做相应调整。	2017年12月13日	是	第一项至 2025 年 7 月 11 日；第二项任职期间内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东毅国际	1.所持发行人股票在锁定期满后 2 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将不低于发行价。 2.若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上述股份价格、股份数量按规定做相应调整。	2017年12月13日	是	至 2025 年 7 月 11 日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是否有履行期限	承诺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股份限售	刘元管、高建军、卢军、雍武、陈兆元、王敏、计永锋	1.所持发行人股票在锁定期满后 2 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将不低于发行价。 2.本人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发行人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的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3.若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上述股份价格、股份数量按规定做相应调整。	2017 年 12 月 13 日	是	第一项至 2024 年 11 月 15 日； 第二项任职期间内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夏云、柳怀宝、何旭	1.本人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发行人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的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2.若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上述股份价格、股份数量按规定做相应调整。	2017 年 12 月 13 日	是	任职期间内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党彦宝	按照目前宝丰能源丁家梁煤矿采矿权办理的工作方案，丁家梁煤矿将 2019 年投产，若后续宝丰能源无法取得丁家梁煤矿采矿权而使丁家梁煤矿无法按期投产，并导致宝丰能源遭受损失的，则本人将足额赔偿宝丰能源因此遭受的全部损失，或按照宝丰能源的要求由本人或宝丰集团及其控制的企业以不低于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价格购买丁家梁煤矿的全部资产及负债。	2017 年 7 月 29 日	是	2017 年 7 月 29 日至该煤矿正式投产之日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是否有履行期限	承诺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其他	党彦宝	《不占用发行人资金的承诺》，承诺“1.发行人及其下属企业不存在资金被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以借款、代偿债务、贷垫款项或者其他方式占用的情形；发行人及其下属企业也不存在为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的情形；2.本人未来不以任何方式或通过任何关联方变相占用发行人及其下属企业的资金，也不会由发行人及其下属企业违规提供担保；3.如果违反上述声明、保证与承诺，并造成发行人或其下属企业经济损失的，本人将赔偿发行人相应损失。”	2017年12月13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解决同业竞争	党彦宝	《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本人及本人的近亲属未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与宝丰能源相竞争的业务，且未直接或间接拥有从事与宝丰能源产生实质性同业竞争企业的任何股份、股权或在任何竞争企业拥有任何权益。本人承诺在被法律法规认定为宝丰能源实际控制人以及在持有宝丰能源 5% 以上股份期间：1.不会在中国境内或境外，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与宝丰能源相竞争的业务；也不通过投资、持股、参股、联营、合作、技术转让或其他任何方式参与和宝丰能源相竞争的业务；不向业务与宝丰能源相同、类似或任何方面与宝丰能源构成竞争的公司、企业或其他组织提供客户信息等商业秘密或以其他任何形式提供业务上的帮助；2.如本人所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被认定与宝丰能源存在同业竞争，本人将把该涉嫌同业竞争的企业转让给无关联第三方或由宝丰能源收购成为其一部分；如从任何第三方获得的任何商业机会与宝丰能源经营的业务有竞争或可能有竞争，则本人将立即通知宝丰能源，并尽力将该商业机会让予宝丰能源；3.本人承诺不以宝丰能源实际控制人及股东的地位谋求不正当利益，进而损害宝丰能源其他股东的权益。4.如出现因本人违反上述承诺与保证而导致宝丰能源或其他股东的权益	2017年12月13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是否有履行期限	承诺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受到损害，本人愿意承担由此产生的全部责任，充分赔偿或补偿由此给宝丰能源造成的实际损失。”						
	解决同业竞争	宝丰集团	“本公司及本公司所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未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与宝丰能源相竞争的业务，且未直接或间接拥有从事与宝丰能源产生实质性同业竞争企业的任何股份、股权或在任何竞争企业拥有任何权益。本公司承诺在作为宝丰能源控股股东期间：1.不会在中国境内或境外，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与宝丰能源相竞争的业务；也不通过投资、持股、参股、联营、合作、技术转让或其他任何方式参与和宝丰能源相竞争的业务；不向业务与宝丰能源相同、类似或任何方面与宝丰能源构成竞争的公司、企业或其他组织提供客户信息等商业秘密或以其他任何形式提供业务上的帮助。2.如本公司或本公司所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被认定与宝丰能源存在同业竞争，本公司将把该涉嫌同业竞争的企业或业务转让给无关联第三方或由宝丰能源收购成为其一部分；如从任何第三方获得的任何商业机会与宝丰能源经营的业务有竞争或可能有竞争，则本公司将立即通知宝丰能源，并尽力将该商业机会让予宝丰能源。3.本公司承诺不以宝丰能源控股股东的地位谋求不正当利益，进而损害宝丰能源其他股东的权益。上述承诺自本承诺函签署且本公司为宝丰能源控股股东期间持续有效。如有任何违反上述承诺的事项发生，本公司承担因此给宝丰能源造成的一切损失（含直接损失和间接损失）。”	2017年12月13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解决同业竞争	东毅国际	“本公司及本公司所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未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与宝丰能源相竞争的业务，且未直接或间接拥有与宝丰能源产生实质性同业竞争企业的任何股份、股权或在任何竞争企业拥有任何权益。本公司承诺在持有宝丰能源 5%以上股份期间：1.不会在中国境内或境外，以任何方式直接	2017年12月13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是否有履行期限	承诺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或间接从事与和宝丰能源相竞争的业务；也不通过投资、持股、参股、联营、合作、技术转让或其他任何方式参与宝丰能源相竞争的业务；不向业务与宝丰能源相同、类似或任何方面与宝丰能源构成竞争的公司、企业或其他组织提供客户信息等商业秘密或以其他任何形式提供业务上的帮助。2.如本公司或本公司所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被认定与宝丰能源存在同业竞争，本公司将把该涉嫌同业竞争的企业或业务转让给无关联第三方或由宝丰能源收购成为其一部分；如从任何第三方获得的任何商业机会与宝丰能源经营的业务有竞争或可能有竞争，则本公司将立即通知宝丰能源，并尽力将该商业机会让予宝丰能源。”						

(二) 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是否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作出说明

已达到  未达到  不适用

(三) 业绩承诺的完成情况及其对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二、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违规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意见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一)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参见第十节、财务报告附注五、33。

**(二)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的沟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审批程序及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40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12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孙芳、吕乐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累计年限	孙芳 3 年，吕乐 5 年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报酬
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600,000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未改聘会计师事务所，2024 年 3 月 21 日，公司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续聘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续聘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审计费用较上一年度下降 20%以上（含 20%）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七、面临退市风险的情况

### (一) 导致退市风险警示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 (二) 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 (三) 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 八、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 九、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 十、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涉嫌违法违规、受到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十一、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十二、重大关联交易

### (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交易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价格	关联交易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市场价格	交易价格与市场参考价格差异较大的原因
宁夏红墩子煤业有限公司	本公司的联营企业	购买商品	精煤	市场价 (元/吨)	1,103.51	350,187,241.77	3.11	每月付款	1,103.51	/
宁夏汇丰祥分布式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公司	购买商品	电	市场价	0.38	53,302,069.71	4.89	每月付款	0.38	/
宁夏宝丰能源集团宁东加油站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实际控制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的公司	购买商品	汽油	市场价 (元/升)	6.46	14,151,146.43	93.99	每月付款	6.46	/
宁夏宝丰能源集团宁东加油站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实际控制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的公司	购买商品	柴油	市场价 (元/升)	6.16	48,458,052.90	100.00	每月付款	6.16	/
宁夏峰腾塑业有限公司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公司	购买商品	编织袋	市场价 (元/条)	1.54	104,730,178.15	100.00	以货换货/每月付款	1.54	/
宁夏鸿洋危险货物运输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实际控制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的公司	运输服务	运输服务	市场价	不适用	420,777.38	0.30	每月付款	不适用	/
宁夏宝丰友爱加油站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实际控制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的公司	购买商品	汽油	市场价 (元/升)	6.46	905,041.28	6.01	每月付款	6.46	/
甘肃瓜州宝丰硅材料开发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或同一持有股东	购买商品	物资材料	市场价	不适用	3,420,390.35	0.30	每月付款	不适用	/
宁夏宝丰生态牧场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或同一持有股东	购买商品	物资材料	市场价	不适用	2,221,097.34	0.30	每月付款	不适用	/
宁夏宝丰储能材料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或同一持有股东	销售商品	混凝土、物资材料、电	市场价	不适用	116,143,607.85	93.88	每月结算	不适用	/

关联交易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价格	关联交易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市场价格	交易价格与市场参考价格差异较大的原因
宁夏宝丰昱能科技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或同一持有股东	销售商品	混凝土、物资材料	市场价	不适用	7,273,503.47	5.88	每月结算	不适用	/
宁夏宝丰储能材料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或同一持有股东	提供员工餐饮	餐饮住宿	市场价 (元/人/月)	334.00	2,217,145.28	65.94	每月结算	334.00	/
宁夏宝丰储能材料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或同一持有股东	托管服务	托管服务	市场价	不适用	4,716,981.13	83.33	每半年结算	不适用	/
宁夏宝丰昱能科技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或同一持有股东	托管服务	托管服务	市场价	不适用	943,396.23	16.67	每半年结算	不适用	/
宁夏宝丰储能材料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或同一持有股东	租赁服务	租赁服务	市场价	不适用	1,789,576.80	87.03	每月结算	不适用	/
宁夏峰腾塑业有限公司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公司	销售商品	聚丙烯、聚乙烯	市场价 (元/吨)	6,717.58	32,502,846.90	0.30	每月结算	6,717.58	/
宁夏宝御新能源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实际控制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的公司	销售商品	转让土地使用权	市场价	不适用	18,854,037.81	100.00	一次结算	不适用	/
酒泉宝丰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或同一持有股东	提供员工餐饮	餐饮住宿	市场价 (元/人/月)	334.00	362,822.64	10.79	每月结算	334.00	/
宁夏宝丰生态牧场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或同一持有股东	提供员工餐饮	餐饮住宿	市场价 (元/人/月)	334.00	434,800.94	12.93	每月结算	334.00	/
甘肃瓜州宝丰硅材料开发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或同一持有股东	销售商品	物资材料	市场价	不适用	302,772.08	0.24	每月结算	不适用	/
其他	/	/	/	/	/	683,217.95	/	/	/	/
合计						/	/	/	/	/
大额销货退回的详细情况					无					
关联交易的说明					该表仅列示单项交易金额超过 30 万元的项目，销售小计及合计金额包括未列示的单项交易金额低于 30 万元的关联交易					

**(二) 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 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公司控股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金融业务**

√适用 □不适用

**1. 存款业务**

□适用 √不适用

**2. 贷款业务**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关系	贷款额度	贷款利率范围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合计贷款金额	本期合计还款金额	
宁夏宝丰集团有限公司	母公司	200,000.00	5.00%	-	200,000.00	-	200,000.00
合计	/	/	/	-	200,000.00	-	200,000.00

**3. 授信业务或其他金融业务**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三、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二)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方	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担保是否逾期	担保逾期金额	反担保情况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关联关系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报告期内担保发生额合计（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0				
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合计（A）（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0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45.75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B）										45.75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A+B）										45.75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14.41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C）										-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D）										-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部分的金额（E）										-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C+D+E）										-				
未到期担保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说明										无				
担保情况说明										无				

(三) 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的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1) 委托理财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理财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2. 委托贷款情况

(1) 委托贷款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贷款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十四、募集资金使用进展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五、其他对投资者作出价值判断和投资决策有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 一、股本变动情况

####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 1、股份变动情况表

报告期内，公司股份总数及股本结构未发生变化。

##### 2、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3、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 4、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年初限售股数	本年解除限售股数	本年增加限售股数	年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宁夏宝丰集团有限公司	2,608,470,000	2,608,470,000	-	-	首发上市股份	2023/1/12
东毅国际集团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00,000,000	-	-	首发上市股份	2023/1/12
党彦宝	552,000,000	552,000,000	-	-	首发上市股份	2023/1/12
合计	5,160,470,000	5,160,470,000	-	-	/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 (一)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的说明（存续期内利率不同的债券，请分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二) 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三) 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 (一) 股东总数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71,11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66,274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

## (二) 截至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 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	持有 有限 售条 件股 份数 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 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 状态	数量	
宁夏宝丰集团有限公司	-	2,608,470,063	35.57	-	质押	650,000,000	境内非国有法人
东毅国际集团有限公司	-	2,000,000,000	27.27	-	质押	250,000,000	境外法人
党彦宝	-	552,000,000	7.53	-	无	-	境内自然人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13,366,513	111,787,527	1.52	-	无	-	境外法人
上海高毅资产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高毅邻山1号远望基金	100,000,000	100,000,000	1.36	-	无	-	其他
胡亦对	4,118,100	54,933,795	0.75	-	无	-	境内自然人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供给改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1,851,545	54,570,117	0.74	-	无	-	国有法人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3,759,732	53,389,952	0.73	-	无	-	国有法人
张龙	-	44,844,146	0.61	-	无	-	境内自然人
中信证券—中信银行—中信证券卓越成长两年持有期混合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33,009,400	33,009,400	0.45	-	无	-	其他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宁夏宝丰集团有限公司	2,608,470,063		人民币普通股	2,608,470,063			
东毅国际集团有限公司	2,000,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000,000,000			

党彦宝	552,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552,000,00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111,787,527	人民币普通股	111,787,527
上海高毅资产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高毅邻山1号远望基金	100,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00,000,000
胡亦对	54,933,795	人民币普通股	54,933,795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供给改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4,570,117	人民币普通股	54,570,117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53,389,952	人民币普通股	53,389,952
张龙	44,844,146	人民币普通股	44,844,146
中信证券—中信银行—中信证券卓越成长两年持有期混合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33,009,400	人民币普通股	33,009,400
前十名股东中回购专户情况说明	无		
上述股东委托表决权、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的说明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宁夏宝丰集团有限公司系本公司控股股东；党彦宝系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东毅国际集团有限公司为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除此之外，本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前十名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股东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较上期末变化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本报告期新增/退出	期末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数量		期末股东普通账户、信用账户持股以及转融通出借尚未归还的股份数量	
		数量合计	比例（%）	数量合计	比例（%）
宁夏聚汇信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合伙企业解散	-	-	-	-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005L—CT001 沪	退出	-	-	-	-
上海高毅资产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高毅邻山1号远望基金	新增	-	-	-	-
中信证券—中信银行—中信证券卓越成长两年持有期混合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新增	-	-	-	-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序号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情况		限售条件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	
1	宁夏宝丰集团有限公司	2,608,470,000	2023/7/11	2,608,470,000	50 个月
2	东毅国际集团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23/7/11	2,000,000,000	50 个月
3	党彦宝	552,000,000	2023/7/11	552,000,000	50 个月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宁夏宝丰集团有限公司系本公司控股股东；党彦宝系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东毅国际集团有限公司为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三)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 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 (一) 控股股东情况

######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宁夏宝丰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党彦宝
成立日期	2010年10月22日
主要经营业务	对能源、房地产、商业、工业产业、贵金属行业及股权投资和运营管理。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无
其他情况说明	无

######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 3 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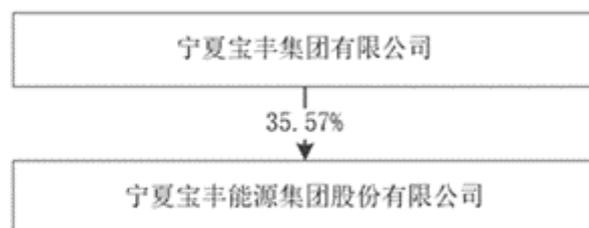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 4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变更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5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党彦宝
国籍	中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2005 年至今任宁夏宝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2012 年至今任宁夏宝丰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此外，党彦宝先生还担任十二届全国政协委员、十一届宁夏回族自治区人大代表、中国慈善联合会副会长、中国扶贫基金会理事、宁夏慈善总会副会长、中华宁夏青年联合会副会长、宁夏回族自治区工商联副主席、宁夏回族自治区政府参事等职务。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中国宝丰（国际）有限公司（香港联交所上市公司，股票代码 03966），党彦宝先生系宝丰国际的实际控制人。该公司已于 2020 年 9 月 7 日在香港联交所退市。

## 3 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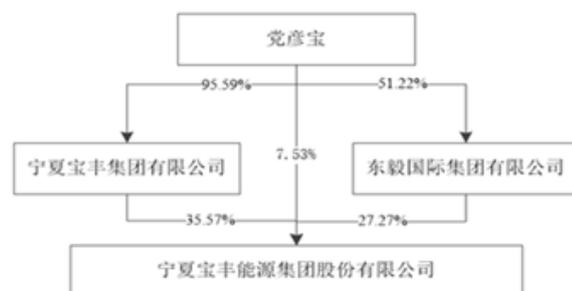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 4 报告期内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5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 6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 (三)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情况介绍

适用 不适用

## 五、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 六、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法人股东名称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业务或管理活动等情况
东毅国际集团有限公司	/	2005年7月22日	/	10,000	/
情况说明	东毅国际集团有限公司为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香港企业。				

## 七、股份限制减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八、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 一、企业债券、公司债券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适用 √不适用

##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第十节 财务报告

###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 审计报告

安永华明（2024）审字第 70019710\_A01 号  
宁夏宝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宁夏宝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宁夏宝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财务报表，包括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23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股东权益变动表和现金流量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宁夏宝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宁夏宝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3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宁夏宝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我们对下述每一事项在审计中是如何应对的描述也以此为背景。

我们已经履行了本报告“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阐述的责任，包括与这些关键审计事项相关的责任。相应地，我们的审计工作包括执行为应对评估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而设计的审计程序。我们执行审计程序的结果，包括应对下述关键审计事项所执行的程序，为财务报表整体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 三、关键审计事项（续）

关键审计事项：	该事项在审计中是如何应对的：
<b>商誉减值</b>	
<p>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宁夏宝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宝丰能源”）的商誉余额为人民币 1,124 百万元。宝丰能源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商誉至少每年进行减值测试。当出现事项或者情况发生变化导致出现潜在减值迹象时，需要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管理层通过比较被分摊商誉的相关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与该资产组及商誉的账面价值，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涉及对资产组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预测，管理层在预测中需要运用重大估计和假设，特别是对于未来售价、产量、生产成本、经营费用、折现率以及增长率等。由于减值测试过程较为复杂，同时涉及重大估计和假设，商誉减值是我们审计中重要关注的事项。</p> <p>宝丰能源与商誉减值相关的信息披露在财务报告的“附注五、18 和 32”以及“附注七、13”。</p>	<p>我们复核了管理层在计算商誉对应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时使用的重要参数和假设，包括参考外部行业研究机构提供的甲醇价格预测和市场趋势来评估管理层预测的未来甲醇价格和增长率的合理性。我们也对管理层编制的资产组可收回金额中的其他重要参数进行了复核，包括产量、生产成本、经营费用、折现率和永续增长率等，并对某些重要参数进行了敏感性分析。我们也利用了内部估值专家的工作，复核管理层的减值测试方法和使用的折现率和永续增长率的合理性。此外，我们也复核了财务报告中“附注五、18 和 32”以及“附注七、13”中对商誉减值测试相关信息披露的充分性。</p>
<b>煤矿类长期资产减值</b>	
<p>宝丰能源涉及长期资产减值的资产主要为一个在建煤矿，即丁家梁煤矿。丁家梁煤矿涉及的长期资产包括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和无形资产，长期资产总金额约为人民币 2,461 百万元，占集团总资产的 3.44%，占集团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和无形资产总金额的 4.04%。管理层通过比较丁家梁煤矿长期资产所在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与其账面价值，对其的长期资产进行减值测试。预测可收回金额涉及对资产组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预测，管理层在预测中需要做出重大估计和假设，特别是对于在建煤矿的未来产量、未来投产时间、煤炭未来售价、生产成本、经营费用、折现率以及增长率等。由于减值测试过程较为复杂，同时涉及重大估计和假设，丁家梁煤矿长期资产减值是我们审计中重要关注的事项。</p> <p>宝丰能源与煤炭类长期资产减值相关的信息披露在财务报告的“附注五、18 和 32”以及“附注七、10”。</p>	<p>针对丁家梁煤矿长期资产情况，我们复核了管理层在计算煤矿可收回金额的重要参数和假设，包括对于在建煤矿未来投产时间的预计文件和投产计划，参考外部行业研究机构提供的化工煤价格预测和市场趋势来评估未来预测的化工煤价格和增长率；对比第三方储量评估机构出具的煤矿勘探报告复核管理层使用的煤炭储量数据。我们也对其他重要参数进行了复核，包括未来产量、生产成本、经营费用和折现率等，并对某些重要参数进行了敏感性分析。我们也利用了内部估值专家的工作，复核管理层的减值测试方法和使用的折现率和增长率的合理性。我们也复核了财务报告中“附注五、18 和 32”以及“附注七、10”中对长期资产减值测试相关信息披露的充分性。</p>

#### 四、其他信息

宁夏宝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宁夏宝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宁夏宝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续）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续）

-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宁夏宝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宁夏宝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包括披露）、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 （6）就宁夏宝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孙芳

中国注册会计师：

吕乐

中国 北京

2024年3月21日

## 二、财务报表

##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3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宁夏宝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七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b>流动资产：</b>			
货币资金	1	1,283,409,365.57	2,158,034,417.02
应收账款	2	26,383,931.11	70,869,058.42
应收款项融资	3	49,861,214.80	150,101,356.82
预付款项	4	187,635,961.75	298,623,533.18
其他应收款	5	62,907,473.76	65,362,759.36
存货	6	1,292,155,809.00	1,347,682,806.69
其他流动资产	7	532,752,631.63	405,935,087.46
流动资产合计		3,435,106,387.62	4,496,609,018.95
<b>非流动资产：</b>			
长期股权投资	8	1,627,515,807.36	-
固定资产	9	41,369,046,048.24	26,412,077,995.35
在建工程	10	14,388,788,305.70	16,589,449,912.33
使用权资产	11	7,525,463.48	324,608,323.11
无形资产	12	5,153,783,342.05	4,663,531,338.93
商誉	13	1,123,507,836.71	1,123,507,836.71
长期待摊费用	14	43,315,200.88	63,350,366.98
递延所得税资产	15	13,565,393.55	11,782,202.59
其他非流动资产	16	4,468,145,545.99	3,893,397,327.15
非流动资产合计		68,195,192,943.96	53,081,705,303.15
资产总计		71,630,299,331.58	57,578,314,322.10
<b>流动负债：</b>			
短期借款	19	470,228,083.31	-
应付票据	20	848,631,998.07	1,021,227,738.38
应付账款	21	1,099,689,006.78	656,794,552.29
合同负债	22	735,857,962.87	730,751,087.21
应付职工薪酬	23	771,037,207.44	414,499,027.56
应交税费	24	1,060,393,043.76	640,295,420.76
其他应付款	25	6,232,118,893.09	4,185,587,498.59
其中：应付股利	25	543,980,000.00	243,200,000.0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6	3,000,350,421.37	3,774,108,046.62
其他流动负债	27	94,903,607.56	94,722,516.66
流动负债合计		14,313,210,224.25	11,517,985,888.07
<b>非流动负债：</b>			
长期借款	28	17,523,800,000.00	10,911,600,000.00
租赁负债	29	678,682.20	5,256,448.35
长期应付款	30	1,028,748,400.86	1,065,880,815.97
预计负债	31	90,692,011.48	88,004,339.22
递延收益	32	72,190,539.02	77,480,263.94
递延所得税负债	15	64,274,698.39	37,472,594.87
非流动负债合计		18,780,384,331.95	12,185,694,462.35
负债合计		33,093,594,556.20	23,703,680,350.42

项目	附注七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b>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b>			
实收资本（或股本）	33	7,333,360,000.00	7,333,360,000.00
资本公积	34	7,285,993,600.10	7,267,767,308.67
减：库存股	35	299,870,926.50	299,870,926.50
专项储备	36	167,034,537.18	149,870,578.46
盈余公积	37	2,912,644,834.07	2,527,659,114.24
未分配利润	38	21,137,542,730.53	16,895,847,896.8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38,536,704,775.38	33,874,633,971.6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38,536,704,775.38	33,874,633,971.6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71,630,299,331.58	57,578,314,322.10

公司负责人：刘元管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高宇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东旭

##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3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宁夏宝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十七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b>流动资产:</b>			
货币资金		246,824,673.77	1,113,764,097.40
应收账款	1	189,147,881.04	232,540,376.16
应收款项融资		25,306,702.54	25,074,632.33
预付款项		129,630,945.51	166,194,315.82
其他应收款	2	2,071,149,286.99	6,132,296,396.74
存货		1,117,431,768.15	1,019,637,522.76
其他流动资产		1,283,810.74	230,405,819.83
流动资产合计		3,780,775,068.74	8,919,913,161.04
<b>非流动资产:</b>			
长期股权投资	3	21,691,922,448.45	8,188,674,421.54
固定资产		31,822,903,082.50	18,339,772,389.13
在建工程		5,911,407,956.64	14,273,469,981.74
使用权资产		7,525,463.48	324,608,323.11
无形资产		2,936,750,547.79	2,970,235,590.94
长期待摊费用		13,335,769.76	15,210,227.89
递延所得税资产		-	3,791.64
其他非流动资产		306,778,852.48	2,041,530,085.34
非流动资产合计		62,690,624,121.10	46,153,504,811.33
资产总计		66,471,399,189.84	55,073,417,972.37
<b>流动负债:</b>			
短期借款		270,228,083.31	-
应付票据		334,414,192.91	121,900,562.73
应付账款		951,926,620.52	675,389,482.58
合同负债		548,063,442.19	516,998,947.21
应付职工薪酬		525,871,711.75	296,526,434.76
应交税费		770,221,311.63	256,864,996.39
其他应付款		11,225,659,327.18	9,055,736,273.77
其中:应付股利		543,980,000.00	243,200,000.0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986,291,069.90	3,757,419,716.84
其他流动负债		70,490,319.86	66,934,738.46
流动负债合计		17,683,166,079.25	14,747,771,152.74
<b>非流动负债:</b>			
长期借款		16,523,800,000.00	10,911,600,000.00
租赁负债		678,682.20	5,256,448.35
长期应付款		360,318,368.19	368,132,720.70
预计负债		20,955,695.54	20,281,910.20
递延收益		70,215,539.02	73,021,138.94
递延所得税负债		59,351,454.71	30,809,640.66
非流动负债合计		17,035,319,739.66	11,409,101,858.85
负债合计		34,718,485,818.91	26,156,873,011.59
<b>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b>			
实收资本(或股本)		7,333,360,000.00	7,333,360,000.00

项目	附注十七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资本公积		7,284,866,291.43	7,266,640,000.00
减：库存股		299,870,926.50	299,870,926.50
专项储备		97,447,863.97	110,804,355.95
盈余公积		2,912,644,834.07	2,527,659,114.24
未分配利润		14,424,465,307.96	11,977,952,417.0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31,752,913,370.93	28,916,544,960.7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66,471,399,189.84	55,073,417,972.37

公司负责人：刘元管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高宇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东旭

## 合并利润表

2023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七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39	29,135,511,197.96	28,429,848,345.48
其中:营业收入		29,135,511,197.96	28,429,848,345.48
二、营业总成本		22,358,169,785.27	20,628,561,725.42
其中:营业成本	39	20,278,991,462.56	19,084,290,617.17
税金及附加	40	466,561,209.62	411,934,035.19
销售费用	41	85,681,680.07	71,610,923.90
管理费用	42	768,833,195.92	675,959,328.49
研发费用	43	431,071,595.72	150,852,673.91
财务费用	44	327,030,641.38	233,914,146.76
其中:利息费用		275,241,868.91	145,447,621.92
利息收入		15,573,242.28	25,429,888.55
加:其他收益	45	55,083,219.55	20,229,335.15
投资收益		39,046,381.21	-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46	-7,995,799.79	-45,343.10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7	-77,562,345.91	-101,589,151.42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6,785,912,867.75	7,719,881,460.69
加:营业外收入	48	7,398,064.17	6,301,027.24
减:营业外支出	49	326,524,505.53	418,795,267.09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6,466,786,426.39	7,307,387,220.84
减:所得税费用	52	816,171,563.68	1,004,884,852.59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650,614,862.71	6,302,502,368.25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650,614,862.71	6,302,502,368.25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650,614,862.71	6,302,502,368.25
六、综合收益总额		5,650,614,862.71	6,302,502,368.25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5,650,614,862.71	6,302,502,368.25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51	0.77	0.86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51	0.77	0.86

公司负责人:刘元管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高宇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东旭

**母公司利润表**  
2023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十七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一、营业收入	4	22,654,703,414.47	19,507,113,789.39
减: 营业成本	4	16,759,859,528.07	14,539,380,384.78
税金及附加		265,037,818.48	232,257,075.52
销售费用		77,815,005.38	63,423,625.85
管理费用		555,875,351.13	508,736,399.68
研发费用		396,332,015.61	103,399,743.63
财务费用		289,369,131.33	197,105,727.22
其中: 利息费用		275,380,757.77	145,447,621.92
利息收入		7,422,376.12	13,208,945.82
加: 其他收益		44,344,091.18	16,672,777.98
投资收益(损失以 “—”号填列)		339,046,381.21	1,000,000,000.0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 “-”号填列)		-7,990,929.43	-41,372.67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 “—”号填列)		-64,591,486.69	-92,674,372.98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 号填列)		4,621,222,620.74	4,786,767,865.04
加: 营业外收入		4,534,351.51	4,979,131.82
减: 营业外支出		209,541,467.37	203,216,267.53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 “—”号填列)		4,416,215,504.88	4,588,530,729.33
减: 所得税费用		560,782,585.02	445,228,667.37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 号填列)		3,855,432,919.86	4,143,302,061.96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 亏损以“—”号填列)		3,855,432,919.86	4,143,302,061.96
五、综合收益总额		3,855,432,919.86	4,143,302,061.96

公司负责人: 刘元管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高宇 会计机构负责人: 王东旭

##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3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七	2023年度	2022年度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0,423,679,588.06	27,746,952,809.83
收到的税费返还		31,419,788.59	12,683,609.88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3（1）	60,190,205.96	66,525,395.6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0,515,289,582.61	27,826,161,815.3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7,327,916,171.56	16,054,159,492.52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281,563,777.85	2,004,187,901.87
支付的各项税费		1,572,876,162.87	2,519,312,489.3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3（1）	640,309,697.50	622,318,402.1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822,665,809.78	21,199,978,285.9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4（1）	8,692,623,772.83	6,626,183,529.41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收回的现金净额		20,550,901.21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550,901.21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3（2）	12,842,160,367.90	9,977,171,908.33
投资支付的现金	53（2）	1,279,745,084.00	435,200,12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3（2）	-	764,818,962.49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121,905,451.90	11,177,190,990.8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101,354,550.69	-11,177,190,990.82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1,270,000,000.00	10,710,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270,000,000.00	10,710,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841,110,788.30	2,681,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544,561,989.89	3,058,892,055.3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3（3）	115,056,089.97	501,011,231.49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500,728,868.16	6,240,903,286.7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769,271,131.84	4,469,096,713.21
<b>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b>			
		2,782,692.08	682,259.49
<b>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b>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42,598,592.13	1,323,827,080.84
<b>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b>			
	54（2）	605,921,638.19	1,242,598,592.13

公司负责人：刘元管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高宇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东旭

##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3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3年度	2022年度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3,683,408,847.15	19,234,666,334.29
收到的税费返还		4,551,303.61	6,540,598.7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1,545,409.61	53,485,877.4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3,739,505,560.37	19,294,692,810.4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4,781,906,806.85	12,077,119,292.18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525,433,725.14	1,285,538,133.17
支付的各项税费		599,926,457.15	773,550,596.4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95,198,942.41	475,868,799.2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302,465,931.55	14,612,076,821.0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437,039,628.82	4,682,615,989.45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收回的现金净额		20,550,901.21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00,000,000.00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20,550,901.21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758,864,939.86	8,040,753,140.62
投资支付的现金		7,524,745,084.00	589,700,12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255,809,766.08	1,835,849,983.62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539,419,789.94	10,466,303,244.2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218,868,888.73	-10,466,303,244.24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9,870,000,000.00	10,71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243,790,384.17	1,869,486,638.02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113,790,384.17	12,579,486,638.02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641,110,788.30	2,681,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519,145,323.20	3,058,892,055.3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1,846,631.41	501,011,231.49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192,102,742.91	6,240,903,286.7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921,687,641.26	6,338,583,351.23
<b>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b>		2,782,692.08	2,427,660.06
<b>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b>		-857,358,926.57	557,323,756.5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75,848,590.68	418,524,834.18
<b>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b>		118,489,664.11	975,848,590.68

公司负责人：刘元管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高宇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东旭

## 2023 年年度报告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3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 年度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小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7,333,360,000.00	7,267,767,308.67	299,870,926.50	149,870,578.46	2,527,659,114.24	16,895,847,896.81	33,874,633,971.68	-	33,874,633,971.68	
二、本年期初余额	7,333,360,000.00	7,267,767,308.67	299,870,926.50	149,870,578.46	2,527,659,114.24	16,895,847,896.81	33,874,633,971.68	-	33,874,633,971.6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18,226,291.43	-	17,163,958.72	384,985,719.83	4,241,694,833.72	4,662,070,803.70	-	4,662,070,803.70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5,650,614,862.71	5,650,614,862.71	-	5,650,614,862.71	
(二)利润分配	-	-	-	-	384,985,719.83	-1,408,920,028.99	-1,023,934,309.16	-	-1,023,934,309.16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384,985,719.83	-384,985,719.83	-	-	-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1,023,934,309.16	-1,023,934,309.16	-	-1,023,934,309.16	
(三)专项储备	-	-	-	17,163,958.72	-	-	17,163,958.72	-	17,163,958.72	
1.本期提取	-	-	-	330,265,107.64	-	-	330,265,107.64	-	330,265,107.64	
2.本期使用	-	-	-	-313,101,148.92	-	-	-313,101,148.92	-	-313,101,148.92	
(四)其他	-	18,226,291.43	-	-	-	-	18,226,291.43	-	18,226,291.43	
四、本期期末余额	7,333,360,000.00	7,285,993,600.10	299,870,926.50	167,034,537.18	2,912,644,834.07	21,137,542,730.53	38,536,704,775.38	-	38,536,704,775.38	

项目	2022 年度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小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7,333,360,000.00	7,267,767,308.67	299,870,926.50	196,081,059.89	2,114,699,495.56	14,077,927,626.24	30,689,964,563.86	-	30,689,964,563.86	
二、本年期初余额	7,333,360,000.00	7,267,767,308.67	299,870,926.50	196,081,059.89	2,114,699,495.56	14,077,927,626.24	30,689,964,563.86	-	30,689,964,563.86	
三、本期增减变动 金额（减少以 “-”号填列）	-	-	-	-46,210,481.43	412,959,618.68	2,817,920,270.57	3,184,669,407.82	-	3,184,669,407.82	
（一）综合收益总 额	-	-	-	-	-	6,302,502,368.25	6,302,502,368.25	-	6,302,502,368.25	
（二）利润分配	-	-	-	-	412,959,618.68	-3,484,582,097.68	-3,071,622,479.00	-	-3,071,622,479.00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412,959,618.68	-412,959,618.68	-	-	-	
2. 对所有者（或股 东）的分配	-	-	-	-	-	-3,071,622,479.00	-3,071,622,479.00	-	-3,071,622,479.00	
（三）专项储备	-	-	-	-46,210,481.43	-	-	-46,210,481.43	-	-46,210,481.43	
1. 本期提取	-	-	-	277,327,822.13	-	-	277,327,822.13	-	277,327,822.13	
2. 本期使用	-	-	-	323,538,303.56	-	-	323,538,303.56	-	323,538,303.56	
四、本期期末余额	7,333,360,000.00	7,267,767,308.67	299,870,926.50	149,870,578.46	2,527,659,114.24	16,895,847,896.81	33,874,633,971.68	-	33,874,633,971.68	

公司负责人：刘元管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高宇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东旭

##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3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 年度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7,333,360,000.00	7,266,640,000.00	299,870,926.50	110,804,355.95	2,527,659,114.24	11,977,952,417.09	28,916,544,960.78
二、本年期初余额	7,333,360,000.00	7,266,640,000.00	299,870,926.50	110,804,355.95	2,527,659,114.24	11,977,952,417.09	28,916,544,960.7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18,226,291.43	-	-13,356,491.98	384,985,719.83	2,446,512,890.87	2,836,368,410.15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3,855,432,919.86	3,855,432,919.86
(二)利润分配	-	-	-	-	384,985,719.83	-1,408,920,028.99	-1,023,934,309.16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384,985,719.83	-384,985,719.83	-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1,023,934,309.16	-1,023,934,309.16
(三)专项储备	-	-	-	-13,356,491.98	-	-	-13,356,491.98
1.本期提取	-	-	-	135,705,706.62	-	-	135,705,706.62
2.本期使用	-	-	-	-149,062,198.60	-	-	-149,062,198.60
(四)其他	-	18,226,291.43	-	-	-	-	18,226,291.43
四、本期期末余额	7,333,360,000.00	7,284,866,291.43	299,870,926.50	97,447,863.97	2,912,644,834.07	14,424,465,307.96	31,752,913,370.93

项目	2022 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7,333,360,000.00	7,266,640,000.00	299,870,926.50	143,198,619.14	2,114,699,495.56	11,319,232,452.81	27,877,259,641.01
二、本年期初余额	7,333,360,000.00	7,266,640,000.00	299,870,926.50	143,198,619.14	2,114,699,495.56	11,319,232,452.81	27,877,259,641.0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	-	-	-32,394,263.19	412,959,618.68	658,719,964.28	1,039,285,319.77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	-	-	4,143,302,061.96	4,143,302,061.96
(二) 利润分配	-	-	-	-	412,959,618.68	-3,484,582,097.68	-3,071,622,479.00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412,959,618.68	-412,959,618.68	-
2. 对所有者 (或股东) 的分配	-	-	-	-	-	-3,071,622,479.00	-3,071,622,479.00
(三) 专项储备	-	-	-	-32,394,263.19	-	-	-32,394,263.19
1. 本期提取	-	-	-	128,987,696.83	-	-	128,987,696.83
2. 本期使用	-	-	-	161,381,960.02	-	-	161,381,960.02
四、本期期末余额	7,333,360,000.00	7,266,640,000.00	299,870,926.50	110,804,355.95	2,527,659,114.24	11,977,952,417.09	28,916,544,960.78

公司负责人：刘元管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高宇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东旭

### 三、公司基本情况

#### 1. 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宁夏宝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前身为宁夏宝丰能源集团有限公司，是一家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宁夏回族自治区注册的股份有限公司，于 2005 年 11 月 2 日成立，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916400007749178406。本公司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A 股股票，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本公司总部位于宁夏银川市宁东能源化工基地宝丰循环经济工业园区。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各股东持股比例如下：

股东	持股比例
宁夏宝丰集团有限公司（“宝丰集团”）	35.57%
东毅国际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毅国际”）	27.27%
党彦宝	7.53%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1.52%
公众投资者	28.11%
合计	100.00%

截至本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股本为人民币 7,333,360,000.00 元。

本公司及本公司之子公司（统称“本集团”）之经营范围为：高端煤基新材料（多种牌号聚烯烃及聚烯烃改性产品）生产及销售；现代煤化工及精细化工产品（甲醇、乙烯、丙烯、混合 C5、MTBE 甲基叔丁基醚、丙烷、1-丁烯、纯苯、混苯、二甲苯、重苯、非芳烃、液化气、中温沥青、改质沥青、葱油、洗油、混合萘、酚油、轻油、硫磺、硫酸铵、液氧、液氮、氯化钠、硫酸钠、液氩等）生产及销售；焦化产品（焦炭、粗苯、煤焦油）生产及销售；煤炭开采、洗选及销售焦炭（煤）；气化制烯烃及下游产品项目建设；矿用设备生产及维修；压力容器、压力管道安装、维修及检测仪表、阀门校验；内部研发、人事管理、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以上经营范围凭相关许可证和资质证书经营）（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本集团母公司为宝丰集团。由于党彦宝持有宝丰集团 95.59% 的股权，为宝丰集团的实际控制人。因此，本集团最终控制人为党彦宝。

本财务报表业经本公司董事会于 2024 年 3 月 21 日决议批准报出。

#### 2.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适用 □不适用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本报告期变化情况参见附注八。

##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 1. 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以及其后颁布及修订的具体会计准则、应用指南、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统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此外，本财务报表还按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披露有关财务信息。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编制基础。

### 2. 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的流动负债超出流动资产人民币 10,878,103,836.63 元。本公司董事会综合考虑了本集团如下可获得的资金来源：

1) 本集团于未来 12 个月内经营活动的预期净现金流入；

2)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未利用的银行机构的授信额度为人民币 16,576,943,132.58 元，其中有人民币 12,086,609,799.25 元需于未来的 12 个月内续期。本公司董事会基于过去的经验及良好的信誉确信该可用信用额度在期满时可以获得重新批准；

3) 鉴于本集团的信用历史，来自于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的其他可利用的融资渠道。

经过评估，本公司董事会相信本集团拥有充足的资源自本报告期末起不短于 12 个月的可预见未来期间内持续经营。因此，本公司董事会继续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本集团 2023 年年度财务报表。

编制本财务报表时，除某些金融工具外，均以历史成本为计价原则。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制定了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主要体现在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计提、存货计价方法、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预计负债的计提、收入确认和计量等。

###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及本集团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3 年度的经营成果、股东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 2. 会计期间

本集团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 3. 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的营业周期为 12 个月。

####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记账本位币和编制本财务报表所采用的货币均为人民币。除有特别说明外，均以人民币元为单位表示。

#### 5. 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在建项目	公司将单项在建工程本年增加额大于 8000 万元的认定为重要
重要的承诺事项	公司将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已签约未拨备的项目认定为重要
重要的预付款项	公司将余额在 5000 万元以上的预付款项认定为重要
重要的其他应付款	公司将余额在 5000 万元以上的其他应付款认定为重要

#### 6.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合并方在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按合并日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进行相关会计处理。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资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则调整留存收益。

#####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所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收购日以公允价值计量。

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并以成本减去累计减值损失进行后续计量。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支付的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7. 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的财务报表。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企业或主体（含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以及本公司所控制的结构化主体等）。当且仅当投资方具备下列三要素时，投资方能够控制被投资方：投资方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因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

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本集团内部各公司之间的所有交易产生的资产、负债、权益、收入、费用和现金流量于合并时全额抵消。

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部分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对于通过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被购买方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自本集团取得控制权之日起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直至本集团对其控制权终止。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子公司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对于通过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被合并方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自合并当期期初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比较合并财务报表时，对前期财务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形成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实施控制时一直存在。

如果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对控制要素中的一项或多项发生变化的，本集团重新评估是否控制被投资方。

## 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是指本集团的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本集团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 9.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对于发生的外币交易，将外币金额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于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结算和货币性项目折算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之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初始确认时所采用的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差额根据非货币性项目的性质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外币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

## 10. 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个企业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单位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 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本集团于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满足下列条件的，终止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资产的一部分，或一组类似金融资产的一部分），即从其账户和资产负债表内予以转销：

（1）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届满；

（2）转移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或在“过手协议”下承担了及时将收取的现金流量全额支付给第三方的义务；并且实质上转让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或虽然实质上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如果金融负债的责任已履行、撤销或届满，则对金融负债进行终止确认。如果现有金融负债被同一债权人以实质上几乎完全不同条款的另一金融负债所取代，或现有负债的条款几乎全部被实质性修改，则此类替换或修改作为终止确认原负债和确认新负债处理，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会计进行确认和终止确认。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是指按照合同规定购买或出售金融资产，并且该合同条款规定，根据通常由法规或市场惯例所确定的时间安排来交付金融资产。交易日，是指本集团承诺买入或卖出金融资产的日期。

### 金融资产分类和计量

本集团的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根据本集团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但是因销售商品或提供服务等产生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按照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债务工具投资**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其终止确认、修改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集团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金融资产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除利息收入、减值损失及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外，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 **金融负债分类和计量**

本集团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对于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 **金融工具减值**

本集团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进行减值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对于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以及合同资产，本集团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上述采用简化计量方法以外的金融资产，本集团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处于第一阶段，本集团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集团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如果初始确认后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集团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只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集团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

本集团基于单项和组合评估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本集团考虑了不同客户的信用风险特征，以共同风险特征为依据，以账龄组合为基础评估应收款等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本集团根据合同约定收款日计算逾期账龄。除前述组合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金融工具外，本集团单项评估其预期信用损失。销售商品及提供服务产生的客户信用评级极好及有抵押担保物的应收款项基于单项评估预期信用损失。

本集团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关于本集团对信用风险显著增加判断标准、已发生信用减值资产的定义等披露参见附注十一、2。

本集团计量金融工具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反映的因素包括：通过评价一系列可能的结果而确定的无偏概率加权平均金额、货币时间价值，以及在资产负债表日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当本集团不再合理预期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时，本集团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

#### **金融工具抵销**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 **金融资产转移**

本集团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本集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确认产生的资产和负债；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通过对所转移金融资产提供财务担保方式继续涉入的，按照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和财务担保金额两者之中的较低者，确认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财务担保金额，是指所收到的对价中，将被要求偿还的最高金额。

## **11.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 **存货类别、发出计价方法、盘存制度、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存货包括原材料、库存商品、在产品和备品备件。其中原材料主要包括原煤、精煤、粗苯、甲醇、煤焦油等；库存商品主要包括化工焦、80 焦、85 焦、纯苯、二甲苯、工业萘、蒽油、粗酚、脱酚酚油、聚乙烯、聚丙烯、改质沥青等；在产品主要包括煤泥、中煤、粗苯、煤焦油、自制 MTO 级甲醇、自制精煤、自制 1-丁烯、丙烯、混合 C4、混合 C5、乙烯等；备品备件主要包括生产用材料、安全生产装备等。

存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发出原材料和备品备件采用移动加权平均法核算；发出产成品及半成品采用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核算。

存货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

##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适用 □不适用

于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提跌价准备时，库存商品按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其他存货按类别计提。

## 12.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长期股权投资为对子公司和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时以初始投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通过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合并日取得被合并方股东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合并对价账面价值之间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通过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合并成本作为初始投资成本（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初始投资成本）。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方法确定初始投资成本：支付现金取得的，以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及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以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在本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采用成本法核算。控制，是指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回报金额。

采用成本法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重大影响，是指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采用权益法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归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时，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按照本集团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并抵销与联营企业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投资方的部分（但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应全额确认），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集团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本集团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股东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股东权益。

### 13. 固定资产

#### (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仅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该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否则，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固定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购置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为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

####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除井巷资产按产量法计提折旧或使用维简费、安全使用费或其他类似费用购置的固定资产外，本集团其他固定资产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率及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8 - 40	5.00%	2.38%-11.88%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 20	5.00%	4.75%-19.00%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4 - 25	5.00%	3.80%-23.75%
办公设备	年限平均法	3 - 5	5.00%	19.00%-31.67%

### 14. 其他勘探及评价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勘探及评价活动包括矿物资源的探寻、鉴定技术可行性及评价可分辨资源的商业可行性。

勘探及评价开支包括与以下活动有关的直接成本：研究及分析历史勘探数据；从地形、地球化学及地球物理的研究搜集勘探数据；勘探钻井、挖沟及抽样；确定及审查资源的量和级别；测量运输及基础设施的要求及进行市场及财务研究。

于勘探项目的初期，勘探及评价开支于发生时计入损益。当项目具有技术可行性和商业可行性时，勘探及评价开支（包括购买探矿权证发生的成本）按单个项目资本化为勘探及评价资产。

勘探及评价资产根据资产性质被列为固定资产（参见附注五、13）、在建工程（参见附注五、15）或无形资产（参见附注五、17）。当该等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或摊销。当项目被放弃时，相关不可收回成本会即时冲销计入损益。

### 15.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必要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相应资产科目。标准如下：

类别	结转固定资产的标准
房屋及建筑物	实际开始使用
机器设备	达到设计要求并完成试生产
井巷及其他	达到设计要求并完成试生产

## 16. 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予以资本化，其他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当资本支出和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且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之后发生的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在资本化期间内，每一会计期间的利息资本化金额，按照下列方法确定：

(1) 专门借款以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暂时性的存款利息收入或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

(2) 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除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之外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 17. 无形资产

### (1). 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适用 □不适用

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采矿权、水资源取用权及计算机软件等，以成本计量。

下列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摊销，其使用寿命如下：

类别	使用寿命	确定依据
土地使用权	40 年-50 年	土地使用权期限
计算机软件	10 年	授权使用期限
水资源取用权	16 年-25 年	取水权期限

本集团的采矿权按产量法，即按照每年实际开采储量占经济可采储量的比例进行摊销。

本集团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建造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外购土地及建筑物支付的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进行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2).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及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列条件的开发阶段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明确，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已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内部开发活动形成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仅包括满足资本化条件的时点至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发生的支出总额，对于同一项无形资产在开发过程中达到资本化条件之前已经费用化计入损益的支出不再进行调整。

**18. 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对除存货、递延所得税、金融资产外的资产减值，按以下方法确定：

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本集团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于每年末进行减值测试。

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本集团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本集团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就商誉的减值测试而言，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且不大于本集团确定的经营分部。

比较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减值损失金额首先抵减分摊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19.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本集团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年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本集团的长期待摊费用在预计收益期内按直线法摊销。

类别	摊销期
租入资产装修费	3 年
反渗透膜	3 年
装修支出	3 年
铺底煤	3 年
330KV 月露线工程	3 年

**20. 职工薪酬****(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的职工参加由当地政府管理的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相应支出在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企业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企业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21. 合同负债****(1). 合同负债的确认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负债是指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的义务，如企业在转让承诺的商品或服务之前已收取的款项。

## 22.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除了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的或有对价及承担的或有负债之外，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是本集团承担的现时义务且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会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集团，同时有关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的，本集团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因开采煤炭而形成的复垦、弃置及环境清理等现时义务，当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的流出，且其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为预计负债。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并进行适当调整以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

## 23. 收入

### (1). 按照业务类型披露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 23.1 与客户之间的合同产生的收入

本集团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或该服务的提供并从中获取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 销售商品合同

本集团与客户之间的销售商品合同通常仅包含转让商品的履约义务。本集团通常在综合考虑了下列因素的基础上，以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的时点确认收入：取得商品的现时收款权利、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的转移、商品的法定所有权的转移、商品实物资产的转移、客户接受该商品。该时点通常为货物发出时以及客户委托本集团运输时，货物交付给客户时。

##### 提供服务合同

本集团与客户之间的提供服务合同通常包含服务的履约义务，由于本集团履约的同时客户即取得并消耗本集团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且本集团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入款项，本集团将其作为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集团按照产出法，根据评估已实现的结果确定提供服务的履约进度。对于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集团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 可变对价

本集团与客户之间的合同存在销售返利的安排，形成可变对价。本集团按照期望值或最有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但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

##### 销售退回条款

对于附有销售退回条款的销售，本集团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按照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确认收入，按照预期因销售退回将退还的金额确认为预计负债；同时，按照预期将退回商品转让时的账面价值，扣除收回该商品预计发生的成本（包括退回商品的价值减损）后的余额，确认为一项资产，即应收退货成本，按照所转让商品转让时的账面价值，扣除上述资产成本的净额结转成本。每一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重新估计未来销售退回情况，并对上述资产和负债进行重新计量。

## 重大融资成分

对于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集团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使用将合同对价的名义金额折现为商品或服务现销价格的折现率，将确定的交易价格与合同承诺的对价金额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对于预计客户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未超过一年的，本集团未考虑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

### 23.2 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是指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的义务，如企业在转让承诺的商品或服务之前已收取的款项。

## 24. 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政府补助在能够满足其所附的条件并且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政府文件规定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文件不明确的，以取得该补助必须具备的基本条件为基础进行判断，以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为基本条件的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除此之外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对于政府补助，本集团适用总额法进行计量。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但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集团提供贷款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财政直接拨付贴息资金的，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 25.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根据资产与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计提递延所得税。

各种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据以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

(1)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商誉的初始确认，或者具有以下特征的单项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未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2) 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本集团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非：

(1)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单项交易中产生的：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未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2) 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该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依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并反映资产负债表日预期收回资产或清偿负债方式的所得税影响。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重新评估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可供所有或部分递延所得税资产转回的限度内，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应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债务。

## 26. 租赁

√适用 □不适用

### 作为承租方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进行简化处理的判断依据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在合同开始日，本集团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 作为承租人

除了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本集团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 使用权资产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将其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确认为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使用权资产成本包括：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承租人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预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本集团因租赁付款额变动重新计量租赁负债的，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本集团后续采用年限平均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集团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集团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1 - 3	0.00%	33.33%-100.00%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 20	5.00%	4.75%-19.00%

#### 租赁负债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将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为租赁负债，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

租赁付款额包括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扣除租赁激励后的金额、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根据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还包括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或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本集团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或租赁期反映出本集团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

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集团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本集团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但另有规定计入相关资产成本的除外。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但另有规定计入相关资产成本的除外。

租赁期开始后，本集团确认利息时增加租赁负债的账面金额，支付租赁付款额时减少租赁负债的账面金额。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本集团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 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本集团将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认定为短期租赁；将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不超过人民币 4 万元的租赁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本集团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本集团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的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 作为出租人

租赁开始日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为融资租赁，除此之外的均为经营租赁。

### 作为经营租赁出租人

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直线法确认为当期损益，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初始直接费用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

## 27. 分部报告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并披露分部信息。经营分部是指本集团内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1）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2）本集团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3）本集团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两个或多个经营分部具有相似的经济特征，并且满足一定条件的，则可合并为一个经营分部。

## 28. 安全生产费和维简费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按照中国政府相关机构的规定计提煤矿维简费、安全生产费及其他类似性质费用，用于维持矿区生产、设备改造相关支出、煤炭生产和煤炭井巷建筑设施安全支出等相关支出，计入相关产品的成本或当期损益，同时计入专项储备。使用时区分是否形成固定资产分别进行处理：属于费用性支出的，直接冲减专项储备；形成固定资产的，通过“在建工程”科目归集所发生的支出，待安全或维简项目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确认为固定资产，同时，冲减等值专项储备并确认等值累计折旧。

## 29. 回购股份

√适用 □不适用

回购自身权益工具支付的对价和交易费用，减少股东权益。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自身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

## 30. 利润分配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的现金股利，于股东大会批准后确认为负债。

### 31. 公允价值计量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公允价值计量应收款项融资。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

在财务报表中以公允价值计量或披露的资产和负债，根据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最低层次输入值，确定所属的公允价值层次：第一层次输入值，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对在财务报表中确认的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进行重新评估，以确定是否在公允价值计量层次之间发生转换。

### 32.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编制财务报表要求管理层作出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会影响收入、费用、资产和负债的列报金额及其披露，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或有负债的披露。然而，这些假设和估计的不确定性所导致的结果可能造成对未来受影响的资产或负债的账面金额进行重大调整。

#### 判断

在应用本集团的会计政策的过程中，管理层作出了以下对财务报表所确认的金额具有重大影响的判断。

#### 持续经营

如附注四、2 所述本集团持续经营的能力依赖于从经营活动取得的现金流入及取得借款的现金流入，以便能够在负债到期时有足够的现金流。一旦本集团不能获得足够的资金，本集团是否能够持续经营存在不确定性。本财务报表未包括本集团不能持续经营情况下任何与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和分类相关的必要调整。

#### 业务模式

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的分类取决于本集团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在判断业务模式时，本集团考虑包括企业评价和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金融资产业绩的方式、影响金融资产业绩的风险及其管理方式以及相关业务管理人员获得报酬的方式等。在评估是否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时，本集团需要对金融资产到期日前的出售原因、时间、频率和价值等进行分析判断。

#### 合同现金流量特征

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的分类取决于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需要判断合同现金流量是否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时，包含对货币时间价值的修正进行评估时，需要判断与基准现金流量相比是否具有显著差异；对包含提前还款特征的金融资产，需要判断提前还款特征的公允价值是否非常小等。

#### 估计的不确定性

以下于资产负债表日有关未来的关键假设以及估计不确定性的其他关键来源，可能会导致未来会计期间资产和负债账面金额重大调整。

#### 商誉减值

本集团至少每年测试商誉是否发生减值。这要求对分配了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进行预计。对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进行预计时，本集团需要预计未来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产生的现金流量，同时选择恰当的折现率确定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 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减值（除商誉外）

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判断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除每年进行的减值测试外，当其存在减值迹象时，也进行减值测试。其他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当存在迹象表明其账面金额不可收回时，进行减值测试。当资产或资产组的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即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和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中的较高者，表明发生了减值。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参考公平交易中类似资产的销售协议价格或可观察到的市场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的增量成本确定。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管理层必须估计该项资产或资产组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并选择恰当的折现率确定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需要对该资产（或资产组）生产产品的产量、售价、相关经营成本以及计算现值时使用的折现率等作出重大判断。本集团在估计可收回金额时会采用所有能够获得的相关资料，包括根据合理和可支持的假设所作出有关产量、售价和相关经营成本的预测。

### 应收款项的减值

本集团采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对应收款项的减值进行评估，应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需要做出重大判断和估计，需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在做出该等判断和估计时，本集团根据历史还款数据结合经济政策、宏观经济指标、行业风险等因素推断债务人信用风险的预期变动。

### 销售退回条款

本集团对具有类似特征的合同组合，根据销售退回历史数据、当前销售退回情况，考虑客户变动、市场变化等全部相关信息后，对退货率予以合理估计。估计的退货率可能并不等于未来实际的退货率，本集团至少于每一资产负债表日对退货率进行重新评估，并根据重新评估后的退货率确定应付退货款和应收退货成本。

### 对煤炭储量的估计

煤炭储量是估计可以具有经济效益及合法的从本集团的矿区开采的煤炭数量。于计算煤炭储量时，需要使用关于一定范围内地质、技术及经济因素的估计和假设，包括产量、品位、生产技术、回采率、开采成本、运输成本、产品需求及商品价格。对储量的数量和品位的估计，需要取得矿区的形状、体积及深度的数据，这些数据是由对地质数据的分析得来的，例如采掘样本。这一过程需要复杂和高难度的地质判断及计算，以对数据进行分析。由于用于估计储量的经济假设在不同的时期会发生变化，同时在经营期中会出现新的地质数据，对储量的估计也会相应在不同的时期出现变动。估计储量的变动将会在许多方面对本集团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产生影响，包括：

- (a) 资产的账面价值可能由于未来预计现金流量的变化而受到影响；
- (b) 按工作量法计算的或者按资产的可使用年限计算的计入损益的折旧和摊销可能产生变化；
- (c) 估计储量的变动将会对履行弃置、复垦及环境清理等现时义务的预计时间和所需支出产生影响，从而使确认的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产生变化。

### 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很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可抵扣亏损的限度内，应就所有尚未利用的可抵扣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取得应纳税所得额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

### 对复垦、弃置及环境清理义务的估计

复垦、弃置及环境清理义务由管理层考虑现有的相关法规后根据其以往经验及对未来支出的最佳估计而确定，并将预期支出折现至其净现值。随着目前的煤炭开采活动的进行，对未来土地及环境的影响变得明显的情况下，有关成本的估计可能须不时修订。

**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的可使用年限及残值**

本集团对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在考虑其残值后，在预计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和摊销。本集团定期审阅相关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和残值，以决定将计入每个报告期的折旧和摊销费用数额。资产使用寿命和残值是本集团根据对同类资产的以往经验并结合预期的技术改变、市况改变及实际损耗情况而确定。如果以前的估计发生重大变化，则会在未来期间折旧和摊销费用进行调整。

**33.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影响金额
《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简称“解释 16 号”）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50,408,472.09

**其他说明**

2022 年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规定，对于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不适用豁免初始确认递延所得税的规定。本集团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对租赁期开始日初始确认租赁负债并计入使用权资产的租赁交易、因固定资产存在弃置义务而确认预计负债并计入固定资产成本的交易，因资产和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由原不确认递延所得税，变更为分别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根据衔接规定，对于在首次施行该解释的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至会计政策变更日之间发生的上述交易，本集团进行了调整；对于在首次施行该解释的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因适用该解释的上述交易而确认的租赁负债和使用权资产、以及确认的弃置义务相关预计负债和固定资产，产生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本集团将累积影响数 50,408,472.09 元调整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相关财务报表项目。

2023 年 1 月 1 日，会计政策变更对互抵前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影响如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政策变更前	变更影响	政策变更后
互抵前递延所得税资产	55,476,795.74	50,408,472.09	105,885,267.83
互抵前递延所得税负债	81,167,188.02	50,408,472.09	131,575,660.11
互抵金额	-43,694,593.15	-50,408,472.09	-94,103,065.24
互抵后递延所得税资产	11,782,202.59	-	11,782,202.59
互抵后递延所得税负债	37,472,594.87	-	37,472,594.87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23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或准则解释等涉及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的财务报表**

适用  不适用

## 六、税项

###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纳税增值额（应纳税额按应纳税销售额乘以适用税率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后的余额计算）。	13%、9%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流转税计算。	7%、5%或1%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9%、12%、15%或25%
地方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流转税计算。	2%
教育税附加	按实际缴纳流转税计算。	3%
城镇土地使用税	按土地使用面积计算。	3元/每平方米、4元/每平方米或4.8元/每平方米
资源税	按洗选煤的销售额计算。	6%
房产税	依照房产原值一次减除30%后的余值从价计征；房屋出租依照房屋租金收入计算。	1.2%或12%
环境保护税	按照实际大气污染物排放量计算。	1.2元/每污染当量
水资源税	按照实际取用水量计算。	0.4元/立方米或0.05元/立方米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2. 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根据《关于发布修订后的《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事项办理办法》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2018]23号），对于设在西部地区的鼓励类产业企业减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企业享受优惠事项采取“自行判别、申报享受、相关资料留存备查”的办理方式。企业应当根据经营情况以及相关税收规定自行判断是否符合优惠事项规定的条件，符合条件的可以按照《目录》列示的时间自行计算减免税额，并通过填报企业所得税纳税申报表享受税收优惠。同时，按照本办法的规定归集和留存相关资料备查。

银川经济开发区国家税务局对本公司享受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批复（税开字[2012]09号）中核定，自2011年至2020年本公司按照15%的所得税税率征收。

根据财政部发布的《关于延续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政策的公告》，自2021年1月1日至2030年12月31日，对设在西部地区的鼓励类产业企业减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本公司西部大开发优惠税率的减免期间延长至2030年。

宝丰能源管理层根据自治区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宁夏回族自治区招商引资优惠政策（修订）》（宁政发[2012]97号）的通知，第七条属于鼓励类的新办工业企业或者新上工业项目，除享受西部大开发的优惠税率外，从取得第一笔收入的纳税年度起，第1年至第3年免征企业所得税地方分享部分，第4年至第6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地方分享部分。

管理层自主选择按照新上工业项目适用不同的所得税税率，其中：

本公司之子公司宁夏宝丰能源集团焦化二厂有限公司（“焦化二厂”）于2022年至2027年期间享受三免三减半的税收优惠，2023年适用三免三减半的第二年，本年适用所得税税率为9%；

本公司之子公司宁夏宝丰集团红四煤业有限公司（“红四煤业”）于2020年至2025年期间享受三免三减半的税收优惠，2023年为适用三免三减半的第四年，本年适用所得税税率为12%；

焦炭气化制 60 万吨/年烯烃项目为 2019 年新建项目，于 2019 年至 2024 年期间享受三免三减半的税收优惠，2023 年适用三免三减半的第五年，本年适用所得税税率为 12%；

其他项目适用 15% 的优惠税率。

本公司之子公司宁夏东毅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东毅环保”）于 2023 年度享受 15% 的西部大开发所得税税率优惠。

本公司之子公司宁夏宝丰能源集团煤焦化有限公司（“宝丰煤焦化”）于 2023 年度享受 15% 的西部大开发所得税税率优惠。

本公司之分支机构宁夏宝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四股泉煤矿（“四股泉分公司”）于 2023 年度享受 15% 的西部大开发所得税税率优惠。

本公司、本公司之子公司东毅环保和宝丰煤焦化于 2023 年度享受按照综合利用资源生产产品取得的收入减计 10% 计算应纳税所得额的所得税优惠。

综上，本公司及子公司所得税税率如下：

公司	2023 年度
本公司	15%、12%
东毅环保	15%
宁夏宝丰能源商务服务有限公司（“商务服务”）	25%
红四煤业	12%
焦化二厂	9%
宝丰煤焦化	15%
四股泉分公司	15%
内蒙古宝丰煤基新材料有限公司（“内蒙宝丰煤基新材料”）	25%
宁夏宝丰能源集团烯烃二厂有限公司（“烯烃二厂”）（注 1）	注
宁夏宝丰能源集团盐池四股泉煤业有限公司（“四股泉煤业”）	25%

注 1：烯烃二厂为 2018 年注册成立的公司，该公司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未开展业务。

##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 1、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存款	605,921,638.19	1,242,598,592.13
其他货币资金	677,487,727.38	915,435,824.89
合计	1,283,409,365.57	2,158,034,417.02

## 其他说明

于2023年12月31日，本集团无诉前保全款（2022年12月31日：人民币4,240,042.00元）。

于2023年12月31日及2022年12月31日，无存放于境外的货币资金。

于2023年12月31日及2022年12月31日，本集团银行存款中无三个月以上定期存款。

于2023年12月31日及2022年12月31日，本集团的其他货币资金主要为信用证保证金、承兑汇票保证金以及借款保证金。

银行活期存款按照银行活期存款利率取得利息收入。

## 2、应收账款

##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小计	26,650,435.46	71,584,907.49
合计	26,650,435.46	71,584,907.49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266,504.35	-715,849.07
合计	26,383,931.11	70,869,058.42

##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6,650,435.46	100.00	266,504.35	1.00	26,383,931.11	71,584,907.49	100.00	715,849.07	1.00	70,869,058.42
其中：										
一般信用风险组合	26,650,435.46	100.00	266,504.35	1.00	26,383,931.11	71,584,907.49	100.00	715,849.07	1.00	70,869,058.42
合计	26,650,435.46	/	266,504.35	/	26,383,931.11	71,584,907.49	/	715,849.07	/	70,869,058.4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一般信用风险组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一年以内	26,650,435.46	266,504.35	1.00
合计	26,650,435.46	266,504.35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按照 1%的预期信用损失率计提坏账准备余额人民币 266,504.35 元。

##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信用风险组合计提坏账	715,849.07	47,851.18	-497,195.90	-	-	266,504.35
合计	715,849.07	47,851.18	-497,195.90	-	-	266,504.35

##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分析如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单位一	10,661,501.70	40.00	106,615.02
单位二	7,575,476.42	28.43	75,754.76
单位三	4,500,720.40	16.89	45,007.20
单位四	2,569,052.44	9.64	25,690.52
单位五	1,120,300.80	4.20	11,203.01
合计	26,427,051.76	99.16	264,270.52

2022 年 12 月 31 日，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分析如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单位一	23,667,705.41	33.40	236,677.05
单位二	17,653,960.84	24.91	176,539.61
单位三	14,098,574.56	19.89	140,985.75
单位四	10,198,145.42	14.39	101,981.45
单位五	4,554,452.80	6.43	45,544.53
合计	70,172,839.03	99.02	701,728.39

### 3、应收款项融资

#### (1). 应收款项融资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款项融资	49,861,214.80	150,101,356.82
合计	49,861,214.80	150,101,356.82

####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952,616,767.83	-
合计	952,616,767.83	-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和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均无因出票人未履约转为应收账款的应收票据。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无应收票据质押。

## 4、预付款项

##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187,133,236.39	99.73	297,741,328.27	99.70
1至2年	200,718.40	0.11	589,364.64	0.20
2至3年	45,200.00	0.02	657.50	-
3年以上	256,806.96	0.14	292,182.77	0.10
合计	187,635,961.75	100.00	298,623,533.18	100.00

账龄超过1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账龄超过一年的预付款项主要为预付的材料款，由于货物尚未交付，该款项尚未结清。

##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3年12月31日，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项分析如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单位一	25,532,360.64	13.61
单位二	16,189,082.87	8.63
单位三	14,223,271.15	7.58
单位四	11,997,965.31	6.39
单位五	11,796,304.50	6.29
合计	79,738,984.47	42.50

2022年12月31日，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项分析如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单位一	58,452,992.43	15.42
单位二	19,312,243.68	5.09
单位三	18,221,739.14	4.81
单位四	14,560,150.40	3.84
单位五	13,669,523.25	3.61
合计	124,216,648.90	32.77

## 5、其他应收款

##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62,907,473.76	65,362,759.36
合计	62,907,473.76	65,362,759.36

## 其他应收款

##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小计	17,807,967.94	14,301,521.03
1至2年	4,829,595.74	53,416,250.98
2至3年	52,939,590.82	1,722,178.29
3年以上	18,975,392.88	19,122,738.17
合计	94,552,547.38	88,562,688.47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31,645,073.62	-23,199,929.11
合计	62,907,473.76	65,362,759.36

##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第三方代垫款项及借出款项	67,336,450.83	64,962,433.81
押金	8,761,027.51	9,540,000.00
员工借款/备用金	5,980,069.93	3,544,521.12
其他	12,474,999.11	10,515,733.54
合计	94,552,547.38	88,562,688.47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31,645,073.62	-23,199,929.11
合计	62,907,473.76	65,362,759.36

##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3年1月1日余额	11,246,090.64	-	11,953,838.47	23,199,929.11
本期计提	12,952,575.41	-	2,806,576.11	15,759,151.52
本期转回	-7,314,007.01	-	-	-7,314,007.01
2023年12月31日余额	16,884,659.04	-	14,760,414.58	31,645,073.62

##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其他应收款	23,199,929.11	15,759,151.52	-7,314,007.01	-	-	31,645,073.62
合计	23,199,929.11	15,759,151.52	-7,314,007.01	-	-	31,645,073.62

##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如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款项的性质	账龄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单位一	50,000,000.00	52.88	第三方代垫款	两至三年	12,500,000.00
单位二	4,650,000.00	4.92	第三方代垫款	五年以上	4,650,000.00
单位三	3,000,000.00	3.17	第三方代垫款	五年以上	3,000,000.00
单位四	2,700,000.00	2.86	押金	两至三年及三至五年	645,000.00
单位五	2,300,000.00	2.43	其他	五年以上	2,300,000.00
合计	62,650,000.00	66.26	/	/	23,095,000.00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如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款项的性质	账龄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单位一	50,000,000.00	56.45	第三方代垫款	一至两年	5,000,000.00
单位二	4,650,000.00	5.25	第三方代垫款	五年以上	4,650,000.00
单位三	3,000,000.00	3.39	第三方代垫款	五年以上	3,000,000.00
单位四	2,700,000.00	3.05	押金	一至两年及三年以上	350,000.00
单位五	2,300,000.00	2.60	其他	五年以上	2,300,000.00
合计	62,650,000.00	70.74	/	/	15,300,000.00

## 6、 存货

##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合同履约成 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 准备/合 同履约成 本减值准 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447,576,684.56	-	447,576,684.56	421,088,599.65	-	421,088,599.65
在产品	417,990,711.54	-	417,990,711.54	286,679,756.07	-	286,679,756.07
库存商品	271,118,461.17	-	271,118,461.17	288,054,661.83	-	288,054,661.83
备品备件	155,469,951.73	-	155,469,951.73	351,859,789.14	-	351,859,789.14
合计	1,292,155,809.00	-	1,292,155,809.00	1,347,682,806.69	-	1,347,682,806.69

## 7、 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留抵税额	481,737,210.93	405,925,293.25
定期存款质押	50,000,000.00	-
碳排放权资产	1,005,626.49	-
其他	9,794.21	9,794.21
合计	532,752,631.63	405,935,087.46

## 8、长期股权投资

### (1). 长期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权益变动	其他		
一、联营企业							
宁夏红墩子煤业有限公司	-	1,568,833,158.19	39,046,381.21	18,226,291.43	1,409,976.53	1,627,515,807.36	-
小计	-	1,568,833,158.19	39,046,381.21	18,226,291.43	1,409,976.53	1,627,515,807.36	-
合计	-	1,568,833,158.19	39,046,381.21	18,226,291.43	1,409,976.53	1,627,515,807.36	-

#### 其他说明

为提高公司煤炭产能，增强公司主要产品的原料用煤保障力度，2022年12月20日，宝丰能源通过北京产权交易所公开网络竞价的方式，购买了国家电投集团能源铝业有限公司持有的宁夏红墩子煤业有限公司40%的股权；本年宝丰能源支付了股权交易款并确认了对宁夏红墩子煤业有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

## 9、固定资产

###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41,369,046,048.24	26,412,077,995.35
合计	41,369,046,048.24	26,412,077,995.35

## 固定资产

### (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井巷及其他	运输工具	办公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1,352,002,210.19	20,233,704,046.88	2,256,909,162.58	264,824,581.05	158,576,368.99	34,266,016,369.69
2. 本期增加金额	8,658,860,644.52	7,866,683,465.20	127,464,704.07	45,399,353.66	32,708,804.82	16,731,116,972.27
(1) 购置	20,104,448.75	455,917,388.57	13,481,348.31	45,251,792.18	28,438,067.14	563,193,044.95
(2) 在建工程转入	8,638,756,195.77	7,054,582,487.54	113,983,355.76	147,561.48	4,270,737.68	15,811,740,338.23
(3) 自使用权资产转入	-	356,183,589.09	-	-	-	356,183,589.09
3. 本期减少金额	-69,165,694.26	-62,543,350.22	-612,947.97	-1,715,038.18	-7,443,292.83	-141,480,323.46
(1) 处置或报废	-69,165,694.26	-62,543,350.22	-612,947.97	-1,715,038.18	-7,443,292.83	-141,480,323.46
4. 重分类	549,936,815.60	-611,655,345.26	1,473,428.22	530,285.75	59,714,815.69	-
5. 期末余额	20,491,633,976.05	27,426,188,816.60	2,385,234,346.90	309,039,182.28	243,556,696.67	50,855,653,018.50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1,904,905,819.87	5,360,108,566.40	336,711,927.33	137,508,287.32	104,918,688.83	7,844,153,289.75
2. 本期增加金额	372,768,075.33	1,253,143,377.27	20,402,863.53	25,785,058.48	20,971,955.07	1,693,071,329.68
(1) 计提	372,768,075.33	1,206,616,895.86	20,402,863.53	25,785,058.48	20,971,955.07	1,646,544,848.27
(2) 自使用权资产转入	-	46,526,481.41	-	-	-	46,526,481.41
3. 本期减少金额	-18,307,337.24	-32,939,215.90	-612,947.97	-1,558,854.14	-6,984,378.51	-60,402,733.76
(1) 处置或报废	-18,307,337.24	-32,939,215.90	-612,947.97	-1,558,854.14	-6,984,378.51	-60,402,733.76
4. 重分类	174,302,453.81	-181,470,631.18	198,765.20	24,564.71	6,944,847.46	-
5. 期末余额	2,433,669,011.77	6,398,842,096.59	356,700,608.09	161,759,056.37	125,851,112.85	9,476,821,885.67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	9,785,084.59	-	-	-	9,785,084.59
2. 期末余额	-	9,785,084.59	-	-	-	9,785,084.59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8,057,964,964.28	21,017,561,635.42	2,028,533,738.81	147,280,125.91	117,705,583.82	41,369,046,048.24
2. 期初账面价值	9,447,096,390.32	14,863,810,395.89	1,920,197,235.25	127,316,293.73	53,657,680.16	26,412,077,995.35

##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机器设备（注）	57,514,570.94	19,691,765.38	9,785,084.59	28,037,720.97

注：本集团正在对三台发电机组办理电力业务许可证，在获取电力业务许可证之前，三台发电机组处于暂时闲置状态。

## (3).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房屋建筑物	11,939,057.61

##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房屋建筑物	1,414,918,465.26	新建项目转固、费用结算问题以及申办手续未齐备。

## 10、在建工程

##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14,234,508,290.32	16,227,472,855.15
工程物资	154,280,015.38	361,977,057.18
合计	14,388,788,305.70	16,589,449,912.33

## 在建工程

## (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丁家梁煤矿项目	1,792,111,232.98	-	1,792,111,232.98	1,685,330,467.09	-	1,685,330,467.09
马莲台煤矿安全技术改造项目(三四采区)	227,476,041.50	-	227,476,041.50	144,412,285.66	-	144,412,285.66
针状焦项目	564,760,074.72	-	564,760,074.72	71,042,993.64	-	71,042,993.64
内蒙烯烃项目	8,244,634,961.06	-	8,244,634,961.06	1,482,129,099.18	-	1,482,129,099.18
烯烃三期项目	2,536,409,338.54	-	2,536,409,338.54	8,205,756,455.93	-	8,205,756,455.93
300万吨焦化多联产项目	29,897,827.68	-	29,897,827.68	96,825,487.32	-	96,825,487.32
动力岛项目	88,064,889.75	-	88,064,889.75	1,387,311,424.58	-	1,387,311,424.58
物流运输系统	86,431,867.38	-	86,431,867.38	1,477,274,542.03	-	1,477,274,542.03
焦化技改项目	21,697,461.09	-	21,697,461.09	550,619,207.28	-	550,619,207.28
苯乙烯项目	-	-	-	356,974,736.18	-	356,974,736.18
醋酸乙烯项目	204,061,700.50	-	204,061,700.50	-	-	-
其他	438,962,895.12	-	438,962,895.12	769,796,156.26	-	769,796,156.26
合计	14,234,508,290.32	-	14,234,508,290.32	16,227,472,855.15	-	16,227,472,855.15

##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丁家梁煤矿项目	1,994,490,400.00	1,685,330,467.09	106,780,765.89	-	-	1,792,111,232.98	89.85	89.85%	218,540,517.06	-	-	借款/自筹
马莲台煤矿安全技术改造项目(三四采区)	794,890,800.00	144,412,285.66	83,063,755.84	-	-	227,476,041.50	68.49	68.49%	26,041,554.98	-	-	借款/自筹
针状焦项目	940,588,900.00	71,042,993.64	493,717,081.08	-	-	564,760,074.72	60.04	60.04%	30,507,754.62	29,045,308.91	3.68%	借款/自筹
内蒙烯烃项目	47,811,370,000.00	1,482,129,099.18	6,793,098,927.32	-30,593,065.44	-	8,244,634,961.06	17.10	17.10%	26,944,444.44	26,944,444.44	3.68%	借款/自筹
烯烃三期项目	12,973,160,000.00	8,205,756,455.93	4,383,702,094.99	-10,053,049,212.38	-	2,536,409,338.54	75.40	75.40%	707,465,875.07	447,595,712.55	3.68%	借款/自筹
300万吨焦化多联产项目	3,400,000,000.00	96,825,487.32	317,624,566.37	-384,552,226.01	-	29,897,827.68	79.53	79.53%	58,087,431.94	-	-	借款/自筹
动力岛项目	3,944,350,000.00	1,387,311,424.58	447,343,842.49	-1,746,590,377.32	-	88,064,889.75	46.51	46.51%	35,364,121.34	9,709,580.76	3.68%	借款/自筹
物流运输系统	2,042,675,400.00	1,477,274,542.03	420,251,865.65	-1,811,094,540.30	-	86,431,867.38	92.89	92.89%	40,231,124.97	18,028,528.95	3.68%	借款/自筹
焦化技改项目	1,079,312,794.94	550,619,207.28	183,883,302.75	-712,805,048.94	-	21,697,461.09	94.20	94.20%	-	-	-	借款/自筹
苯乙烯项目	550,665,000.00	356,974,736.18	182,676,484.71	-539,651,220.89	-	-	98.00	98.00%	10,103,869.14	5,502,327.35	3.68%	借款/自筹
醋酸乙烯项目	380,000,000.00	-	204,061,700.50	-	-	204,061,700.50	53.70	53.70%	16,434,986.83	16,434,986.83	3.68%	借款/自筹
其他	-	769,796,156.26	246,469,835.58	-533,404,646.95	-43,898,449.77	438,962,895.12	0.00	0.00%	70,472,873.00	-	-	借款/自筹
合计	75,911,503,294.94	16,227,472,855.15	13,862,674,223.17	-15,811,740,338.23	-43,898,449.77	14,234,508,290.32	/	/	1,240,194,553.39	553,260,889.79	/	/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4).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可收回金额	减值金额	预测期的年限	预测期的关键参数	稳定期的关键参数	稳定期的关键参数的确定依据
丁家梁煤矿资产组	2,460,852,970.69	3,529,358,616.56	-	5年	价格、增长率、产量、生产成本、经营费用、折现率	价格、增长率、产量、生产成本、经营费用、折现率	详见<其他说明>
合计	2,460,852,970.69	3,529,358,616.56	-	/	/	/	/

###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宝丰能源的在建煤矿丁家梁煤矿由于投产时间落后于预期，经管理层评估存在减值迹象。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丁家梁煤矿的资产组账面金额为人民币 2,460,852,970.69 元（2022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2,349,937,485.78 元），包括在建工程人民币 1,792,111,232.98 元、无形资产人民币 607,060,443.60 元以及固定资产人民币 61,681,294.11 元。管理层通过比较丁家梁煤矿长期资产所在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与其账面价值，对长期资产进行减值测试。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是采用资产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依据管理层批准的五年期财务预算基础上的现金流量预测来确定。管理层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采用的折现率为 11.36%（2022 年：11.33%）。

计算丁家梁煤矿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采用了关键假设，包括：对于按照在建煤矿未来投产时间的预计文件和投产计划预测投产时间，参考外部行业研究机构提供的化工煤价格预测和市场趋势来预测未来的化工煤价格、按照煤矿设计产能以及预计产量来预测产量、按照主要生产成本构成来预测单位生产成本等。基于上述减值测试结果，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丁家梁煤矿长期资产无需计提减值准备。

### 工程物资

#### (1). 工程物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黑色金属材料	97,670,888.31	-	97,670,888.31	165,891,083.70	-	165,891,083.70
阀门	3,138,679.86	-	3,138,679.86	46,714,998.61	-	46,714,998.61
管件	7,358,632.13	-	7,358,632.13	17,552,182.45	-	17,552,182.45
其他	46,111,815.08	-	46,111,815.08	131,818,792.42	-	131,818,792.42
合计	154,280,015.38	-	154,280,015.38	361,977,057.18	-	361,977,057.18

## 11、使用权资产

## (1) 使用权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机器设备	房屋及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356,183,589.09	22,487,772.79	378,671,361.88
2. 本期增加金额	-	1,830,321.60	1,830,321.60
(1) 购置	-	1,830,321.60	1,830,321.60
3. 本期减少金额	356,183,589.09	-	356,183,589.09
(1) 转至固定资产	356,183,589.09	-	356,183,589.09
4. 期末余额	-	24,318,094.39	24,318,094.39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42,296,801.29	11,766,237.48	54,063,038.77
2. 本期增加金额	4,229,680.12	5,026,393.43	9,256,073.55
(1) 计提	4,229,680.12	5,026,393.43	9,256,073.55
3. 本期减少金额	46,526,481.41	-	46,526,481.41
(1) 转至固定资产	46,526,481.41	-	46,526,481.41
4. 期末余额	-	16,792,630.91	16,792,630.91
三、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	7,525,463.48	7,525,463.48
2. 期初账面价值	313,886,787.80	10,721,535.31	324,608,323.11

## 12、无形资产

## (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计算机软件	采矿权	水资源取用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987,757,768.16	35,770,420.63	3,130,332,400.11	1,025,457,369.09	5,179,317,957.99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购置	579,495,660.84	18,256,546.57	-	6,984,433.96	604,736,641.37
(2) 在建工程转入	-	43,898,449.77	-	-	43,898,449.77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出售及报废	-17,860,200.00	-389,332.36	-	-	-18,249,532.36
4. 期末余额	1,549,393,229.00	97,536,084.61	3,130,332,400.11	1,032,441,803.05	5,809,703,516.77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98,783,015.43	13,434,360.98	252,288,187.51	151,281,055.14	515,786,619.06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29,906,954.93	6,332,060.89	50,766,711.56	54,186,280.24	141,192,007.62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出售及报废	-669,757.50	-388,694.46	-	-	-1,058,451.96
4. 期末余额	128,020,212.86	19,377,727.41	303,054,899.07	205,467,335.38	655,920,174.72
三、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421,373,016.14	78,158,357.20	2,827,277,501.04	826,974,467.67	5,153,783,342.05
2. 期初账面价值	888,974,752.73	22,336,059.65	2,878,044,212.60	874,176,313.95	4,663,531,338.93

##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土地使用权	10,832,600.64	申办手续未齐备

## (3).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于2023年12月31日，本集团以账面价值为人民币1,304,096,212.34元（2022年12月31日：人民币62,165,808.12元）的无形资产为抵押取得银行借款，详见附注七、17。

## 13、商誉

## (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处置	
宁夏东毅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123,507,836.71	-	-	1,123,507,836.71
合计	1,123,507,836.71	-	-	1,123,507,836.71

##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	处置	
宁夏东毅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	-	-	-
合计	-	-	-	-

##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所属资产组或组合的构成及依据	所属经营分部及依据	是否与以前年度保持一致
东毅环保甲醇资产组	对东毅环保的收购协同效应体现于整个东毅环保甲醇资产组，且难以细分至其他资产组，所以将商誉分摊至东毅环保甲醇资产组。	资产组归属于烯烃产品分部，主要由东毅环保甲醇厂构成。	是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变化前的构成	变化后的构成	导致变化的客观事实及依据
东毅环保甲醇资产组	东毅环保甲醇资产组本年未发生变化	不适用	不适用

## (4). 可收回金额的具体确定方法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可收回金额	减值金额	预测期的年限	预测期的关键参数（增长率、利润率等）	预测期内的参数的确定依据	稳定期的关键参数（增长率、利润率、折现率等）	稳定期的关键参数的确定依据
东毅环保甲醇资产组	1,398,229,359.61	1,862,937,222.63	-	5年	未来售价、产量、生产成本、经营费用	详见<其他说明>	未来售价、产量、生产成本、经营费用、折现率以及永续增长率	详见<其他说明>
合计	1,398,229,359.61	1,862,937,222.63	-	/	/	/	/	/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是采用资产组组合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依据管理层批准的五年期财务预算基础上的现金流量预测来确定。管理层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采用的税前折现率为 14.58%（2022 年 12 月 31 日：14.60%）。五年后的永续期的现金流量采用专业机构预测 3%（2022 年 12 月 31 日：3%）的估计增长率作出推算，该增长率不超过甲醇行业的长期平均增长率。

计算东毅环保甲醇资产组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采用了关键假设。以下详述了管理层为进行商誉的减值测试，在确定现金流量预测时作出的关键假设：

甲醇价格	确定基础是在预算年度末实际甲醇市场价格的基础上，根据专业机构预测的未来甲醇价格变化率进行预测。
主要原材料价格估计	主要原材料为本集团焦化厂生产焦炭的过程中产生的焦炉废气，其成本确定基础是根据焦化厂生产成本并考虑煤炭未来价格预测。
折现率	采用的折现率是反映相关资产组特定风险的税前折现率。

分配至东毅环保甲醇资产组的关键假设的金额与本集团历史经验及外部信息一致。

本公司董事认为：基于上述减值测试结果，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商誉无需计提减值准备。

## 14、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期末余额
租入资产装修费	717,247.63	-	717,247.63	-
反渗透膜	1,719,764.02	-	687,905.61	1,031,858.41
铺底煤	12,645,865.87	-	5,519,908.71	7,125,957.16
装修支出	13,490,463.87	6,452,671.64	7,639,224.16	12,303,911.35
330KV 月露线工程	34,777,025.59	-	11,923,551.63	22,853,473.96
合计	63,350,366.98	6,452,671.64	26,487,837.74	43,315,200.88

## 15、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经重述）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41,672,697.32	6,408,011.81	33,687,981.32	5,210,088.11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83,838,786.33	12,575,817.95	61,972,201.58	9,295,830.24
其他	411,597,966.18	73,739,335.37	499,445,800.30	91,379,349.48
合计	537,109,449.83	92,723,165.13	595,105,983.20	105,885,267.83

##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经重述）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折旧方式不同产生的税会差异	732,576,855.10	110,442,357.08	539,522,488.52	81,167,188.02
其他	145,233,495.06	32,990,112.89	229,524,404.22	50,408,472.09
合计	877,810,350.16	143,432,469.97	769,046,892.74	131,575,660.11

##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初互抵金额（经重述）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初余额（经重述）
递延所得税资产	79,157,771.58	13,565,393.55	94,103,065.24	11,782,202.59
递延所得税负债	79,157,771.58	64,274,698.39	94,103,065.24	37,472,594.87

## 16、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工程设备、材料款	4,327,335,949.43	-	4,327,335,949.43	3,458,197,207.15	-	3,458,197,207.15
预付股权投资款	140,809,596.56	-	140,809,596.56	435,200,120.00	-	435,200,120.00
合计	4,468,145,545.99	-	4,468,145,545.99	3,893,397,327.15	-	3,893,397,327.15

预付工程设备、材料款及股权投资款的账龄分析如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3,582,711,676.35	3,196,925,392.16
1 年至 2 年	885,433,869.64	696,471,934.99
合计	4,468,145,545.99	3,893,397,327.15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预付工程、材料款及股权投资款金额前五名如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与本集团关系	年末余额	占预付工程、材料款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账龄
单位一	第三方	645,352,318.47	14.44	一年以内及一至两年
单位二	第三方	422,589,900.36	9.46	一年以内
单位三	第三方	339,709,000.00	7.60	一年以内及一至两年
单位四	第三方	224,603,250.00	5.03	一年以内及一至两年
单位五	第三方	205,401,081.23	4.60	一年以内及一至两年
合计	/	1,837,655,550.06	41.13	/

## 17、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				期初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注 1)	677,487,727.38	677,487,727.38	抵押	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受限中	915,435,824.89	915,435,824.89	抵押	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受限中
应收票据	-	-	/	/	121,806,857.48	121,806,857.48	质押	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受限中
固定资产 (注 2)	20,012,958,391.28	20,012,958,391.28	抵押	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受限中	7,118,067,917.85	7,118,067,917.85	抵押	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受限中
无形资产 (注 2)	1,304,096,212.34	1,304,096,212.34	抵押	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受限中	62,165,808.12	62,165,808.12	抵押	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受限中
在建工程 (注 2)	534,854,558.28	534,854,558.28	抵押	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受限中	-	-	/	/
其他流动资产 (注 3)	50,000,000.00	50,000,000.00	质押	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受限中	-	-	/	/
合计	22,579,396,889.28	22,579,396,889.28	/	/	8,217,476,408.34	8,217,476,408.34	/	/

其他说明：

注 1：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以人民币 265,568,387.38 元为保证金，开具信用证人民币 198,929,667.09 元；

注 2：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以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20,012,958,391.28 元的固定资产、1,304,096,212.34 元的无形资产、534,854,558.28 元的在建工程作为抵押，取得银行借款余额为人民币 10,856,725,573.91 元；

注 3：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以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50,000,000.00 元定期存款的作为质押，开具银行承兑汇票人民币 200,000,000.00 元。

## 18、资产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计提	本期减少		年末余额
			转回	转销/核销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715,849.07	47,851.18	-497,195.90	-	266,504.35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23,199,929.11	15,759,151.52	-7,314,007.01	-	31,645,073.62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9,785,084.59	-	-	-	9,785,084.59
合计	33,700,862.77	15,807,002.70	-7,811,202.91	-	41,696,662.56

## 19、短期借款

## (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贴现	200,000,000.00	-
信用借款	270,228,083.31	-
合计	470,228,083.31	-

## 20、应付票据

## (1). 应付票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227,782,990.98	1,589,605.00
银行承兑汇票	620,849,007.09	1,019,638,133.38
合计	848,631,998.07	1,021,227,738.38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 元。

## 21、应付账款

## (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1,035,415,227.24	613,109,434.29
1 年至 2 年	47,353,094.58	32,006,612.77
2 年至 3 年	8,447,840.68	3,940,301.74
3 年以上	8,472,844.28	7,738,203.49
合计	1,099,689,006.78	656,794,552.29

## (2).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应付账款	68,799,779.92	账龄超过一年的应付账款主要为未结清的材料、原料以及运费款项。
合计	68,799,779.92	/

## 22、合同负债

## (1). 合同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723,678,345.98	721,011,750.16
1 年至 2 年	7,221,433.13	5,205,063.02
2 年至 3 年	3,103,180.46	1,867,279.93
3 年以上	1,855,003.30	2,666,994.10
合计	735,857,962.87	730,751,087.21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账龄超过一年的合同负债为人民币 12,179,616.89 元，主要为尚未执行完毕的销售预收货款。

## 23、应付职工薪酬

##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383,627,784.38	3,248,443,111.60	2,975,398,617.86	656,672,278.12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30,871,243.18	155,629,165.99	72,135,479.85	114,364,929.32
合计	414,499,027.56	3,404,072,277.59	3,047,534,097.71	771,037,207.44

##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351,899,682.87	2,848,469,233.90	2,577,693,393.09	622,675,523.68
二、职工福利费	-	192,576,793.97	192,576,793.97	-
三、社会保险费	13,718,733.90	98,120,006.91	96,154,733.18	15,684,007.63
其中：医疗保险费	11,802,158.10	87,258,772.69	85,823,005.77	13,237,925.02
工伤保险费	1,916,575.80	10,861,234.22	10,331,727.41	2,446,082.61
四、住房公积金	3,914,085.00	50,149,978.00	49,308,352.00	4,755,711.0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4,095,282.61	58,698,865.24	59,237,112.04	13,557,035.81
六、雇主责任保险	-	428,233.58	428,233.58	-
合计	383,627,784.38	3,248,443,111.60	2,975,398,617.86	656,672,278.12

##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29,934,562.66	150,927,526.00	69,963,604.15	110,898,484.51
2、失业保险费	936,680.52	4,701,639.99	2,171,875.70	3,466,444.81
合计	30,871,243.18	155,629,165.99	72,135,479.85	114,364,929.32

## 24、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372,066,701.61	105,590,963.10
企业所得税	458,331,542.02	369,475,262.77
个人所得税	55,791,957.51	39,076,121.94
城市维护建设税	18,992,451.79	3,396,999.71
教育费附加	18,313,834.10	4,065,974.56
资源税	73,988,549.58	59,002,387.89
土地使用税	14,637,244.34	13,819,210.64
房产税	4,418,729.83	7,016,381.90
印花税	14,692,588.31	11,134,928.53
水利建设基金	7,351,803.29	5,589,143.43
自备电厂三项基金	11,881,335.40	11,881,335.40
水资源税	4,545,322.00	5,812,938.85
水土保持补偿费	3,356,379.77	3,309,873.81
环境保护税	2,016,126.34	1,115,420.36
车辆购置税	8,477.87	8,477.87
合计	1,060,393,043.76	640,295,420.76

## 25、其他应付款

## (1).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股利	543,980,000.00	243,200,000.00
其他应付款	5,688,138,893.09	3,942,387,498.59
合计	6,232,118,893.09	4,185,587,498.59

## (2). 应付股利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股利-东毅国际	466,700,000.00	243,200,000.00
应付股利-党彦宝	77,280,000.00	-
合计	543,980,000.00	243,200,000.00

**(3). 其他应付款**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工程款及工程设计费	2,453,735,117.51	1,737,160,650.53
工程设备款及质保金	3,020,573,455.02	2,073,510,143.02
关联方应付款项	1,045,453.65	466,817.84
应付慈善捐赠款	75,437,000.00	75,000,000.00
应付劳务费及员工代垫款	7,386,294.81	10,383,497.06
代扣社保金	39,875,919.17	8,228,556.02
其他	90,085,652.93	37,637,834.12
合计	5,688,138,893.09	3,942,387,498.59

账龄超过1年或逾期的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账龄超过一年的其他应付款	2,140,413,394.43	账龄超过一年的其他应付款主要为应付的工程款、工程设计费、工程设备款和质保金，由于按照合同约定尚未达到结算条件，该款项尚未结转。
合计	2,140,413,394.43	/

**26、1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2,822,212,004.52	3,468,655,798.16
1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170,694,815.08	266,877,154.44
1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7,443,601.77	38,575,094.02
合计	3,000,350,421.37	3,774,108,046.62

## 27、其他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账款-销项税额	94,903,607.56	94,722,516.66
合计	94,903,607.56	94,722,516.66

## 28、长期借款

### (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抵押借款	10,863,503,351.71	2,783,973,616.14
保证借款	2,876,262,263.88	1,725,714,315.35
信用借款	6,606,246,388.93	9,870,567,866.67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2,822,212,004.52	-3,468,655,798.16
合计	17,523,800,000.00	10,911,600,000.00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于2023年12月31日，上述借款的年利率为LPR浮动利率及央行基准利率下浮80.00个基点到基准利率上浮92.50个基点，利率范围为3.20%-5.00%。

于2022年12月31日，上述借款的年利率为LPR浮动利率及央行基准利率下浮10%到基准利率上浮10%，利率范围为3.55%-4.78%。

## 29、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融资租赁款未折现金额	8,324,565.65	44,604,944.96
减：未确认融资费用	-202,281.68	-773,402.59
减：一年内到期的部分	-7,443,601.77	-38,575,094.02
合计	678,682.20	5,256,448.35

其他说明：

本公司于2018年分别与第三方融资租赁公司签订售后回租或是融资租赁协议，融资租入固定资产。根据融资租赁协议，包含利息的租金按照未来现金流折现值计入租赁负债，并按照实际利率法对未确认融资费用进行摊销，预计一年内到期的应付租赁款计入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30、长期应付款

##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长期应付款	1,028,748,400.86	1,065,880,815.97
合计	1,028,748,400.86	1,065,880,815.97

## 长期应付款

##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取水权	89,916,949.17	139,174,268.29
采矿权	1,109,526,266.77	1,193,583,702.12
一年内到期的部分	-170,694,815.08	-266,877,154.44
合计	1,028,748,400.86	1,065,880,815.97

## 31、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弃置义务	88,004,339.22	90,692,011.48	因开采煤炭而形成的复垦、弃置及环境清理等现时义务，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的流出，且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确认为预计负债。
合计	88,004,339.22	90,692,011.48	/

## 32、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77,480,263.94	4,600,000.00	9,889,724.92	72,190,539.02	资产相关
合计	77,480,263.94	4,600,000.00	9,889,724.92	72,190,539.02	/

## 33、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7,333,360,000.00	-	-	-	-	-	7,333,360,000.00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年初		本期变动			本期期末	
	金额	比例 (%)	发行新股	其他	小计	金额	比例 (%)
宝丰集团	2,608,470,063.00	35.57	-	-	-	2,608,470,063.00	35.57
东毅国际	2,000,000,000.00	27.27	-	-	-	2,000,000,000.00	27.27
党彦宝	552,000,000.00	7.53	-	-	-	552,000,000.00	7.53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98,421,014.00	1.34	-	13,366,513.00	13,366,513.00	111,787,527.00	1.52
宁夏聚汇信股权投资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90,106,658.00	1.23	-	-90,106,658.00	-90,106,658.00	-	-
人民币普通股股东	1,984,362,265.00	27.06	-	76,740,145.00	76,740,145.00	2,061,102,410.00	28.11
合计	7,333,360,000.00	100.00	-	-	-	7,333,360,000.00	100.00

**34、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7,267,767,308.67	18,226,291.43	-	7,285,993,600.10
合计	7,267,767,308.67	18,226,291.43	-	7,285,993,600.10

**35、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库存股	299,870,926.50	-	-	299,870,926.50
合计	299,870,926.50	-	-	299,870,926.50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公司经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后，于 2021 年度共回购股份 19,543,506 股。其中股份对价为 299,870,926.50 元。本次回购的股份全部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36、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149,870,578.46	330,265,107.64	313,101,148.92	167,034,537.18
合计	149,870,578.46	330,265,107.64	313,101,148.92	167,034,537.18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专项储备系本集团根据财政部和应急部于 2022 年 11 月 21 日印发的《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财资〔2022〕136 号）的规定，对从事的矿山开采、煤气生产等业务计提相应的安全生产费及根据财政部、国家煤矿安全监察局及有关政府部门的规定提取的煤矿维简费。

**37、 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2,527,659,114.24	384,985,719.83	-	2,912,644,834.07
合计	2,527,659,114.24	384,985,719.83	-	2,912,644,834.07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本公司按年度净利润的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法定盈余公积累计额为本公司注册资本50%以上的，可不再提取。本公司在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后，可提取任意盈余公积金。经批准，任意盈余公积金可用于弥补以前年度亏损或增加股本。

**38、 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6,895,847,896.81	14,077,927,626.24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6,895,847,896.81	14,077,927,626.24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650,614,862.71	6,302,502,368.25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384,985,719.83	412,959,618.68
对股东的分配（注）	1,023,934,309.16	3,071,622,479.00
期末未分配利润	21,137,542,730.53	16,895,847,896.81

注：

本公司于2023年3月31日召开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宁夏宝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以公司总股本扣除回购股份后剩余股本总数7,313,816,494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股分配现金红利0.14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红利1,023,934,309.16元。

**39、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8,891,809,584.50	20,096,870,490.36	28,256,947,081.94	18,962,515,451.88
其他业务	243,701,613.46	182,120,972.20	172,901,263.54	121,775,165.29
合计	29,135,511,197.96	20,278,991,462.56	28,429,848,345.48	19,084,290,617.17

注：本集团2023年其他业务收入中租赁收入的金额为5,590,203.17元（2022年：6,790,269.54元）。

## (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同分类	烯烃产品-分部		焦化产品-分部		精细化工产品-分部		总部及其他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商品类型										
主要产品	10,985,325,082.32	7,106,880,564.22	10,984,699,061.01	7,765,022,400.44	2,429,219,745.56	1,634,423,422.49	-	-	24,399,243,888.89	16,506,326,387.15
其他产品	3,063,493,925.74	2,694,128,275.65	202,721,394.43	180,490,841.39	1,257,719,155.10	749,377,106.71	206,742,630.63	141,344,118.19	4,730,677,105.90	3,765,340,341.94
按经营地区分类										
海外	25,836,272.77	19,636,658.17	-	-	-	-	-	-	25,836,272.77	19,636,658.17
中国大陆	14,022,982,735.29	9,781,372,181.70	11,187,420,455.44	7,945,513,241.83	3,686,938,900.66	2,383,800,529.20	206,742,630.63	141,344,118.19	29,104,084,722.02	20,252,030,070.92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在某一时点确认收入	14,048,819,008.06	9,801,008,839.87	11,186,116,126.12	7,944,455,997.67	3,686,938,900.66	2,383,800,529.20	153,015,769.55	127,332,562.73	29,074,889,804.39	20,256,597,929.47
在某一时段内确认收入	-	-	1,304,329.32	1,057,244.16	-	-	53,726,861.08	14,011,555.46	55,031,190.40	15,068,799.62
合计	14,048,819,008.06	9,801,008,839.87	11,187,420,455.44	7,945,513,241.83	3,686,938,900.66	2,383,800,529.20	206,742,630.63	141,344,118.19	29,129,920,994.79	20,271,666,729.09

##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履行履约义务的时间	重要的支付条款	公司承诺转让商品的性质	是否为主要责任人	公司承担的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公司提供的质量保证类型及相关义务
烯烃	向客户交付商品时	通常为先款后货	烯烃类产品	是	不适用	通常为保证性质保
焦炭	向客户交付商品时	通常为先款后货	焦炭类产品	是	不适用	通常为保证性质保
合计	/	/	/	/	/	/

##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735,857,962.87 元，其中：

735,857,962.87 元预计将于 2024 年度确认收入。

## (5). 当年确认的包括在合同负债年初账面价值中的收入如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718,571,470.32

## 40、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32,778,505.61	34,087,450.36
教育费附加	32,546,193.39	36,028,476.55
资源税	265,400,655.28	220,270,990.53
房产税	18,162,498.54	12,911,608.21
土地使用税	62,251,585.43	32,094,692.98
印花税	39,219,261.28	29,538,175.13
水资源税	11,173,984.68	41,497,574.71
环境保护税	4,797,029.78	5,303,448.75
其他	231,495.63	201,617.97
合计	466,561,209.62	411,934,035.19

## 41、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人工成本	65,502,354.53	56,758,328.55
折旧费	6,919,918.62	6,243,286.00
办公费用	5,976,473.54	3,305,601.09
修理费	3,541,409.26	1,166,918.65
租赁费	250,560.33	104,604.64
其他	3,490,963.79	4,032,184.97
合计	85,681,680.07	71,610,923.90

## 42、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416,770,605.86	346,350,544.02
折旧费	42,802,445.04	49,960,642.18
业务招待费	50,452,614.90	38,878,041.28
办公类费用	65,218,180.12	45,992,777.93
维修费	32,170,721.43	32,356,912.03
法律及专业费用	16,528,471.76	12,460,377.91
摊销费	10,350,643.78	7,681,816.62
绿化费	6,221,833.41	2,385,695.65
水电费	6,941,510.32	6,995,048.58
劳务费	25,097,776.61	14,156,191.89
低值易耗品摊销	1,041,819.69	3,558,180.12
租赁费	7,899,528.20	1,355,178.84
宣传费	3,030,337.06	5,323,459.25
水利建设基金	30,436,384.31	20,563,968.51
水土保持补偿费	10,567,634.46	33,749,177.15
其他费用	43,302,688.97	54,191,316.53
合计	768,833,195.92	675,959,328.49

## 43、研发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人工成本	87,762,761.56	58,378,105.26
材料费	200,571,843.78	82,098,354.84
折旧及其他	142,736,990.38	10,376,213.81
合计	431,071,595.72	150,852,673.91

## 44、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828,502,758.70	424,098,999.64
资本化利息	-553,260,889.79	-278,651,377.72
利息收入	-15,573,242.28	-25,429,888.55
票据贴现利息支出	11,545,846.07	4,547,260.53
手续费	1,779,587.22	8,037,352.99
汇兑损失/（收益）	-2,782,692.08	-682,259.49
未确认融资费用的摊销	56,819,273.54	101,175,751.36
其他	-	818,308.00
合计	327,030,641.38	233,914,146.76

## 45、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按性质分类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专项奖励补助	33,428,813.82	9,777,007.97
税收返还	12,364,680.81	5,514,566.92
递延收益分摊	9,289,724.92	4,937,760.26
合计	55,083,219.55	20,229,335.15

## 46、信用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47,851.18	715,849.07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15,759,151.52	5,698,990.35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转回	-497,195.90	-387,221.39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转回	-7,314,007.01	-5,982,274.93
合计	7,995,799.79	45,343.10

## 47、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1,721,707.26	-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79,284,053.17	-101,589,151.42
合计	-77,562,345.91	-101,589,151.42

## 48、营业外收入

营业外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合同违约赔偿收入	3,732,762.05	3,749,931.25	3,732,762.05
其他	3,665,302.12	2,551,095.99	3,665,302.12
合计	7,398,064.17	6,301,027.24	7,398,064.17

## 49、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对外捐赠	300,050,000.00	375,500,000.00	300,050,000.00
碳排放权	5,835,370.03	30,916,226.52	-
罚款支出	14,052,648.66	3,975,614.23	14,052,648.66
其他	6,586,486.84	8,403,426.34	6,586,486.84
合计	326,524,505.53	418,795,267.09	320,689,135.50

## 50、费用按性质分类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营业成本、销售费用、管理费用和研发费用按照性质分类的补充资料如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耗用的原材料	11,853,221,761.80	12,300,547,286.45
产成品及在产品存货变动	-114,374,754.81	-111,503,188.26
职工薪酬	2,729,411,274.87	2,033,627,906.44
折旧和摊销	1,823,480,767.18	1,454,163,814.78
燃料及动力	1,990,664,265.13	1,720,895,455.03
辅助材料	879,009,021.17	697,369,700.44
运输费	581,976,593.72	735,180,895.42
维修费	610,224,530.27	421,472,067.62
安全费和维简费	330,265,107.64	277,327,822.13
研发费用	431,071,595.72	150,852,673.91
办公费用	71,194,653.66	49,298,379.02
其他	378,433,117.92	253,480,730.49
合计	21,564,577,934.27	19,982,713,543.47

## 51、每股收益

√适用□不适用

基本每股收益按照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当期净利润，除以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计算。新发行普通股股数，根据发行合同的具体条款，从应收对价之日（一般为股票发行日）起计算确定。

基本每股收益的具体计算如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年1-12月	2022年1-12月
持续经营	5,650,614,862.71	6,302,502,368.25
<b>股份</b>		
本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股）（注）	7,313,816,494.00	7,313,816,494.0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77	0.8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77	0.86

注：本集团无稀释性潜在普通股。

## 52、所得税费用

### (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791,152,651.12	993,859,367.43
递延所得税费用	25,018,912.56	11,025,485.16
合计	816,171,563.68	1,004,884,852.59

###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6,466,786,426.39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616,696,606.60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745,933,691.86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0,398,323.50
按照税法抵减金额	-12,309,545.71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20,358,887.68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7,669,793.04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	-12,032,943.64
本期实际使用的专项储备的税款抵减影响	-3,186,058.87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24,772,031.70
所得税费用	816,171,563.68

## 53、现金流量表项目

## (1).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40,227,028.17	37,345,575.81
罚没收入（违约金收入）	1,317,490.79	3,749,931.25
利息收入	15,573,242.28	25,429,888.55
其他	3,072,444.72	-
合计	60,190,205.96	66,525,395.61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业务招待费	50,452,614.90	38,878,041.28
水土保持补偿费	10,567,634.46	33,749,177.15
水电费	6,941,510.32	6,995,048.58
办公费	71,194,653.66	48,423,951.22
法律及专业费用	16,528,471.76	12,460,377.91
安全生产费	36,810,646.62	14,354,845.65
银行手续费及其他	1,779,587.22	8,037,352.99
修理费	35,712,130.69	33,523,830.68
碳排放指标购买支出	5,835,370.03	30,916,226.52
公益性捐赠支出	299,613,000.00	300,000,000.00
绿化费	6,221,833.41	2,385,695.65
其他	98,652,244.43	92,593,854.50
合计	640,309,697.50	622,318,402.13

**(2). 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支付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取得长期股权投资支付的现金	1,279,745,084.00	435,200,12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12,842,160,367.90	9,977,171,908.33
合计	14,121,905,451.90	10,412,372,028.33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设备及工程款的应付票据及信用证保证金	-	764,818,962.49
合计	-	764,818,962.49

**(3).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融资租赁款及保证金	103,510,243.90	461,011,231.49
票据贴现息	11,545,846.07	-
支付借款保证金	-	40,000,000.00
合计	115,056,089.97	501,011,231.49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长期借款	14,380,255,798.16	10,600,000,000.00	6,866,994.66	4,641,110,788.30	-	20,346,012,004.52
短期借款	-	670,000,000.00	228,083.31	200,000,000.00	-	470,228,083.31
合计	14,380,255,798.16	11,270,000,000.00	7,095,077.97	4,841,110,788.30	-	20,816,240,087.83

## 54、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b>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b>		
净利润	5,650,614,862.71	6,302,502,368.25
加：资产减值准备	7,995,799.79	45,343.10
固定资产折旧	1,646,544,848.27	1,279,904,306.67
使用权资产摊销	9,256,073.55	45,584,897.71
无形资产摊销	141,192,007.62	118,634,648.43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6,487,837.74	10,039,961.9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收益以“－”号填列)	77,562,345.91	101,589,151.42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340,824,296.44	255,941,113.79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9,046,381.21	-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783,190.96	3,880,291.47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6,802,103.52	7,145,193.70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84,667,224.48	-701,723,165.18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257,810,120.66	-2,204,073,450.78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157,341,484.87	1,112,791,177.04
其他	91,309,029.72	293,921,691.8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692,623,772.83	6,626,183,529.41
<b>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银行承兑汇票	3,033,789,068.45	6,196,267,443.34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银行承兑汇票背书转让	2,627,946,285.44	4,587,870,513.88
<b>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b>		
现金的期末余额	605,921,638.19	1,242,598,592.13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242,598,592.13	1,323,827,080.84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	-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36,676,953.94	-81,228,488.71

##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605,921,638.19	1,242,598,592.13
其中：库存现金	-	-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605,921,638.19	1,242,598,592.13
二、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05,921,638.19	1,242,598,592.13

## 55、 外币货币性项目

##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其中：美元	1,260,852.30	7.08	8,930,238.59

**56、租赁****(1) 作为承租人**

√适用 □不适用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或低价值资产的租赁费用

√适用 □不适用

7,899,528.20

与租赁相关的现金流出总额 46,084,663.96(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 作为出租人**

作为出租人的经营租赁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租赁收入	其中：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相关的收入
土地使用权租赁	1,789,576.80	-
房屋租赁	3,269,652.89	-
动产租赁	530,973.48	-
合计	5,590,203.17	-

##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 (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	股权取得方式	购买日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鄂尔多斯市蒙宝建材有限公司	2023/4/1	147,825.64	100.00	受让	2023/4/1	-3,614.22

其他说明：

2023年4月1日，本集团出于提高生产建设效率的考虑，以支付现金形式收购了鄂尔多斯市蒙宝建材有限公司100%股权。

##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并成本	鄂尔多斯市蒙宝建材有限公司
—现金	147,825.64
合并成本合计	147,825.64
减：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147,825.64
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金额	-

## (3).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蒙宝建材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资产：	1,162,952.78	1,162,952.78
货币资金	1,149,507.61	1,149,507.61
其他流动资产	13,445.17	13,445.17
负债：	1,015,127.14	1,015,127.14
应付款项	1,015,127.14	1,015,127.14
净资产	147,825.64	147,825.64
减：少数股东权益	-	-
取得的净资产	147,825.64	147,825.64

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成本法

##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宝丰商服	宁夏宁东宝丰循环经济工业园区	宁夏回族自治区银川市	商务服务、会议及展览服务、办公服务；现代物流、停车场；住宿；国内贸易及商业零售	10,000,000.00	100.00	-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东毅环保	宁夏宁东宝丰循环经济工业园区	宁夏回族自治区银川市	以焦炉气为原料，生产甲醇	171,380,000.00	100.00	-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红四煤业	宁夏宁东宝丰循环经济工业园区	宁夏回族自治区银川市	煤炭开采、煤炭洗选、煤炭及制品销售	100,000,000.00	100.00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内蒙宝丰煤基新材料	内蒙古自治区鄂尔多斯市乌审旗	内蒙古自治区鄂尔多斯市乌审旗苏里格经济开发区图克项目区 B326 室	高端煤基新材料生产及销售；煤炭开采、洗选及销售	15,000,000,000.00	99.67	0.33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烯烃二厂	宁夏宁东宝丰循环经济工业园区	宁夏宁东宝丰循环经济工业园区	烯烃生产及相关化工产品的生产销售	100,000,000.00	100.00	-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四股泉煤业	宁夏宁东宝丰循环经济工业园区	盐池县惠安堡镇萌城村	煤炭开采、煤炭洗选、煤炭及制品销售	502,000,000.00	100.00	-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焦化二厂	宁夏宁东宝丰循环经济工业园区	宁夏宁东宝丰循环经济工业园区	煤炭开采、煤炭洗选、煤炭及制品销售	2,000,000,000.00	90.00	10.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蒙宝公司	内蒙古自治区鄂尔多斯市乌审旗苏里格经济开发区图克项目区 B126 室	内蒙古自治区鄂尔多斯市乌审旗苏里格经济开发区图克项目区 B126 室	商品混凝土、水泥预制构件的生产、销售	25,000,000.00	-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孙公司
宝丰煤焦化	宁夏宁东宝丰循环经济工业园区	宁夏宁东宝丰循环经济工业园区	炼焦、煤炭及制品销售	2,500,000,000.00	100.00	-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 2、在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 (1). 重要的联营企业

√适用 □不适用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红墩子煤业	银川市滨河新区星河街15号	银川市滨河新区星河街15号	煤炭开采、煤炭洗选、煤炭及制品销售	1,100,000,000.00	40.00	-	权益法

## (2).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红墩子煤业	红墩子煤业
流动资产	221,131,822.08	/
非流动资产	11,618,785,989.23	/
资产合计	11,839,917,811.31	/
流动负债	2,042,432,876.05	/
非流动负债	6,558,489,505.00	/
负债合计	8,600,922,381.05	/
少数股东权益	-	/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3,238,995,430.26	/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1,295,598,172.10	/
调整事项	330,507,658.73	/
—商誉	330,507,658.73	/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1,626,105,830.83	/
营业收入	/	1,320,328,254.77
净利润	/	131,186,563.66
其他综合收益	/	-
综合收益总额	/	131,186,563.66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	-

## 十、政府补助

## 1、报告期末按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应收款项的期末余额 0（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 2、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财务报表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转入其他收益	期末余额	与资产/收益相关
递延收益	77,480,263.94	4,600,000.00	9,889,724.92	72,190,539.02	资产相关 政府补助
合计	77,480,263.94	4,600,000.00	9,889,724.92	72,190,539.02	/

## 3、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型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	9,289,724.92	4,937,760.26
与收益相关	45,793,494.63	15,291,574.89
合计	55,083,219.55	20,229,335.15

其他说明：

类型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专项奖励补助	33,428,813.82	9,777,007.97
税收返还	12,364,680.81	5,514,566.92
递延收益分摊	9,289,724.92	4,937,760.26
合计	55,083,219.55	20,229,335.15

## 十一、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 1、金融工具分类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合计 0 元（2022 年 12 月 31 日：0 元）；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合计 49,861,214.80 元（2022 年 12 月 31 日：150,101,356.82 元），主要列示于应收款项融资；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合计 1,366,720,700.51 元（2022 年 12 月 31 日：2,281,229,544.48 元），主要列示于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合计 0 元（2022 年 12 月 31 日：0 元）；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合计 29,622,318,271.70 元（2022 年 12 月 31 日：21,358,643,047.12 元），主要列示于租赁负债、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长期借款、短期借款和长期应付款。

### 2、金融工具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在日常活动中面临各种金融工具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及市场风险。本集团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货币资金、借款、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等。与这些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以及本集团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策略如下所述。

#### 信用风险

本集团仅与经认可的、信誉良好的第三方进行交易。按照本集团的政策，需对所有要求采用信用方式进行交易的客户进行信用审核。另外，本集团对应收账款余额进行持续监控，以确保本集团不致面临重大坏账风险。对于未采用相关经营单位的记账本位币结算的交易，除非本集团信用控制部门特别批准，否则本集团不提供信用交易条件。

由于货币资金、应收银行承兑汇票的交易对手是声誉良好并拥有较高信用评级的银行，这些金融工具信用风险较低。

由于本集团仅与经认可的且信誉良好的第三方进行交易，所以无需担保物。信用风险集中按照客户进行管理。在本集团内部不存在重大信用风险集中。本公司对应收账款余额未持有任何担保物或其他信用增级。

本集团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集团考虑在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基于本集团历史数据的定性和定量分析、外部信用风险评级以及前瞻性信息。本集团以单项金融工具或者具有相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变化情况。

当触发以下一个或多个定量、定性标准或上限指标时，本集团认为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发生显著增加：

- （1）定量标准主要为报告日剩余存续期违约概率较初始确认时上升超过一定比例；
- （2）定性标准主要为债务人经营或财务情况出现重大不利变化、预警客户清单等；
- （3）上限指标为债务人合同付款（包括本金和利息）逾期超过 30 天。

#### 已发生信用减值资产的定义

为确定是否发生信用减值，本集团所采用的界定标准，与内部针对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管理目标保持一致，同时考虑定量、定性指标。本集团评估债务人是否发生信用减值时，主要考虑以下因素：

- (1)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2) 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 (3) 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 (4)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5) 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 (6) 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金融资产发生信用减值，有可能是多个事件的共同作用所致，未必是可单独识别的事件所致。

### 信用风险敞口

按照内部评级进行信用风险分级的金融资产风险敞口：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面余额（无担保）		账面余额（有担保）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b>2023 年 12 月 31 日</b>				
货币资金	1,283,409,365.57	-	-	-
应收账款	-	26,383,931.11	-	-
应收款项融资	-	49,861,214.80	-	-
其他应收款	56,927,403.83	-	-	-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面余额（无担保）		账面余额（有担保）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b>2022 年 12 月 31 日</b>				
货币资金	2,158,034,417.02	-	-	-
应收账款	-	70,869,058.42	-	-
应收款项融资	-	150,101,356.82	-	-
其他应收款	52,326,069.04	-	-	-

### 流动性风险

本集团采用循环流动性计划工具管理资金短缺风险。该工具既考虑其金融工具的到期日，也考虑本集团运营产生的预计现金流量。

本集团的目标是运用银行借款、债券和融资租赁等多种融资手段以保持融资的持续性与灵活性的平衡。本集团已从商业银行取得银行授信额度足以满足营运资金需求和资本开支。

下表概括了金融负债按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所作的到期期限分析：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1 至 2 年	2 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短期借款	479,543,083.31	-	-	-	479,543,083.31
应付票据	848,631,998.07	-	-	-	848,631,998.07
应付账款	1,099,689,006.78	-	-	-	1,099,689,006.78
其他应付款	5,640,876,679.11	-	-	-	5,640,876,679.1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064,545,907.28	-	-	-	3,064,545,907.28
租赁负债	-	686,087.76	-	-	686,087.76
长期借款	-	10,350,066,166.67	12,871,283,683.33	5,348,705,937.50	28,570,055,787.50
长期应付款	-	67,480,000.00	209,696,400.00	1,406,799,200.00	1,683,975,600.00
合计	11,133,286,674.55	10,418,232,254.43	13,080,980,083.33	6,755,505,137.50	41,388,004,149.81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1 至 2 年	2 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应付票据	1,021,227,738.38	-	-	-	1,021,227,738.38
应付账款	656,794,552.29	-	-	-	656,794,552.29
其他应付款	3,923,775,445.51	-	-	-	3,923,775,445.5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331,556,382.33	-	-	-	4,331,556,382.33
租赁负债	-	5,410,282.48	-	-	5,410,282.48
长期借款	-	1,515,764,375.00	7,291,764,458.33	3,761,009,783.33	12,568,538,616.66
长期应付款	-	84,127,600.00	209,696,400.00	1,516,009,200.00	1,809,833,200.00
合计	9,933,354,118.51	1,605,302,257.48	7,501,460,858.33	5,277,018,983.33	24,317,136,217.65

### 利率风险

本集团面临的市场利率变动的风险主要与本集团以浮动利率计息的负债有关。

下表为利率风险的敏感性分析，反映了在其他变量不变的假设下，利率发生合理、可能的变动时，将对净损益（通过对浮动利率借款的影响）和股东权益产生的影响。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十二个月期间	基准点	净损益	股东权益
	增加/（减少）	增加/（减少）	增加/（减少）
人民币	100	-212,639,839.48	-212,639,839.48
人民币	-100	212,639,839.48	212,639,839.48

### 汇率风险

集团经营、投资和筹资业务绝大部分以人民币结算，因此无重大汇率风险。

### 资本管理

本集团资本管理的主要目标是确保本集团持续经营的能力，并保持健康的资本比率，以支持业务发展并使股东价值最大化。

集团根据经济形势以及相关资产的风险特征的变化管理资本结构并对其进行调整。为维持或调整资本结构，本集团可以调整对股东的利润分配、向股东归还资本或发行新股。本集团不受外部强制性资本要求约束。于本报告期间，资本管理目标、政策或程序未发生变化。

本集团采用杠杆比率来管理资本，杠杆比率是指净负债和股东权益加净负债的比率。本集团杠杆比率如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负债总额（不含应交企业所得税）	32,635,263,014.18	23,334,205,087.65
减：货币资金	1,283,409,365.57	2,158,034,417.02
净负债	31,351,853,648.61	21,176,170,670.63
股东权益	38,536,704,775.38	33,874,633,971.68
股东权益和净负债	69,888,558,423.99	55,050,804,642.31
杠杆比率	45%	38%

## 3、金融资产转移

## (1) 转移方式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转移方式	已转移金融资产性质	已转移金融资产金额	终止确认情况	终止确认情况的判断依据
背书转让	应收款项融资	952,616,767.83	已终止确认	继续涉入风险较低
合计	/	952,616,767.83	/	/

注：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已终止确认的已背书给供应商用于结算应付账款的尚未到期的银行承兑汇票的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952,616,767.83 元。

## (2) 因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融资产转移的方式	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金额	与终止确认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应收款项融资	背书转让	952,616,767.83	-
合计	/	952,616,767.83	-

## (3) 继续涉入的转移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 十二、公允价值的披露

###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应收款项融资	-	49,861,214.80	-	49,861,214.80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	49,861,214.80	-	49,861,214.80

###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没有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利用估值技术确定。估值技术尽量利用可获得的可观测市场数据，尽量少依赖主体的特定估计。当确定某项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所需的所有重大数据均为可观测数据时，该金融工具列入第二层级。

确定金融工具价值的特定估值技术包括：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账款的公允价值使用现金流量折现模型计量。该模型结合了各种市场可观察的输入，包括类似证券化产品的年化收益率和利率曲线。应收款项的账面值与其公允价值相同。

#### 4、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以下是本集团除租赁负债以及长期应付款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差异很小的金融工具之外的各类别金融工具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的比较：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列示如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披露使用的输入值		
			活跃市场报价	重复可观察输入值	重复不可观察输入值
			(第一层次)	(第二层次)	(第三层次)
长期借款	17,523,800,000.00	17,289,486,327.80	-	17,289,486,327.80	-

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列示如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披露使用的输入值		
			活跃市场报价	重复可观察输入值	重复不可观察输入值
			(第一层次)	(第二层次)	(第三层次)
长期借款	10,911,600,000.00	10,681,909,882.27	-	10,681,909,882.27	-

长期借款采用未来现金流量折现法确定公允价值，以有相似合同条款、信用风险和剩余期限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市场收益率作为折现率。2023 年 12 月 31 日，针对长期借款等自身不履约风险评估为不重大。

### 十三、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 1、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
宝丰集团	宁夏银川	能源、房地产、商业、工业产业的投资与管理	34,000 万元	35.57	35.57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党彦宝持有宝丰集团 95.59%的股权，为宝丰集团的实际控制人。此外，党彦宝持有东毅国际 51.22%的股权，为东毅国际的实际控制人。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党彦宝

#### 2、 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九、1。

#### 3、 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

√适用 □不适用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九、2。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宁夏红墩子煤业有限公司（“红墩子煤业”）	本公司的联营企业

#### 4、 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党彦峰	实际控制人兄弟
宁夏峰腾塑业有限公司（“峰腾塑业”）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公司
宁夏汇丰祥分布式光伏发电有限公司（“汇丰祥光伏”）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公司
宁夏燕宝慈善基金会（“燕宝基金会”）	实际控制人个人控制的社会组织
宁夏宝丰友爱加油站有限公司（“友爱加油站”）	同一实际控制人或同一持有股东
宁夏宝丰能源集团宁东加油站有限公司（“宁东加油站”）	与本公司实际控制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的公司
酒泉宝丰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宝丰新能源科技”）	同一实际控制人
宁夏宝丰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宝丰新能源发展”）	同一实际控制人
宁夏宝丰光伏发电有限公司（“宝丰光伏”）	同一实际控制人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宁夏宝丰生态牧场有限公司（“生态牧场”）	同一实际控制人或同一持有股东
宁夏锐安建筑有限公司（“宁夏锐安”）	与本公司实际控制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的公司
宁夏宝丰养老产业有限公司（“宝丰养老”）	同一实际控制人或同一持有股东
宁夏宁东德安人力资源管理有限公司（“德安人力”）	与本公司实际控制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的公司
北京宝丰碳中和研究院（“宝丰碳中和”）	本公司高管担任法定代表人的社会组织
宁夏畅亿清洁能源有限公司（“畅亿清洁”）	与本公司实际控制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的公司
宁夏鸿沣危险货物运输有限公司（“鸿沣运输”）	与本公司实际控制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的公司
宁夏宝丰昱能科技有限公司（“宝丰昱能”）	同一实际控制人
宁夏宝丰储能材料有限公司（“宝丰储能”）	同一实际控制人
甘肃瓜州宝丰硅材料开发有限公司（“瓜州硅材料”）	同一实际控制人
甘肃瓜州宝丰风能开发有限公司（“瓜州风能”）	同一实际控制人
甘肃瓜州宝丰光伏发电有限公司（“瓜州光伏”）	同一实际控制人
宁夏红墩子煤业有限公司（“红墩子煤业”）	本公司的联营企业
宁夏宝御新能源有限公司（“宝御新能源”）	与本公司实际控制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的公司

## 5、关联交易情况

##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红墩子煤业	采购精煤	350,187,241.77	-
汇丰祥光伏	采购电	53,302,069.71	62,711,371.28
宁东加油站	采购油品	62,609,199.33	56,101,846.15
峰腾塑业	采购编织袋	104,730,178.15	90,623,648.35
鸿洋运输	运输服务	420,777.38	901,124.71
友爱加油站	采购油品	905,041.28	332,873.36
瓜州硅材料	采购物资材料	3,420,390.35	-
宁夏锐安	工程服务	-	7,266,793.86
鲲鹏清洁	清洁服务	-	36,897.72
蒙宝建材	采购机器设备等资产	-	13,525,217.62
生态牧场	采购材料	2,221,097.34	4,588.80
合计	/	577,795,995.31	231,504,361.85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宝丰储能	销售混凝土、物资材料等	123,077,734.26	64,495,742.99
峰腾塑业	销售聚丙烯、聚乙烯	32,502,846.90	45,186,322.79
宝丰昱能	销售混凝土、物资材料等	8,216,899.70	40,805,178.73
瓜州硅材料	销售物资材料	302,772.08	750,904.54
宝丰新能源科技	提供员工餐饮	362,822.64	166,483.02
宝丰光伏	提供员工餐饮	213,562.32	245,704.23
宝丰新能源发展	提供员工餐饮	43,197.00	239,390.33
生态牧场	提供员工餐饮	434,800.94	95,566.03
宁东加油站	提供水电气	46,062.89	38,029.12
瓜州风能	提供员工餐饮	15,913.05	36,072.36
宝御新能源	转让土地使用权	18,854,037.81	-
汇丰祥光伏	提供员工餐饮	74,819.49	71,194.11
德安人力	暖气费	22,594.74	-
瓜州光伏	提供员工餐饮	361.95	2,084.46
合计	/	184,168,425.77	152,132,672.7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2).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宝丰光伏(a)	房屋建筑物	88,902.17	88,902.17
宝丰新能源发展(b)	房屋建筑物	88,902.17	88,902.17
生态牧场(c)	房屋建筑物	88,902.17	88,902.17
宝丰储能(d)	土地	1,789,576.80	-
合计	/	2,056,283.31	266,706.51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a)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参考市场价格向宝丰光伏出租房屋建筑物并签订《资产租赁协议》，根据协议，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确认租赁收益人民币 88,902.17 元。

(b)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参考市场价格向宝丰新能源发展出租房屋建筑物并签订《资产租赁协议》，根据协议，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本集团确认租赁收益人民币 88,902.17 元。

(c)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参考市场价格向生态牧场出租房屋建筑物并签订《资产租赁协议》，根据协议，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确认租赁收益人民币 88,902.17 元。

(d)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参考市场价格向宝丰储能出租土地并签订《土地租赁合同》，根据协议，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确认租赁收益人民币 1,789,576.80 元。

## (3).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宁夏宝丰集团有限公司	190,200,555.56	2022/1/1	2024/12/31	否
宁夏宝丰集团有限公司	190,200,555.56	2022/1/1	2024/12/31	否
宁夏宝丰集团有限公司	497,490,097.21	2023/6/28	2026/6/27	否
宁夏宝丰集团有限公司	498,491,083.33	2023/7/6	2026/7/5	否
宁夏宝丰集团有限公司	498,491,083.33	2023/7/7	2026/7/5	否
宁夏宝丰集团有限公司	1,001,388,888.89	2023/6/21	2026/6/20	否
合计	2,876,262,263.88	/	/	/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接受宝丰集团关联方担保向银行借入长期借款余额为人民币 2,876,262,263.88 元；

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接受宝丰集团、党彦宝、党彦峰、汇丰祥商业等关联方担保向银行借入长期借款余额为人民币 1,725,714,315.35 元。

## (4).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4,505.61	3,844.27

## (5).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燕宝基金会	捐赠款	300,000,000.00	375,000,000.00
宝丰集团	贷款	2,000,000,000.00	-
合计	/	2,300,000,000.00	375,000,000.00

注：本公司与宝丰集团的贷款年利率为5%。

## 6、 应收、应付关联方等未结算项目情况

## (1). 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宝丰昱能	-	-	1,243,953.49	12,439.53
应收账款	宝丰储能	-	-	17,653,960.84	176,539.61
应收账款	宝丰新能源科技	38,528.00	385.28	-	-
应收账款	宝丰新能源发展	3,770.55	37.71	-	-
应收账款	宝丰光伏	15,061.74	150.62	-	-
预付账款	红墩子煤业	97,564.40	-	-	-
预付账款	蒙宝建材	-	-	10,704,808.45	-

##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长期借款	宝丰集团	2,000,000,000.00	-
应付账款	宁东加油站	14,614,896.16	22,571,060.06
应付账款	汇丰祥光伏	3,145,317.87	3,855,423.59
应付账款	峰腾塑业	1,151,960.00	818,564.22
应付账款	鸿洋运输	-	345,302.75
应付账款	友爱加油站	65,246.99	65,323.57
应付账款	生态牧场	-	5,185.34
其他应付款	燕宝基金会	75,437,000.00	75,000,000.00
其他应付款	友爱加油站	34,872.49	-
其他应付款	鸿洋运输	50,000.00	200,000.00
其他应付款	宁东加油站	744,615.51	266,817.84
其他应付款	峰腾塑业	215,965.64	-
合同负债	峰腾塑业	99,315.01	2,155,032.01

#### 十四、 承诺及或有事项

##### 1、 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对外重要承诺、性质、金额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资本承诺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已签约但未拨备	7,027,339,499.35	5,054,164,155.65

#### 十五、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 1、 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2,047,551,370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2,047,551,370

注：于 2024 年 3 月 21 日，经本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批准，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除公司回购股份后的股份数为基数，中小股东每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0.3158 元（含税），大股东每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0.2650 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2,047,551,370 元。该利润分派方案尚待本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批准。

##### 2、 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于 2024 年 3 月 13 日，本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拟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148,530,646 元，以“份”作为认购单位，每份份额为 1.00 元，份数上限为 148,530,646 份。员工持股计划的股份来源为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回购的宝丰能源 A 股普通股股票。

## 十六、 其他重要事项

### 1、 分部信息

####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 经营分部

出于管理目的，本集团根据产品和服务划分成业务单元，本集团有如下 4 个报告分部：

- 1) 烯烃产品分部包含甲醇及烯烃产品的生产经营过程；
- 2) 焦化产品分部包含煤炭开采，洗选以及焦化生产等生产经营过程；
- 3) 精细化工产品分部包含煤焦油、粗苯、碳四深加工产品的生产经营过程；
- 4) 总部及其他分部：涵盖总部及集团其他支持其生产经营活动的相关经营、投资、筹资活动及其商服公司生产经营内容。

管理层出于配置资源和评价业绩的决策目的，对各业务单元的经营成果分开进行管理分部业绩，以报告的分部利润为基础进行评价，该指标与本集团利润总额是一致的。

分部资产不包括递延所得税资产、预缴所得税，原因在于这些资产均由本集团统一管理。

分部负债不包括应交企业所得税、递延所得税负债，原因在于这些负债均由本集团统一管理。

本集团的生产经营整体为产业链形式，除本公司与下属子公司的交易参照市场价格外，各分部间的商品转移均为成本结转，即各分部间转移价格即为成本价。

##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2023 年度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烯烃产品分部	焦化产品分部	精细化工产品分部	总部及其他产品分部	分部间抵销	合计
分部业绩						
营业收入合计	15,388,673,568.44	14,191,489,757.05	4,055,622,440.32	4,354,447,388.27	8,854,721,956.12	29,135,511,197.96
分部间交易收入	-1,339,854,560.38	-3,004,069,301.61	-368,683,539.66	-4,142,114,554.47	-8,854,721,956.12	-
对外交易收入	14,048,819,008.06	11,187,420,455.44	3,686,938,900.66	212,332,833.80	-	29,135,511,197.96
分部收益/(损失)	3,128,780,655.92	2,395,733,263.06	1,176,498,928.75	-234,226,421.34	-	6,466,786,426.39
所得税费用	-	-	-	-	-	-816,171,563.68
净利润	-	-	-	-	-	5,650,614,862.71
分部利润中包括：						
折旧和摊销费用	-968,390,458.40	-516,878,077.39	-35,688,122.59	-302,524,108.80	-	-1,823,480,767.18
利息收入	6,668,678.08	1,485,226.76	-	7,419,337.44	-	15,573,242.28
利息支出及未确认融资费用	-215,176,372.07	-64,474,888.69	-1,559,884.17	-50,849,997.52	-	-332,061,142.45
捐赠支出	-	-107,050,000.00	-	-193,000,000.00	-	-300,050,000.00

2022 年度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烯烃产品分部	焦化产品分部	精细化工产品分部	总部及其他分部	分部间抵销	合计
分部业绩						
营业收入合计	12,925,588,361.94	15,527,160,095.05	3,882,221,742.28	3,876,037,327.57	7,781,159,181.36	28,429,848,345.48
分部间交易收入	-1,236,841,123.48	-2,426,406,174.44	-409,471,558.95	-3,708,440,324.49	-7,781,159,181.36	-
对外交易收入	11,688,747,238.46	13,100,753,920.61	3,472,750,183.33	167,597,003.08	-	28,429,848,345.48
分部收益/(损失)	2,628,563,538.90	3,698,579,989.78	1,205,051,857.63	-224,808,165.47	-	7,307,387,220.84
所得税费用	-	-	-	-	-	-1,004,884,852.59
净利润	-	-	-	-	-	6,302,502,368.25
分部利润中包括：						
折旧和摊销费用	-751,415,548.14	-409,172,919.66	-25,867,043.27	-267,708,303.71	-	-1,454,163,814.78
利息收入	8,171,330.63	4,048,395.14	-	13,210,162.78	-	25,429,888.55
利息支出及未确认融资费用	-114,465,116.39	-100,534,747.53	-1,000,787.80	-30,622,721.56	-	-246,623,373.28
捐赠支出	-	-209,500,000.00	-	-166,000,000.00	-	-375,500,000.00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3 年 12 月 31 日分部信息	烯烃产品分部	焦化产品分部	精细化工产品分部	总部及其他分部	分部间抵消	合计
分部资产	35,034,708,849.46	21,560,172,171.56	1,123,540,610.97	23,617,541,909.46	-9,719,229,603.42	71,616,733,938.03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	-	-	13,565,393.55
资产合计	-	-	-	-	-	71,630,299,331.58
分部负债	20,144,721,926.98	7,116,146,841.55	393,805,411.06	14,635,543,739.62	-9,719,229,603.42	32,570,988,315.79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	-	-	64,274,698.39
应交企业所得税	-	-	-	-	-	458,331,542.02
负债合计	-	-	-	-	-	33,093,594,556.20
其他披露：						
固定资产和在建工程增加额	12,174,301,297.24	1,668,593,548.29	186,475,150.74	188,800,230.05	-	14,218,170,226.32
无形资产增加额	576,507,483.84	8,282,233.96	-	19,946,923.57	-	604,736,641.37
使用权资产增加额	-	-	-	1,830,321.60	-	1,830,321.60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2年12月31日分部信息	烯烃产品分部	焦化产品分部	精细化工产品分部	总部及其他分部	分部间抵消	合计
<b>分部资产</b>	29,414,831,007.28	17,533,810,806.96	1,114,596,009.55	22,967,252,587.31	3,463,958,291.59	57,566,532,119.51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	-	-	11,782,202.59
<b>资产合计</b>	-	-	-	-	-	57,578,314,322.10
<b>分部负债</b>	17,823,074,957.36	9,281,435,542.04	834,141,553.53	8,822,038,731.44	3,463,958,291.59	23,296,732,492.78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	-	-	37,472,594.87
应交企业所得税	-	-	-	-	-	369,475,262.77
<b>负债合计</b>	-	-	-	-	-	23,703,680,350.42
<b>其他披露：</b>						
固定资产和在建工程增加额	8,549,861,211.78	1,632,805,573.01	327,491,216.96	1,430,665,085.08	-	11,940,823,086.83
无形资产增加额	93,314,730.00	6,734,439.06	-	82,177,271.30	-	182,226,440.36
使用权资产增加额	-	-	-	14,094,953.03	-	14,094,953.03

## (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业务收入	2023 年	2022 年
焦炭产品	11,187,420,455.44	13,100,753,920.61
聚乙烯	5,897,214,177.05	5,255,052,937.11
聚丙烯	5,088,110,905.27	4,879,074,588.37
丙烯	690,980,834.46	410,478,524.23
MTBE	646,583,896.17	633,249,971.27
纯苯	268,250,419.46	532,986,045.57
改质沥青	598,384,642.20	696,024,297.32
混合 C5	639,876,289.12	521,068,238.55
甲醇	1,334,370,334.33	408,846,162.62
提供服务及劳务	55,031,190.40	48,327,459.20
其他产品及劳务	2,729,288,054.06	1,943,986,200.63
合计	29,135,511,197.96	28,429,848,345.48

地理信息

对外交易收入归属于客户所处区域。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对外交易收入	2023 年	2022 年
海外	25,836,272.77	99,912,274.88
中国大陆	29,109,674,925.19	28,329,936,070.60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以及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除金融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外的非流动资产总额按地理信息列示如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流动资产总额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中国大陆	68,181,627,550.41	53,069,923,100.56

非流动资产归属于该资产所处区域，不包括金融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资产。

主要客户信息

2023 年，本集团无大于集团总收入 10% 的个别客户。

## 十七、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 1、 应收账款

##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小计	189,413,811.79	233,247,469.69
合计	189,413,811.79	233,247,469.69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265,930.75	-707,093.53
合计	189,147,881.04	232,540,376.16

##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89,413,811.79	100.00	265,930.75	/	189,147,881.04	233,247,469.69	100.00	707,093.53	/	232,540,376.16
其中：										
特殊信用风险	162,820,736.62	85.96	-	-	162,820,736.62	162,538,116.33	69.68	-	-	162,538,116.33
一般信用风险	26,593,075.17	14.04	265,930.75	1.00	26,327,144.42	70,709,353.36	30.32	707,093.53	1.00	70,002,259.83
合计	189,413,811.79	/	265,930.75	/	189,147,881.04	233,247,469.69	/	707,093.53	/	232,540,376.16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 一般信用风险组合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一般信用风险组合	26,593,075.17	265,930.75	1.00
合计	26,593,075.17	265,930.75	1.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于2023年12月31日, 本公司按照1%的预期信用损失率计提坏账准备余额人民币265,930.75元。

###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一般信用风险组合	707,093.53	47,851.18	-489,013.96	-	-	265,930.75
合计	707,093.53	47,851.18	-489,013.96	-	-	265,930.75

###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单位一	145,087,763.05	76.60	-
单位二	17,272,748.85	9.12	-
单位三	10,554,886.68	5.57	105,548.87
单位四	7,499,721.66	3.96	74,997.22
单位五	2,569,052.44	1.36	25,690.52
合计	182,984,172.68	96.61	206,236.61

2022 年 12 月 31 日，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分析如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单位一	127,614,391.09	54.71	-
单位二	23,667,705.41	10.15	236,677.05
单位三	19,218,912.74	8.24	-
单位四	17,184,683.13	7.37	171,846.83
单位五	14,098,574.56	6.04	140,985.75
合计	201,784,266.93	86.51	549,509.63

## 2、其他应收款

###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2,071,149,286.99	6,132,296,396.74
合计	2,071,149,286.99	6,132,296,396.74

### 其他应收款

####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小计	2,027,124,467.02	4,062,024,889.51
1 至 2 年	4,776,841.57	211,641,266.37
2 至 3 年	52,916,718.84	1,863,719,543.80
3 年以上	16,883,946.41	17,031,291.70
合计	2,101,701,973.84	6,154,416,991.38
减：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30,552,686.85	-22,120,594.64
合计	2,071,149,286.99	6,132,296,396.74

##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关联方代垫款、借出款项及其他应收款项	2,015,101,526.12	6,071,576,592.67
第三方代垫款项及借出款项	62,819,679.59	63,347,586.41
押金	8,649,027.51	8,390,000.00
员工借款/备用金	5,612,845.92	2,740,764.54
其他	9,518,894.70	8,362,047.76
合计	2,101,701,973.84	6,154,416,991.38
减：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30,552,686.85	-22,120,594.64
合计	2,071,149,286.99	6,132,296,396.74

##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3年1月1日余额	12,170,594.64	-	9,950,000.00	22,120,594.64
本期计提	11,882,644.76	-	2,806,576.11	14,689,220.87
本期转回	-6,257,128.66	-	-	-6,257,128.66
2023年12月31日余额	17,796,110.74	-	12,756,576.11	30,552,686.85

##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其他应收款	22,120,594.64	14,689,220.87	-6,257,128.66	-	-	30,552,686.85
合计	22,120,594.64	14,689,220.87	-6,257,128.66	-	-	30,552,686.85

##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分析如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款项的性质	账龄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单位一	1,986,263,542.34	94.51	关联方代垫款、借出款项及其他应收款项	1 年以内	-
单位二	50,000,000.00	2.38	第三方代垫款	2-3 年	12,500,000.00
单位三	20,510,206.00	0.98	关联方代垫款、借出款项及其他应收款项	1 年以内及 1-2 年及 2-3 年	-
单位四	4,650,000.00	0.22	第三方	5 年以上	4,650,000.00
单位五	3,000,000.00	0.14	第三方	5 年以上	3,000,000.00
合计	2,064,423,748.34	98.23	/	/	20,150,000.00

2022 年 12 月 31 日，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分析如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年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款项的性质	账龄	坏账准备年末余额
单位一	2,867,051,244.94	46.59	关联方代垫款、借出款项及其他应收款项	1 年以内	-
单位二	2,521,663,510.95	40.97	关联方代垫款、借出款项及其他应收款项	1 年以内及 1-2 年及 2-3 年	-
单位三	662,851,554.33	10.77	关联方代垫款、借出款项及其他应收款项	1 年以内	-
单位四	50,000,000.00	0.81	第三方代垫款	1-2 年	5,000,000.00
单位五	20,010,206.00	0.33	关联方代垫款、借出款项及其他应收款项	1 年以内及 1-2 年	-
合计	6,121,576,516.22	99.47	/	/	5,000,000.00

## 3、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20,065,816,617.62	-	20,065,816,617.62	8,188,674,421.54	-	8,188,674,421.54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1,626,105,830.83	-	1,626,105,830.83	-	-	-
合计	21,691,922,448.45	-	21,691,922,448.45	8,188,674,421.54	-	8,188,674,421.54

##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商务服务	10,000,000.00	-	-	10,000,000.00	-	-
东毅环保（注1）	1,489,596,173.37	332,142,196.08	-	1,821,738,369.45	-	-
红四煤业	98,872,691.33	-	-	98,872,691.33	-	-
焦化二厂（注2）	2,235,958,384.51	2,576,513,734.34	-	4,812,472,118.85	-	-
宝丰煤焦化（注2）	2,576,513,734.34	-	2,576,513,734.34	-	-	-
烯烃二厂	30,000,000.00	-	-	30,000,000.00	-	-
内蒙宝丰煤基新材料（注3）	970,000,000.00	11,545,000,000.00	-	12,515,000,000.00	-	-
四股泉煤业	777,733,437.99	-	-	777,733,437.99	-	-
合计	8,188,674,421.54	14,453,655,930.42	2,576,513,734.34	20,065,816,617.62	-	-

注 1：2023 年 4 月 1 日，本公司以资产划转形式向东毅环保注资人民币 332,142,196.08 元，计入东毅环保资本公积。

注 2：2023 年 10 月 31 日，焦化二厂吸收合并宝丰煤焦化，本公司以对宝丰煤焦化的长期股权投资为基础确认对焦化二厂的长期股权投资。

注 3：2023 年，本公司对内蒙宝丰煤基新材料的债权通过债转股的方式实缴新增注册资本 53 亿元，通过现金形式实缴新增注册资本 62.45 亿元，剩余注册资本由本公司在内蒙宝丰煤基新材料存续期内实缴完毕，变更后本公司对内蒙宝丰煤基新材料的直接持股比例为 99.67%。

##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权益变动		
一、联营企业						
宁夏红墩子煤业有限公司	-	1,568,833,158.19	39,046,381.21	18,226,291.43	1,626,105,830.83	-
合计	-	1,568,833,158.19	39,046,381.21	18,226,291.43	1,626,105,830.83	-

##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1,564,790,010.74	15,857,917,445.41	18,588,758,353.38	13,726,048,755.16
其他业务	1,089,913,403.73	901,942,082.66	918,355,436.01	813,331,629.62
合计	22,654,703,414.47	16,759,859,528.07	19,507,113,789.39	14,539,380,384.78

注：本公司 2023 年其他业务收入中租赁收入的金额为 65,888,267.22 元（2022 年：82,655,087.42 元）。

## (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同分类	烯烃产品-分部		焦化产品-分部		精细化工产品-分部		总部及其他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商品类型										
主要产品	10,985,325,082.32	7,595,255,335.97	3,803,432,338.59	2,003,022,417.93	2,429,219,745.56	2,280,179,923.34	-	-	17,217,977,166.47	11,878,457,677.24
其他产品	3,202,393,969.44	2,857,747,723.88	57,161,513.56	34,888,471.75	1,301,805,029.36	1,216,141,092.84	809,477,468.42	735,330,537.45	5,370,837,980.78	4,844,107,825.92
按经营地区分类										
海外	25,836,272.77	19,636,658.17	-	-	-	-	-	-	25,836,272.77	19,636,658.17
中国大陆	14,161,882,778.99	10,433,366,401.68	3,860,593,852.15	2,037,910,889.68	3,731,024,774.92	3,496,321,016.18	809,477,468.42	735,330,537.45	22,562,978,874.48	16,702,928,844.99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在某一时间点确认收入	14,187,719,051.76	10,453,003,059.85	3,860,593,852.15	2,037,910,889.68	3,731,024,774.92	3,496,321,016.18	672,661,893.74	656,029,589.33	22,451,999,572.57	16,643,264,555.04
在某一时间段内确认收入	-	-	-	-	-	-	136,815,574.68	79,300,948.12	136,815,574.68	79,300,948.12
合计	14,187,719,051.76	10,453,003,059.85	3,860,593,852.15	2,037,910,889.68	3,731,024,774.92	3,496,321,016.18	809,477,468.42	735,330,537.45	22,588,815,147.25	16,722,565,503.16

##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履行履约义务的时间	重要的支付条款	公司承诺转让商品的性质	是否为主要责任人	公司承担的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公司提供的质量保证类型及相关义务
烯烃	向客户交付商品时	通常为先款后货	烯烃类产品	是	不适用	通常为保证性质质保
合计	/	/	/	/	/	/

##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548,063,442.19 元，其中：

548,063,442.19 元预计将于 2024 年度确认收入。

## (5). 当年确认的包括在合同负债年初账面价值中的收入如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511,213,115.39

## 十八、 补充资料

## 1、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77,562,345.91	/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42,718,538.74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300,050,000.00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3,241,071.33	/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合计	-348,134,878.50	/
减：所得税影响额	-49,866,817.23	/
合计	-298,268,061.27	/

## 2、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5.72	0.77	0.7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6.48	0.81	0.81

董事长：党彦宝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4年3月21日

##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